



unesco

捍卫人类尊严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信使》
1948—2025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 编
陈振铎 徐 嘉 金海娜 译



中国出版集团
中译出版社

捍卫人类尊严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信使》

1948—2025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 编

陈振铎 徐 嘉 金海娜 译

中国出版集团
中译出版社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于1946年11月成立，总部设在法国巴黎，有194个成员和12个准成员，是各国政府间讨论关于教育、科学和文化问题的国际组织。旨在通过教育、科学和文化促进各国合作，对世界和平和安全作出贡献。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通过促进各国间教育、科学与文化的合作，为和平与安全作出贡献，使联合国宪章所确认的世界人民不分种族、性别、语言、宗教，在正义、法律、人权和基本自由方面获得更普遍的尊重。



© UNESCO Works of art collection
/ Erik Reitzel

捍卫人类尊严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信使》

1948—2025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 编

陈振铎 徐 嘉 金海娜 译

中国出版集团
中译出版社

本书编委会

主 任 马蒂厄·盖维尔

主 编 阿涅丝·巴尔东

副 主 编 陈晓蓉

编辑助理 孙一昊

前言

奥德蕾·阿祖莱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总干事

八十年前，即 1945 年 11 月，《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组织法》（以下简称《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法》或《组织法》）在伦敦起草，并于次年生效。《组织法》将一个普世理想置于本组织使命的核心：人类尊严。这一理想与所有人享有教育和文化的权利密不可分，而这些又是实现正义、自由与和平的条件。《组织法》开篇即庄严宣告，这一理想要求所有国家“关注互助之精神”，是“必须履行之神圣义务”。

正是这种要求，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催生了当代的多边主义；而同样的理想，自八十年来始终引领着教科文组织的使命。面对技术变革、地缘政治动荡以及全球性挑战，这一奠基原则更显力量，愈发成为指导我们行动的明灯。

这种承诺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信使》中得到充分体现。这本文选从《信使》自 1948 年创刊以来所刊登的文章中，精选出围绕“捍卫人类尊严”主题的文章加以呈现。作为本组织的代表性刊物，《信使》自诞生之日起，就为全球的知识分子、记者、科学家、教育家、艺术家以及民间社会人士提供了发声的平台。他们以各自的方式阐释这一普世原则，使之与时代的挑战相呼应，并赋予它持久的现实意义。

作为展示多元声音、观点与文化的窗口，《信使》从人类历史的角度点亮了“人类尊严”这一概念：从争取人权，到倡导跨文化

对话，再到对科学进步伦理的思考，它赋予这一共同理想以鲜活的内涵。

它也启发我们继续努力，确保人人享有优质教育，保护共同的文化遗产，捍卫言论自由，并促进科学合作以造福全人类。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支持下，《信使》自 2017 年以来继续开展启迪与传播的工作。本次出版的文选正是这一宝贵遗产的见证：它提醒我们，人类尊严是需要守护并传递给青年一代的共同愿景。

目 录

思想源起

一场关于人类尊严之原则的辩论	3
和平的基石	6
从罗马法走向人权	9
两大不可剥夺的原则：自由与人格尊严权	14
人权与国际社会二十问	21
印度的人类自由观	31
人权是普遍的	35
为了和谐社会	39

现实困境

大流行病：折射出我们的脆弱性	45
人类权利，人类尊严	49
希望之时	51
一场又一场硬仗	53
和平与人类价值	57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心之所信	59
人类大同的理想	70
埃德加·莫兰：“对话以平等为前提”	76

实践路径

和平，始于课堂	85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与人人享有的人权	89

第一根和平烟斗的制作..... 95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以音乐汇聚和平之力..... 98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呼吁：战争并非不可避免..... 101

70 年前的观点，至今不失现代性..... 106

诺莱坞的流媒体罗曼史.....111

人权 30 问..... 115

象征精神

自由咖啡馆，突尼斯的公民孵化器..... 131

费尔南多·布赖斯：历史现在时..... 135

海伦·潘克赫斯特：“女权主义”与生俱来..... 139

纳尔逊·曼德拉：时代的丰碑..... 144

加拿大：流亡伤痛的治疗中心..... 148

昆虫是隐喻的艺术家..... 153

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 158

若圣方济各来敲门：“炽爱圣徒”的箴言能否在当代工业
社会激起回响..... 162

21 世纪人类尊严

对话米歇尔·让：人类尊严——生命伦理的核心价值..... 169

人类尊严面临质疑..... 174

播下未来的种子..... 178

科学与人类尊严..... 182

直面无垠的时空..... 186

人类未来的七点建议..... 192

我们所期盼的世界..... 196

科学梦..... 201

思想源起

Thoughts of
Human Dignity

一场关于人类尊严之原则的辩论

2018.10—12

贝内德托·克罗齐

作者简介：贝内德托·克罗齐（意大利）哲学家、散文家和历史学家，普鲁士艺术学院、英国国家学术院和美国艺术文学院院长。克罗齐以其文学批评著称，1903 年创办文化批评杂志《批评》，一生著书近 70 部。

摘要：意大利哲学家贝内德托·克罗齐（1866—1952 年）主张，对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而言，最好的出路是举办“一场关于人类尊严和文明之必要原则的正式、公开的国际辩论”，这样就可以“依靠逻辑、文化、教义的力量和可能达成的基本协议确保自由思想战胜专制和极权主义的追随者”。本文原题为“人类权利和当前的历史状况”，于 1947 年 4 月 15 日从那不勒斯寄出，是克罗齐对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人权哲学基础调研的答复。

人权，即人类自然的、不可让渡的权利，引自 1789 年法国《人权宣言》（以下简称《宣言》）。与人权相关的宣言无不基于一种曾因多方批判而趋于灭亡的理论，即自然权利理论。这种理论在 16、17 和 18 世纪的发展自有其特定的理由，但从哲学和历史角度来看却越来越站不住脚。我们也不能从道德角度来论证这种权利，因为道德不承认除其本身以外既无义务也无权利附庸的任何权利——这不是自然事实，而是首要的精神原则。

此外，你们寄来的报告在指出人权在不同历史时期内容各异时已经暗示这一点，从而否定了将诸项权利视为普遍人权的逻辑基础，而认为其不过是人类在历史中的权利，也就是为特定时代的人类所接受的权利。因此，它们不是永恒的主张，而只是历史事实，只是反映了

时代和时代中的人们对它们的需求、体现了人们为满足这些需求所做的尝试。1789 年《宣言》作为一个历史事实有其重要意义，因为它体现了在 18 世纪欧洲文化和文明背景（理性时代、启蒙时代等）下，人们就欧洲社会（包括在美洲的欧洲社会）迫切需要政治改革达成的共识。

但在今天，不管是关乎权利还是历史需求，《宣言》的宗旨都已经无法实现，因为正是在这个问题上一直缺乏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希望促成的一致意见。世界上最重要的两大政治思潮——自由主义思潮和

专制极权主义思潮显然缺乏共识。虽然我手里的这份报告措辞温和，但从中确实仍可察见这种分歧。



© UNESCO Courier, [2018.10—12].

这样的共识会达成吗？用什么方式，是通过重振自由主义思潮来比较哪方的道德优越性、逻辑和说服力更胜一筹，哪方的政治智慧和深谋远虑将战胜另一方，或者是通过一场新的世界大战，让时运、战况或天意决定一方的胜利？那么自由主义不朽的思潮会从它的对立面中脱颖而出吗？后者会赢得短暂的胜利吗？

作出妥协是否可行？

我猜想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会倾向于第一种选择或假设。我自然也全身心地支持自由主义思潮的振兴，为了这个目标，我们每个人都必须全力以赴，而我本人也为此在意大利境内外奋斗了近 25 年。

即便我的猜想正确，在你们邀请我加入的这个工作组织里，各种思潮（尤其是那两股最直接对立的思潮）的代表拥有同等的参与权利，想要以权利宣言的形式来宣布一份共同政治行动宣言是不可能

的，因为目前不存在这种共识，而我们必须通过对立且又趋同的努力最终取得这种共识。这是需要仔细考虑的问题，因为这是弱点所在。

我甚至认为该组织也制定不出任何不空洞独断的、折中或妥协的宣言。或许你和同事刚开始工作就发现颁布这种宣言徒劳无益并且绝无可能，甚至还会有读者嘲笑这种宣言构想和拟定者的天真（如果您允许我这么说的话）。

在我看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只有一项有益的实践工作要做，那就是举办一场关于人类尊严和文明必要原则的正式、公开的国际辩论。在这样一场辩论中，我坚信，自由思想可以依靠逻辑、文化、教义的力量和可能达成的基本协议，战胜那些用重复性口号和诡辩来吸引公众注意的、专制和极权主义的追随者。

一旦这场辩论得以举行，那么便有可能拟定出有关某些历史和当代权利及相关需求的宣言，这是毫无疑问的。宣言可以采用《十诫》这样简明的形式，如果有必要包含细节，篇幅稍长也无妨。

和平的基石

2000.4

勒内·萨帕塔（René Zapata）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跨学科项目“共建和平文化”协调部门负责人。

开头导语：在这个暴力弥漫的世界，争取和平的斗争必须从日常生活开始。

自古以来，就民族和国家间的关系而言，所谓和平，始终建立在正义与力量的互动之上，这种关系既充满冲突，又蕴含共识。

三百多年前，法国哲学家布莱兹·帕斯卡（Blaise Pascal）曾这样阐述：“既然无法迫使力量屈服于正义，人类便使服从力量成为正义；既然正义无法获得力量，我们便赋予力量正当性，让正义与力量并行，从而获得至高之善——和平。”

历史表明，和平是国家事务，过去是这样，现在依然如此，其根基在于力量的运用——换言之，和平最终依赖于战争手段。这种力量通过多元有时又相互矛盾的正义观获得合法性。

当今时代，战争性质已发生深刻变化：它大多不再在国家之间爆发，而是在国家内部发生。国家内部冲突如此普遍，以至于战争从未像今天这样频繁——而且在许多情况下，从未像今天这样被忽视。暴力以某种形式存在于我们所有的社会中，即使它未必总会演变为武装对抗。它的形态多样，甚至可能被视为常态。其最显著的症状是不平等的加剧及其引发的社会排斥。被内战或暴力撕裂到濒临解体地步的社会，其调解机制，即那些原本用于解决冲突的机构已经失灵或瘫痪。

或许有人认为，这种悲观的分析预示着战争与暴力必将主宰人类

未来。但事实上，这三种趋势——战争形态改变、暴力形式激增以及调解机制削弱（这一进程因全球化与信息化革命而加速）——恰恰开辟出一个崭新舞台，使和平文化得以诞生。而推动这种文化的主力将不再是国家，而是个体——即我们每一个人。

通往和平的道路，必然始于我们自身；始于那些能够培育共同体意识的价值观、行为和态度，而这种共同体意识如今正受到威胁。我们除了在日常生活中，通过愿意在一个充满关爱的社会里，与他人平等地倾听和沟通，还能在哪里奠定和平的基石？

这项事业的唯一障碍正是我们人类自身一手造成的——或出于无知，或源于狂热，或因那种如今被过分推崇为人类身份标志的自私本性。扫除这些障碍不能只靠善意或偶尔的慷慨之举；在接纳我们对他人与自己所肩负的共同责任中，与他人对话、倾听并对其需求保持敏感的能力，可为我们铺就通往和平的道路。和平文化的核心动力，便是我们无论身处社会的哪个层面，都能与他在日常生活的各个领域找到共同建设和平的使命。



© UNESCO Courier, [2000.4].

参与式进程

这一理念并不新鲜。和平文化就像一块在世界各地悄然编织、世代相传的布，尽管人们并不总以“和平文化”这一名称来称呼它。在某些地方，它被称为宽容、非暴力或正义；在另一些地方，它又被叫作和谐、团结或对话。世界各地都有它的守护者——有人默默无闻，有人则站在聚光灯下。然而，倘若没有成千上万寂寂无名的男女，怀着无私之心，去倾听他人、与他们交谈、与他们并肩行动并为他们奔

走呼号，和平文化显然无法达到今天的影响力。

“和平文化”这一概念显然并非横空出世，但用一个统一的称谓去指代纷繁多样却同具伦理与实践意义的行动，或许能够凸显其共同目标，使它们更广为人知，并汇聚成合力；它亦可能让活跃于各个领域与情境的运动更具锋芒，更有聚焦。

国际社会已认识到和平文化的重要性。1997年11月20日，联合国大会一致宣布2000年为“国际和平文化年”。此举表明各成员国承认自身局限，也认识到迫切需要一种所有社会成员都能参与的和平理念，每一位成员无论处境如何，都可以作出贡献。

和平文化旨在成为超越历史上屡遭背弃的条约的凝聚点。唯有将其原则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共塑未来时，它才会成为鲜活的文化。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法》（UNESCO's Constitution）开篇即写明其为和平文化的温床：“战争起源于人之思想，故务需于人之思想中筑起保卫和平之屏障。”《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法》继而指出：“和平若全然以政府之间政治、经济措施为基础则不能确保世界人民对其一致、持久又真诚之支持。为使其免遭失败，和平尚必须奠基于人类理性与道德上之团结。”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法》主要起草者之一、美国诗人阿奇博尔德·麦克利什（Archibald MacLeish）在1946年教科文组织第一次大会上铿锵陈词、阐明此意：“《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法》所言的和平……是一种相互信任的状态，是目标和谐与行动协调，使自由男女得以过上令人满意的生活。”

译者：陈振铎

从罗马法走向人权

1953.11

人类的正义，或许永远不能臻于完美，但自人权这一理念萌生以来，已取得了长足的发展。研究古代的法律与习俗，不难发现我们的先辈曾经生活在个人缺乏安全保障、社会充斥不公的环境当中。

雅典的立法在形式上颇为简略。事实上，司法权由民众掌握，刑罚的裁决皆出自他们之手。然而，判决往往过于依赖群众的恣意、控诉者的口才，还有证人的反复无常。

智者学派竭力宣扬更为入道的正义，而柏拉图与亚里士多德的弟子提奥弗拉斯特则提出了若干法理原则。然而，希腊史却充斥着各种触目惊心的不公：苏格拉底被判有罪，阿里斯提德仅仅因为“正义者”（the Just）之称令同胞厌倦而被流放。

罗马法学的古典时期是在公元1世纪。耐人寻味的是，正当提比略、卡利古拉和尼禄以极端专横、骇人听闻的暴政统治罗马之际，普罗库卢斯与萨宾及其弟子等法学家的著作却纷纷问世。正是在这一时期，首次产生了“人格权”的观念，对公民与非公民同样适用。

此后，狄奥多拉与查士丁尼对法律进行了编纂，出现这样一种矛盾现象：正当罗马帝国因外族入侵而逐渐走向瓦解之时，罗马法却发展到最为繁盛的阶段。

在16世纪，罗马法因人文主义者而走向复兴，并自此一直是法学家的灵感源泉，直至今日。然而，在中世纪直至近代曙光来临之前，欧洲各大国的立法主要是外族入侵者所引入的北欧习俗，与教会法源相结合而成。这些制度旨在通过社会习俗确保教会的至高地位以及君主的权威。

至于我们今日所理解的对人的法律尊重——“无论种族、性别、宗教、观点、社会出身或财产，一律平等”——这一理念虽曾隐约出现在少数贤哲和改革者心中，但在过去长达18个世纪里，西方社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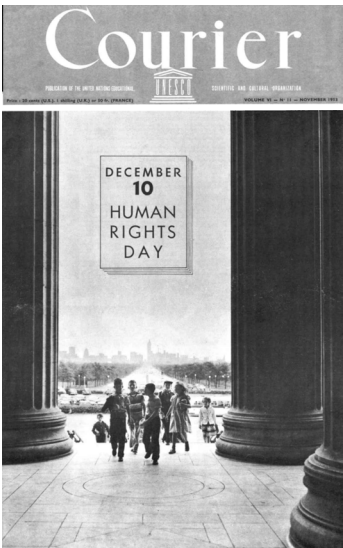
几乎没有给予任何切实的体现。

以法国的习惯法、封建法与王权司法为例（在旧制度下的德国、西班牙和意大利也大体相同，仅在细节上略有差异）。

习惯法因政体和当权者的性情不同而千变万化。大封建领主只需向国王负责，他们对属臣，以及生活在其封地上的农奴和依附民，享有唯一的司法裁判权。地位较低的贵族与教会当局亦同样拥有司法权，并从中获得了丰厚的利益，包括罚款、没收、诉讼手续费等各种形式的收入。

司法的运作机制，以及法律与刑罚本身，都会因被告所属的社会阶层而有所不同。若是贵族由其同僚起诉，可向君主上诉；平民则由不得上诉的法庭审判；至于农奴，则由领主所委派的下级官员裁决，自然更无上诉之权。

神判，即所谓“上帝的裁决”，在中世纪被广泛采用。其形式包括：水刑（用于指控巫术者）、火刑（触碰烧红的铁块）、油刑（以沸油试炼），或是通过比武审判（合法决斗）；其中，比武审判仅限于贵族与自由人。证人的证词总是可能被“上帝的裁决”所推翻。



© UNESCO Courier, [1953.11].

自 13 世纪至 15 世纪，这些审判方式逐渐被教皇谴责并废止，取而代之的是调查与证言。自圣路易时期起，王权司法开始与封建法庭相抗衡，并试图取而代之。

在刑事案件中，只有贵族与教士才能被传唤至高等法院。惩罚会因涉案者的身份等级而不同；司法调查秘密进行；被告人被默认为有罪，且无辩护人。最后，君主凭借其自由裁量权，可以随时恣意干预，毫无约束。

凭借一纸“密令信件”（*lettre de cachet*），君主即可无需判决而下令立

即、永久监禁任何人。凭“赦免信件”(lettre d'abolition),君主可使罪犯免受一切惩罚。凭借“中止信件”(lettre de surséance),君主可以中止一切正在进行的审理。最后,国王可随时将案件从高等法院撤出,交由其御前会议审理。

此外,司法过程极为缓慢。由于领主法院与王室法院层层叠加,有时必须经过四级司法机构,才能进入高等法院审理。昂贵的诉讼费使得贫者始终无法获得公正。

直至路易十四统治末期,大法官达居塞才着手对习惯法进行正式编纂。1791年的制宪议会在宪法中增设条款,要求建立统一的法典。现行《法兰西人的民法典》则在执政府时期制定,废除了罗马法与习惯法。

1791年宪法以1789年的《人权宣言》为基础,确立了若干原则,这些原则在19世纪被世界各国立法广泛吸收。1948年的《世界人权宣言》,特别是在前十二条中,对这些原则加以重申并进一步发展。

自此以后,除依法并依照特定程序外,任何人不得被逮捕。对于轻罪与违法行为,审前拘押被废止;在刑事案件中,被告人可以获得保释的临时释放。被告人不再需要证明自己的清白,而是由法院承担证明其有罪的责任。陪审制度得以引入,同时被告也获得了选择律师为其辩护的权利。

在英格兰,司法制度的集中化早于欧洲其他地区。早在12世纪后期,法律至上的原则与对个人自由的承认,便赋予该国一个延续至今的司法体系。

盎格鲁—诺曼时期的封建贵族从未拥有司法权。在各郡,王权由郡长代表;法官则巡回各郡,主持地方巡回法庭。普通法逐渐发展,并在早期便广为施行。调查与陪审制度逐步取代了“神判”与比武审判。

1215年的《大宪章》载有一条著名条款,宣告:“凡自由民除经其贵族依法判决或遵照内国法律之规定外,不得加以扣留,监禁,没

收其财产，褫夺其法律保护权者加以放逐，伤害，搜索或逮捕。”然而，在玫瑰战争及专制的都铎王朝与斯图亚特王朝时期，自由出现了倒退。这一时期的特征，是非常设法院的管辖、非法行为、财产没收以及新措施的推行酷刑。然而，议会奋起反抗王权的专制。1679年，《人身保护法》颁布，保障了个人自由。1689年，奥兰治的威廉登基后，《权利法案》正式通过。

到了18世纪，一切专断行为（即源自绝对权力的专横与暴虐决策）消失殆尽，无论身份高低，每个人都须由普通法院依法审判。

在欧洲其他国家，18世纪的君主们则在英国与法国思想家的启发下推行改革。

在新大陆，偏远的定居点与孤立的社群，恶劣的建制环境，以及早期移民果敢而独立的性格，使司法长期处于简略、紊乱而又专断的状态。然而，进入20世纪后，“私刑法”便失去了任何正当性的外衣。

在世界其他地区，类似的进步逐渐实现，专断的裁决被正规的法律所取代，这些法律平等适用于所有人，并尊重人的基本权利。在东方，君主的律令逐渐让位于更加公正且较少残酷的法律体系。在中华民国时期，人身保护制度已于1935年6月21日写入法律。与之相对的是，尽管世界上许多地区依旧存在残暴与不公的做法，但我们可引述印度宪法中的条文，印度宪法规定所有印度公民免于遭受国家恣意逮捕与非法干预之惧：

印度人民庄严决心将印度建成一个主权、民主的共和国，并承诺向所有公民保障：

社会、经济与政治正义；

思想、言论、观点、信仰与宗教自由；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人人享有一切权利，并进一步致力于在全人类中弘扬平等；

博爱精神，以确保个人的尊严与国家的统一。

这些文字向我们昭示了人权这一根本理念在全球范围内已走过的漫长历程。

对“人格权”的开拓是一项现代事业，尚未完成，并不断受到挫折的威胁。然而，迄今所取得的进步足以证明：人类与国家今天仍肩负着继续努力的责任。

译者：孙一昊 王天翊

两大不可剥夺的原则：

自由与人格尊严权

1975.6

何塞·安东尼奥·马拉瓦尔

何塞·安东尼奥·马拉瓦尔（José Antonio Maravall），西班牙历史学家，现任马德里康普顿斯大学教授，曾任巴黎索邦大学副教授。作为西班牙皇家历史学院院士，他同时还担任西班牙历史科学协会主席。其学术著作多聚焦于中世纪至18世纪的西班牙文化与政治思想研究，代表作包括：《巴洛克文化：一种历史结构的分析》（*La cultura del Barroco: Análisis de una estructura histórica*，马德里，出版于1975年），以及两卷本《西班牙思想史研究》（*Estudios de historia del pensamiento español*，马德里，出版于1967年和1975年）。

拉斯·卡萨斯（Las Casas）的思想及其著述的理论价值，远超其所处时代美洲的具体情境。其意义在于，这些思想对于处于不同历史境遇下的其他民族仍然具有适用性。

部分历史学家指出，拉斯·卡萨斯的著作中体现了某些意识形态因素。首先是先知性，他曾告诫国王，西班牙可能因未能实现保护与教化印第安人的天职而招致神罚；其次是救世主情结，拉斯·卡萨斯认为自己肩负着一项要在印度群岛完成的神圣使命；最后是千禧年主义，这使他期待着精神耶路撒冷的降临，那将是一个超脱历史维度的完美和终极的社会，它将在时间的长河中通过神的旨意终结历史。

毫无疑问，拉斯·卡萨斯的思想中确实包含了上述内容，但这些内容在他的作品中只占了很小一部分，并不能代表其典型思想的整体。

在我看来，用“乌托邦主义者”来形容拉斯·卡萨斯最为贴切。

他希望自己的改革主张能立即付诸实践，在现实中以人力达成人本目标。这些改革大多涉及社会和经济问题，意味着要通过对社会的重组来实现。

拉斯·卡萨斯坚持用“精神和世俗的效用”“繁荣”等术语阐释其政治主张。在他看来，这些观点最早可追溯到印第安原住民政府，并似乎预示着 18 世纪启蒙时代的思想。

他致力于建立一种世俗且理性的“秩序”或政治体制。他提出印第安人政府的终极目标应是保障民众的“福祉、利益、繁荣与发展”，在提出那一刻他已然界定了普世政治社会的根本宗旨。

毫无疑问，拉斯·卡萨斯高度重视福音传道，因为他知道，一旦以福音立论，反对者将理屈词穷、难以反驳。他始终追求印第安人的福祉、生存与富足。他希望贫苦者能脱贫致富，来自西班牙的手工业者与劳工能改善境遇。或许，他斗争的首要目标是构建一个以尘世价值为基础的现实社会。

为改良社会，他提出若干新模式。部分学者认为这些模式受托马斯·莫尔影响，其中尤其推崇以农为本的社会形态，是一个能同时容纳工匠、商人、官吏和军人的复合型社会。他尤其关注印第安人和西班牙人之间的关系，主张通过种族融合催生新型社会。

16 世纪欧洲诞生的所有乌托邦构想，无疑都受到文艺复兴时期经济巨变的深刻影响。拉斯·卡萨斯的理论起点，正是其对导致诸多文明衰亡的经济动荡的切身体验。

他深知卡斯蒂利亚失地农工在重压下的悲惨处境。因此在其针对印度群岛的规划中，这些苦难者将获得“更自由富足”的土地所有权。

拉斯·卡萨斯社会良知敏锐，



© UNESCO Courier, [1975.6].

他为印第安人所有权体系的崩塌而痛心，为其遭受的劳动剥削而愤慨，在《补救之道》中疾呼“工价应当与工时相称”，更对其所遭受的虐待以及被剥夺土地、濒临饥饿与灭绝的状况深感震惊。他意识到造成这一切的根本原因有二：货币的引入及随之而来的资本运作。

拉斯·卡萨斯将西班牙人在美洲的行径主要归咎于金钱贪欲。“金钱，”他写道，“已经异化为终极目的”。对财富的渴求已演变为史无前例的贪婪，甚至被奉为“至福与极乐”。

对于拉斯·卡萨斯而言，贪婪是西班牙殖民者一切罪恶的根源。在《补救之道》中，他将贪婪列为西班牙人殖民美洲的首要动因，远超其他理由。他写道：“所有前往西印度的人，都是贫穷而贪婪之徒，其动机无他，唯有贪婪——不只为脱离贫困，更渴望致富；而且并不是为了追求一般意义上的富有，而是追求一种前所未有、令人难以想象的极度奢华。”

不难理解这位刚正不阿的修士——作为道德家与乌托邦主义者——对现实所作出的全面谴责：“贪婪与吝啬已然腐蚀了整个西班牙。”

乌托邦主义者们承认一种不利于弱者的社会状态的存在：弱势群体在权贵财富与阶层跃迁者的贪欲重压下呻吟的社会现实。从这一现实出发，拉斯·卡萨斯分析了财产所有权的问题——在他所处的时代，人们已然意识到，财产的拥有是个人发展的基础，社会的重大分化将围绕财产的多寡展开。

这些乌托邦体系将某些前社会主义的观念与对小民和中产阶级财产的尊重结合在一起，并被用来捍卫资产阶级的财产观念（资产阶级为了建立自己的财产观念，使用了与后来 19 世纪无产阶级使用的论据非常相似的论据）。此外，正如托马斯·莫尔和卢梭，社会主义思想流派也可将这些乌托邦主义者视作自身理论的前身。

拉斯·卡萨斯对共同所有权深表赞同，他对社会组织的设想中始终包含某种公社元素。他反对权贵敛财，却坚定捍卫印第安人和在新大陆定居的小农对私人财产的所有权。

在拉斯·卡萨斯看来，上帝创造的万物生来自由无主，因此原始状态下一切皆属公有。但若每个人都可以使用某物，则也意味着他们可以为个人之用而占有它，因此实际占有构成所有权的合法依据。

最早定居美洲的印第安人才是土地的合法拥有者，而非后来强加于他们的统治者。拉斯·卡萨斯认为，这种原始所有权适用于所有人（无论其是否为基督徒），因为这一世俗权力不会因宗教信仰而改变。因此，西班牙国王对印第安财产的授予、馈赠、售卖行为均属非法，理应予以废除。

拉斯·卡萨斯并未将这一论点推及西班牙国王对贵族的土地授予，但他试图通过提供美洲的自由土地来吸引半岛的贫苦农工。他告诉他们，印第安人虽然占据着广袤的土地，但却不能独立完成耕作。同时指出，印第安人要么愿意将一部分土地分给贫农，要么愿意将他们视为伙伴，共同耕作。

拉斯·卡萨斯不仅确立了严格的私有财产原则，还提出矿业和农业上的集体劳动形式。他对“高贵野蛮人”神话的推崇远早于18世纪哲学家们对此的探讨，这使他对原始16世纪乌托邦思想所钟爱的共产主义阶段持肯定态度。

然而，对拉斯·卡萨斯而言，最重要的原则是自由。这一原则构成了他全部思想的根基。他视自由为解决人与人之间关系与共处问题的根本答案。

拉斯·卡萨斯说，自由关系到人类生活的方方面面。成为“人”与拥有“自由”是相辅相成的概念。人生而自由，这是人的本性所在。他坚信，这同样适用于印第安人。

在1516年的《补救之道请愿书》中，拉斯·卡萨斯写道：“这些印第安人是人，是自由人，必须给予其他人和自由人的待遇。”

自由是人性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既不可忽视，也不可废除，更不可放弃。没有人能够剥夺自由。事实上，除非极其例外地因犯罪而依法受到刑事惩罚，世上没有任何力量可以夺走自由人的自由。没有任何人，甚至他们自己，也不能“被剥夺那份自然法所赋予的自由”

(《1543 年请愿书》)。

此外，由于自由是“人之所以成为人”的基本条件，因此即使是出于自愿，自由也不可被放弃。即便人们自愿降低自身地位、放弃自由人身份，“他们的意愿也是无效的、不可行的”。为了支持这一论点，拉斯·卡萨斯提出以下论据：如果一个群体想要组成一个政治共同体、一个国家，那么其成员就必须是自由人，因为“非自由人不配为国民”。

值得注意的是，这种自由价值在另一部 16 世纪的“乌托邦式”著作——塞万提斯的《堂吉珂德》中也有所体现。拉斯·卡萨斯宣称：“因为自由是世俗中一切财宝中最至高无上的，它被所有有感或无感的生物所热爱和尊崇，理性存在者更是如此。”（《补救之道》）因此，任何帮助印第安人脱离苦难处境的努力都必须建立在“让他们获得自由的基础上”，因为“没有自由，任何解决方案都是徒劳的”。

拉斯·卡萨斯将自由视为普世准则。因此当他谴责暴政时，他所使用的概念和论述适用于任何时代、任何地方，直至今日仍然有效。

他坚称，任何政府不得违背自由意志强加于某一群体；任何民族也不得被强迫接受他们不愿接受的宗教信仰。面对少数群体，拉斯·卡萨斯是“宽容”与“信仰自由”的坚定捍卫者。他支持犹太人和穆斯林少数派与其他宗教信仰者的平等共存权，反对基督教的强制传教活动。

他写道：“若共和国的全体国民一致拒绝我们的布道；如果他们像印第安人那样，希望在自己从没有接触过基督教的土地上保持自己的仪式，那么我们就无权向他们发动战争。”

拉斯·卡萨斯一再强调，无论是偶像崇拜（他认为本不成立）、非常态罪行还是活人祭习俗，都不能成为惩罚印第安人、对其发动战争、剥夺其土地与自由的合法理由。

同理，他反对将“亵渎”罪名加诸于非基督徒，如印第安人、犹太人等的常规仪式。

对拉斯·卡萨斯而言，自由原则尤其适用于政治领域。虽然他的

著作中并未出现“民主”一词，但频繁使用“共同同意之统治”“自由意志政府”等具有相同含义的表达。他坚信“权力直接源自人民”。

与后来演变为专制主义的思潮不同，拉斯·卡萨斯认为君主制并非家长权威的延伸。他写道：“君主政体是一种更为现代的产物”，说明其并非自然生成，也不是人类社会初始就存在的形式。这等于是在申明，君主制并非一种强制性的政府形态，而是人类协商的产物。他写道，王权统治“建立在臣民的自愿同意之上，因此既不具有自然的强制力，也非绝对必需”。

因此，对拉斯·卡萨斯来说，共同体内成员的完全同意并不意味着他们将自身的自由交托给了君主，而是意味着君主的任务是捍卫和完善这种自由。拉斯·卡萨斯曾明确向卡斯蒂利亚国王指出，当印第安人愿意接受其统治时，需要确认以保全自由这一珍贵的权利。他写道：“印第安人并没有因为接受陛下为至高君主而失去自由。相反，陛下统治将弥补其政治缺陷，使其享有更为纯粹的自由。”（《补救之道》）

但拉斯·卡萨斯的主张更进一步。他表示，虽然印第安人已经皈依基督教，但他们依然是自由人，任何政府只有在他们自愿认可的前提下才具有合法性。他断言：“如果作为基督徒的他们不愿意服从某位至高君主的统治，只要他们仍信守基督教信仰，并尊重正义，这就绝不能成为向他们宣战的理由。”

这一民主理论还包含在欧洲绝对君主制下罕有的“抵抗权”，这是在16至17世纪的欧洲专制政体下鲜少被人提及的。拉斯·卡萨斯指出，若王权或诏令违背信仰，或“与王国的利益、公共福祉相悖”，那么即使其带有强制性，臣民也有权拒绝接受、服从或执行。

在当时，要想维护民主原则，需要证明印第安人具备政治能力。因此，拉斯·卡萨斯不仅为印第安人的自由进行了充满激情的辩护，还以他们的政治才能为依据，进一步巩固和强化了这一辩护。

他所著的《辩护史概要》的主体、《西印度史》的诸多章节及其他著作，均着力论证印第安人自由时期政治体系的合法性与优越性。

由此引出拉斯·卡萨斯思想体系的至高原则：人道主义原则。

对拉斯·卡萨斯而言，“世上一切民族都由人组成，而所有的人都有一个共同定义，即他们是理性的存在。”所有人都具备同样的身体与心智能力；“所有人都具备认知学习的本能，无论其品性良善与否……”他还说：“所有人都热爱善、喜欢令人愉快的事物，所有人都憎恶、对有害自身的事物感到厌恶与痛苦。”

在他看来，差异当然存在，但仅仅是因为地理天文（而非神学意义）对人体产生了不同影响，正是这些影响导致了人与人之间的差异性。

然而，对拉斯·卡萨斯而言，人性的同质性远胜于个体的差异性，它对人类整体的统一性有着深远影响。因此，他以一种更接近现代思维的方式，重新阐释了特殊性与普遍性的关系。

他所倡导的世界主义超越伦理范畴，直接关系到人类的日常生活，并决定着地球上所有的人际交往——如西班牙人文主义者路易斯·维夫斯所言——首次明确了全球人类的相处之道。

拉斯·卡萨斯为我们描绘了一种真正的“共存的世界主义”，在他《西印度史》序言中写道：“全人类因天然的手足情谊与血缘纽带而团结一致、彼此相连……”

拉斯·卡萨斯的人类普遍主义由此确立了最崇高的政治权力：人格尊严权。

译者：史怡然

人权与国际社会二十问

1978.10

莉亚·莱文

莉亚·莱文（Leah Levin）是英国联合国协会人权委员会秘书。本文改编自其篇幅更长的研究著作《人权：问与答》，这本书应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之邀撰写，旨在成为人权教育教学材料的范本。

什么是人权？

“人权”这一概念，是指人之所以为人，天生即享有的固有且不可剥夺的权利。这是一种基于人之为人的道德权利，正是这种权利保障了每一个人的尊严。

人权理念在实践中如何体现？

在人类历史上，生命与尊严一直遭到漠视与践踏，这一状况延续至今。尽管如此，适用于全人类的自然法理念却有着数百年的悠久历史。长期以来，自然法不仅被视为政治权利的根本依据，也被公认为政治正当性的基本规范。

在 18 世纪，自然法的早期思想演进为对自然权利的认可，这些权利首次成为国家宪法的基本内容，体现了个人与国家之间的契约关系，强调国家权力源自自由个体的同意。美国《独立宣言》（The American Declaration of Independence）和法国《人权宣言》（The French Declaration of the Rights of Man）正是建立在这一基础之上。

在 19 世纪至 20 世纪，许多欧洲、拉丁美洲和亚洲国家都遵循了这一原则。20 世纪 60 年代，随着大批非洲国家相继实现独立，这些

新兴国家也在宪法中载入“人权”概念，有的国家还将《世界人权宣言》（The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写入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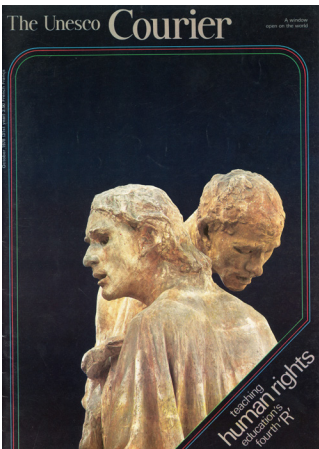
人权尽管已经被写入宪法，但至今仍时常遭到国家的侵犯，国家甚至可以借助立法或其他专断手段剥夺人权。

是否还有其他保障人权的方式？

从传统观念和历史实践来看，国家始终是人权的保障者与维护者。

然而，自第一次世界大战以来，人们越来越相信，保障人权不能只依靠各国政府，人权应成为国际社会共同保障的对象。虽然国际联盟的使命中没有明确提及人权，但国际联盟还是尝试通过国际手段来保护人权。然而，国际联盟的关注范围仅限于在少数几个国家确立一些保护少数群体的条件。

二战期间，极权主义政权在本国和占领区严重侵犯人权，甚至出于种族、宗教或民族原因对整个群体赶尽杀绝。二战后推动人权国际化的呼声日益高涨。通过国际手段保护人权的理念在《联合国宪章》（The Charter of the United Nations）（以下简称《宪章》）中得到了体现并被进一步强化。



© UNESCO Courier, [1978.10].

为了推动国际合作，《宪章》第一条指出，联合国致力于“不分种族、性别、语言或宗教，增进并激励对于全体人类之人权及基本自由之尊重”。第五十五条表达了类似承诺，第五十六条则要求联合国全体成员国“担允采取共同及个别行动与本组织合作，以达成第五十五条所载之宗旨”。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依照《宪章》这些条款在人权领域开展活动。作为联合国专门机构，教科文组织在《宪章》第

六十三条的规定下与联合国协作开展相关工作。

《宪章》的各项规定具有国际法的效力，因为《宪章》是一项条约，具有法律约束力，世界各国制定的法律和政策实践不应与《宪章》相抵触。《宪章》还规定了所有成员国应该秉承“善意”履行的基本义务。因此，作为《宪章》的缔约国，各国负有义务促进尊重人权，鼓励遵守人权，并承诺与其他国家合作来实现这些目标。

为什么各国会抗拒国际社会对其履行《宪章》所规定的促进和保护人权义务情况进行审查？

《宪章》第二条第7款规定联合国不得“干涉在本质上属于任何国家国内管辖之事件……”。

这一条款成为一些国家回避讨论自身事务、掩盖在人权方面未能履约的借口。尽管它们有时愿意讨论其他国家的事务，并在某些时候也会支持联合国决议，对其他成员国的事务进行调查。因此，不同政府在不同时候会采取不同立场。

此外，国际社会普遍认为，“干涉”往往并不包括讨论和审查，其本意主要是指“实际的”干涉。因此，法律界越来越多地接受这样一种观点：当各国承担了类似义务时，每个国家都有权要求其他国家同样予以遵守。

这是否意味着《宪章》可以对实际情况产生影响？

《宪章》认为尊重人权是实现国家间和平与稳定的重要条件，并致力于营造有利于和平与稳定的环境。同时，《宪章》还将人权与经济和社会合作等其他全球性议题紧密联系在一起。

自《宪章》签署以来，世界发生了巨大变化，尤其是随着殖民地相继独立，大量新国家诞生。

然而，由于《宪章》条款较为笼统，有必要对人权和自由作出更

为具体的定义，以便这些权利能够真正得到保障。

这是如何实现的？

1945 年联合国成立了人权委员会，并赋予委员会起草“国际人权法案”的任务，以对人权和自由作出具体界定。

1948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大会一致通过《世界人权宣言》（以下简称《宣言》），将《宣言》作为“所有人民和所有国家努力实现的标准”。《宣言》成为“国际人权法案”第一部分。^[1]

不是联合国会员国的国家当时是否接受《世界人权宣言》？

《世界人权宣言》获得了国际社会的广泛认可，其影响力深远，并已成为各国人权领域的重要参考准则。

在正式层面，《宣言》的一些内容被写入了各国宪法及其他国际法律文件。

各国政府在指责其他国家违反《宣言》规定的义务时，都会毫不犹豫地援引《宣言》；《宣言》部分条款也被纳入联合国通过的许多国际文件中。

《宣言》与《宪章》既为数百万生活在殖民统治下的人民争取自决提供了精神动力，也成为他们实现自决的工具。人权主张的普遍性为这些受压迫人民的解放提供了正当理由和手段。1961 年，坦噶尼喀总统朱利叶斯·尼雷尔（Julius Nyerere）在联合国大会上表示：“我们将努力以《宣言》作为我们内政外交的基础。”

所有联合国会员国都参与人权委员会成员的提名与选举，并参与运作当中。

[1] 《世界人权宣言》的全文刊登于 1977 年 11 月出版的《信使》。

《世界人权宣言》所规定的权利有哪些？

这些权利大体可以分为两类。第一类是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包括生命、自由、人身安全；免受酷刑或奴役的自由；政治参与；财产、婚姻以及意见、表达、思想、良心和宗教信仰的基本自由；结社和集会自由。

第二类是社会、经济和文化权利，涉及工作、体面的生活水平以及教育和文化生活的自由。此外，《宣言》第一条从人类尊严平等的角度表达了权利的普遍性，第二条则规定人人都有权享有《宣言》所规定的各项权利，不受任何歧视。《宣言》序言中还阐述了这些权利的优先事项，序言开篇即承认“人类家庭所有成员的固有尊严及其平等的和不可剥夺的权利”。

《宣言》对各国具有法律约束力吗？

《宣言》本身并非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但各国在履行和实践《宣言》的过程中，已经赋予《宣言》合法性，从而能够在国际与国内层面作为法律和政治的依据。

国际社会在 1968 年德黑兰人权会议达成共识，指出《宣言》“宣示世界各地人民对于人类一家所有成员不可割让、不容侵犯之权利之共同认识，是以构成国际社会各成员之义务”。

尽管如此，并没有法律制裁措施能强制各国履行这一义务。与其他国际法领域相同，国际社会对不愿履行义务的国家所能采取的主要制裁方式，就是减少对它们的信任。

在落实方面采取了哪些措施？

《宣言》是“三层目标”中的第一层。

1966 年 12 月 16 日，大会通过了“国际人权法案”的第二和第三部分，包括《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The International Covenant on Civil and Political Rights）《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国际公约》（The International Covenant on Social, Economic and Cultural Rights）以及《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The Optional Protocol to the Covenant on Civil and Political Rights）。在通过这些公约时，国际社会不仅就各项权利的具体内容达成了一致，而且明确了各国在什么情况下可以对这些权利进行限制或减免。

这些公约与《宣言》有何不同？

第一，一旦获得 35 个国家批准，这些公约即成为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条约。

第二，缔约国同意加入公约后，需定期提交履约情况报告。

第三，虽然大会于 1966 年通过了这些公约，但直到 1976 年 35 个国家批准后，这些公约才正式生效。

第四，这些公约仅对缔约国具有约束力。截至 1978 年 9 月，已有 50 个国家成为公约的缔约国。

这些公约与《联合国宪章》有何关系？

《宣言》阐释了《宪章》中有关人权的基本国际法准则。这些公约虽然表面上只适用于缔约国，但实际上与所有国家都有关系，因为所有联合国会员国在《宪章》下均负有义务，而这些义务又经过《宣言》得到了进一步的阐释。《宪章》和《宣言》是全体国家应共同努力实现的国际准则。

有哪些执行手段？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设立了一个人权事宜委员会。

人权事务委员会由 18 名独立专家组成，这些专家由各缔约国提名，但仅以个人资格当选任职。委员会负责接收和审查各国提交的履行该公约义务情况的报告。委员会有权向有关国家提出质询，并随后向该国反馈意见。委员会还有权“接受并审议一缔约国指称另一缔约国不履行本盟约义务之来文”。不过，这一条款尚未生效，因为至少需要 10 个国家同意，而目前仅有 6 国接受。

如果人权委员会认为各国政府没有履行承诺，会采取什么措施？

由于人权的直接保障依赖于各国政府在所在国的履行情况，委员会不设有强制执行机制，其作用相对有限。然而，公开审查报告所产生的舆论压力可以发挥一定的影响力。各国政府往往对外界对本国人权状况的批评极为敏感。委员会的主要目标是与报告提交国实现建设性沟通，进而推动各国履约。

委员会是否处理个人申诉？

根据《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的规定，委员会可以受理个人针对国家侵犯其权利的申诉。但只有那些批准《议定书》国家的公民才能向委员会申诉，并且必须是在用尽所有国内救济途径之后。无法亲自申诉的受害人也可以由他人代理申诉。委员会将举行不公开会议处理这些申诉，随后会向缔约国及申诉人提出意见。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是如何实施的？

根据该公约，缔约国向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交实现公约权利进展的报告书。经社理事会指定了一个由 15 名缔约国代表组成的工作组审议这些报告，其他国家可以作为观察员参加。此外，报告中

涉及国际劳工组织或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职权范围的内容，由这两个机构进行审查。当前，还有很多人无法享有大多数经济和社会权利，但这在很大程度上并不是他们自身的过错，国际社会有责任确保人人享有这些权利。

除了“国际人权法案”，还有其他人权文书吗？

大会还通过了一系列宣言和公约，对《宣言》和各项国际公约所规定的具体人权义务和保障措施进行了详细阐述，其中包括有关消除歧视和保障生命权的公约。

· 灭绝种族

1948年12月，联合国大会通过了《防止及惩治灭绝种族罪公约》。该公约于1961年生效，目前已有82个国家批准。该公约将“灭绝种族”定义为“蓄意全部或局部消灭某一民族、人种、种族或宗教团体”而实施的特定行为。无论在战争时期还是平时时期，灭绝种族均被国际法认定为犯罪行为。

· 歧视

《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于1969年生效，目前有97个国家批准。在种族、肤色或民族歧视问题上，该公约是联合国迄今为止最全面的法律声明。缔约国承诺致力于消除一切形式的种族歧视，并确保对特定种族群体提供保护，保障他们充分享有人权和基本自由。该公约还设立了专门的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负责监督各国政府的履约情况。

委员会的职能有哪些？

委员会共有四项职能。第一项是目前最主要的工作，即审查各国提交的履约报告，了解各国为落实公约采取的措施。第二项职能是受理国家间的申诉，不过目前还没有使用过这项程序。第三项职能是审

查个人对国家的申诉，前提是该国承认个人有权向委员会提出申诉。这一程序目前尚未生效，因为至少需要 10 个国家承认这项权利，目前只有 5 个国家。第四项职能是协助联合国有关机构，审查托管领土和非自治领土居民的请愿。

委员会在履行报告审查职责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主要表现在促使各国提交报告，并确保各国政府派代表出席审查会议。出席审查会议有助于各国获取报告以外的其他信息。委员会不会以任何形式进行谴责，而是通过非正式对话的方式，鼓励各国履行义务。委员会有权提出“建议和意见”，但需要经大会核准并授权。

任何认为人权受到侵犯的人都可以向联合国申诉吗？

自成立以来，联合国每年都会收到成千上万件来自个人或组织的申诉，反映人权受到侵犯的情况。仅 1951 年至 1971 年间，类似的申诉就多达 12 万起。

联合国如何处理这些申诉？

联合国人权委员会是隶属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职司委员会，主要负责处理这些申诉。但按照现行程序，它无权就个别申诉采取行动。申诉的处理方式由联合国经社理事会确定。

申诉清单往往是保密的，会提交给委员会成员，各国也会知晓针对本国的申诉内容，但各国提交的答复不会转交给申诉人或申诉组织。

20 世纪 60 年代初，许多新兴独立国家对非洲南部地区奉行的殖民主义和种族主义政策深感关切，它们推动联合国采取措施，应对严重侵犯人权的行为。1967 年，联合国经社理事会通过决议，指示人权委员会“对诸如种族隔离政策这类严重侵犯人权的情况进行彻底研究”，并向经社理事会进行报告并提出建议。

随后，联合国启动了实地调查，最初主要是针对非洲南部地区，后来又成立了由政府专家组成的实地调查小组，负责调查其他地区的情况。尽管这些调查组从未获准进入相关地区，但他们还是收集到了大量证据，这些证据后来成为联合国大会和人权委员会各项决议的基础。这些调查组虽然是公开运作，但他们的权限较为有限，仅限于处理上述情况。

1970年，经社理事会通过一项决议，建立了较为复杂的保密程序，用于审查那些反映存在“一贯、严重且有可靠证据证实的人权与基本自由侵犯”的申诉。这是首次允许除了受害人本人以外，任何直接且可靠知情的个人、团体或非政府组织都可以提交相关证据。

首先，隶属于人权委员会的防止歧视和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成立工作组，对申诉进行初步审查，并向小组委员会提出建议。其次，小组委员会再向人权委员会的工作组提出建议，人权委员会的工作组随后再向人权委员会提出建议。最后，人权委员会要决定是否建议经社理事会对该情况进行深入研究，并就是否应与有关国家合作设立一个特别委员会进行调查并提出报告。

在联合国人权委员会向经社理事会提出建议之前，整个程序保密。因此，迄今没有官方信息表明该程序的运作情况。1978年3月，委员会首次向外界公布了当年根据该程序审议过的国家名单，但迄今为止没有公开报道显示委员会建议对任何情况开展进一步研究。

译者：孙一昊

印度的人类自由观

2018.10—12

什里克里希纳·文卡塔斯·帕塔姆贝卡

作者简介：什里克里希纳·文卡塔斯·帕塔姆贝卡（印度）学者，曾就读于牛津大学，在贝拿勒斯印度教大学和那格浦尔大学任教，著有多部政治学和外交政策著述。

摘要：欧洲人权理论兴起之时，西方强调理性与科学。印度政治学者什里克里希纳·文卡塔斯·帕塔姆贝卡（Shrikrishna Venkatesh Puntambekar）对此提出批评，他认为：“我们必须放弃某些使人执着于现世的物质科学与有限理性的迷信，为人类引入更高的精神目标和价值。”他在“印度的人权观”一文中，阐述了印度人侧重于人的精神性的人权观念，此文是他对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人权哲学基础调研的答复，于1947年5月寄出。节选如下。

真正对人类的研究是研究具体的人。在一个给定的环境系统中，我们可以在人类身上找到某种高于其一般意识和行为的外在表现的东西，正是这种东西构成生活的理想和价值观。内在于人的还有一种更纯粹的精神存在，使之不满足于单纯的世俗追求。人的一般状况不是他的终极存在。他有一个更深沉的自我，称之为灵魂或精神。每一个存在都蕴含着一束光或灵性，没有任何力量可以熄灭它，它仁慈而宽容，是人真正的核心。我们的任务是发现它，保护它，确保它被用于为自身和人类造福。人的本性正是寻找生活中的真善美，对这些礼敬有加，孜孜以求。

我们必须指出，人的意志中还有不可预料的成分，人性中有无尽的复杂性。没有任何制度、秩序、法律能够满足伟大人格深处的潜在

需求，无论它们是宗教的、政治的、社会的抑或是教育的。人常常有巨大的潜能和创造力，不拘于旧准则和旧教条。没有一种一成不变的规训能够满足人类在心理、伦理或精神领域所表现出的发展可能性。没有一种制度能够满足动态人格的成长需求。制度中总有某些人们不曾想到和不曾实现的东西。因此，我们要实现的自由是人的自由。

自由助于成长

人类生活中总会出现新价值和新理想。没有一种现成的准则或制度能够满足伟大思想者和所有民族在所有阶段的需要和愿景。自由不可或缺是因为权威不具有创造性。自由为个性发展提供广阔天地，为它的成长创造条件。统一或遵从或涵纳生活中的所有方面，都于事无补。当前所有权力的集权化、官僚制度和政党独裁、复杂性和标准化，没有为独立思想和发展、主动行动与选择留下多少空间。

既然我们的政治、宗教、文化和社会经济观如此刻板、僵化、狂热、排他，我们能否注意到对国家自由和人类自由的呼声？由于在所有国家和地区施行我们的规则和制度，我们有些人仍对邻里心怀优越感和憎恶感，仍对他们施以威压和统治。



© UNESCO Courier, [2018.10—12].

因此，首先让我们“做人”，然后再规定人类自由的内容、特性和相互关系。我们必须尊重人性和个性，容忍我们的差异和团体内外行为的其他方式，然后联合起来，在灾难面前同舟共济，在宏伟事业上相互扶持。

毫无疑问，在印度谈论人权是非常必要和可取的，但是考虑到目前社会文化和宗教政治情结占据上风，因此谈论人权几乎不可能。当今世界没有人类，只有宗教人、种族人、等级人或团体

人。我们的知识分子和大众痴迷于人种特权、宗教偏执和社会排斥。简而言之，我们参与了灭绝对立团体这场没有硝烟的战争。我们的阶级和社会所想的是镇压和征服，而不是共同联合和公民地位。

当前在我们的国家和社会中，各团体和社会、统治者和被统治者之间的战争连绵不断，所有人道和容忍的概念，所有谦卑和尊重的观念，都已消失不见。偏执、不容忍和排他取而代之，坐在它们的王座之上。

当今世界陷入疯狂。它追求毁灭和专制、征服和秩序、劫掠和剥夺。对人类生活与成就的巨大憎恶让当今的世界政治不再有人道或仁爱意识。但是我们应当首先并永远宣布放弃“做人”吗？我们想要的是在生活中免于匮乏和战争，免于恐惧和挫折。我们还想要免于裹挟一切的国家、社会和宗教观，它们强迫个人遵从特定的、定向安排的生活方式。之后，我们想要思想和言论自由、运动和结社自由、教育自由，以及扩展精神和道德领域的自由。在任何确定和有序的生活规划中，我们都必须拥有非暴力抵抗和自治的权利，以制订我们对于美好人生的构想。

寻求更高精神价值

为此，我们必须放弃某些使人执着于现世的物质科学与有限理性的迷信，为人类引入更高的精神目标和价值。然后在此基础上，我们必须从各方面安排自己的社会生活。我们不仅想要幸福生活的物质条件，还要美好生活的精神美德。经济技术统治论、政治官僚制和宗教癖好的需求，正在摧毁人的自由。

像摩奴和佛陀这样的伟大思想家，强调了什么应当是人的必要保障，什么应当是人拥有的美德。可以说，他们提出了一部法典，规定了美好生活必不可少的十种基本的人类自由和节制或美德。它们不仅是基本的，而且其范围比任何现代思想家所提及的更为全面。他们强调五种自由或社会保障和五种个人自制或美德。

五种社会自由是：（1）免于暴力的自由；（2）免于匮乏的自由；

(3) 免于剥削的自由；(4) 免于侵害或侮辱的自由；(5) 免于夭亡和疾病的自由。

五种个人自制或美德是：(1) 没有不容忍；(2) 同情或同感；(3) 知识；(4) 思想自由或良知；(5) 免于恐惧和挫折或绝望的自由。

更全面的自由

人类自由需要与之同等的人类美德或节制。考虑自由而不考虑与之相应的美德，将导致畸形的人生观和人格停滞甚至堕落，还会导致社会混乱与冲突。在有关人、社会和人类福祉的任何计划中，人类生活的两面性、自由和美德或节制、保障和自制，都应当得到理解与确立。仅有生命、自由和财产权或追求幸福的权利还不够，仅有自由、平等和博爱的保障也不够，人类自由和美德必须更加明确和全面，才有助于人和人类身体、心理和精神发展。

为防止这种公开或潜在的相互灭绝战争——国内和国际战争——我们必须创造和培育一种新人或新公民，保证其获得或拥有属于人类生活和行为基本价值的这十种自由和美德。否则，我们的自由将无法实现其目标或使命，这个使命是指让人及其心理和道德文化免受临近灾难的影响，因为目前，整个人类文明都受到科学的致命武器以及强权专制国家的不人道的运作方式、意识形态和信条的威胁。

我们印度还想要免于外国统治和内战的自由。外国统治可恶至极。这片土地遭受外国统治已有数百年。我们必须谴责一切新旧形式的外国统治。我们必须在一个代议制的、负责任的中央集权制度之下，实现国家自治。然后，我们才能独立并生存下去。

我知道，执迷并受文化和宗教僵化思想支配的人，无法察觉国家或人类自由的呼声。但是，我们不能为了他们和他们的偏见而放弃更高尚的目标和愿望。

人权是普遍的

1982.10—11

坂本义和

坂本义和 (Yoshikazu Sakamoto)，日本人，东京大学法学部国际政治学教授。发表关于国际关系、裁军与和平问题的论文及著作若干，包括《和平——其现实与研究》(*Peace — Its Realities and Research*，每日新闻出版社，东京，出版于1976年)。自1979年起担任国际和平研究协会秘书长。

导语：文化的个性与独立必须始于人的平等。

毋庸置疑，人权概念的普遍性维度已被广为接受。毕竟1948年由联合国绝大多数会员国通过的宣言就被命名为《世界人权宣言》。尽管如此，我们必须承认这一概念在某些方面是西方文明的产物。19世纪末，日本开始“现代化”，引入一系列新的政治和法律观念，当时日语中尚未存在“人权”一词，因而不得不新造术语。这只是一个例子，说明在某些非西方的文化传统中，完全没有与该概念等同的表达。

这一鲜明的对比立即揭示了将人权概念普遍化所固有的问题。这一西方概念向非西方世界的渗透显然受到了西方殖民主义的影响。换言之，作为基本人权之一的“平等权”，是在一种极不平等的、统治/被统治关系的背景下传播到整个非西方世界的。

这种悖论式的状况在非西方世界引发了两种反应。第一种是将“平等权”的概念当作工具，用来批评甚至反抗西方统治的现实。这是揭露西方立场内在矛盾的有效方式，但它也意味着接受了本身就包含着其他矛盾的西方价值观。此外，即使发展中国家中那些通常受到西方教育的精英阶级或多或少能够接受这一推理逻辑，它也未必能有

效获得民众的支持。

在一些第三世界国家中出现的第二种反应，其形式则更深地根植于普通民众，这是一种彻头彻尾的民族主义，它否认西方价值观的普遍性，发扬本土传统价值观，并试图以此强化和维护自身的政治与文化存在。

这种对大众情绪的肯定也有其积极的一面，毕竟它不单是对西方文化统治的单纯拒绝，但就像肯定西方价值观的普遍性一样，它依然潜藏危险。一个极端的例子是，在某些发展中国家存在对人权持压制性政策的政府。它们在面对来自积极捍卫人权普遍性的西方国家以及国际组织的压力时，针对此类被视为既是西方的、又不符合国情的概念，不出意外会出现排斥反应，此时“独立”和“不干涉内政”的概念将被曲解，用以抵御来自外部的人权压力。

因此，正如西方的“普遍主义”常被用作政治工具来合理化殖民统治一样，非西方的特殊性概念也常常被掌权者用来为其对民众的统治辩护。换句话说，无论是西方的“普遍性”，还是非西方的“特殊性”都可能被扭曲，从而阻碍人权理念在国际上的应用。



© UNESCO Courier, [1982.10—11].

如今，这个问题变得前所未有地尖锐。人权原则从未如此广泛地传播。非西方世界的人民也从未如此热切地寻求自己的身份认同，如此积极地肯定自己的独立性和文化的独特性。

在强调其多样性和文化独特性时（甚至在涉及人权问题时），非西方社会也在凸显其思维方式与西方之间的差异。例如，对妇女社会地位的考察表明，许多文化非常重视男女社会角色的区分。同样，在某些社会中，真正的智

慧被认为是长老统治的附属品，而年轻人即便展现出潜力，也无法获得决策者的地位。

个人与集体之间的关系也各不相同。在许多社会中，对群体或组织的忠诚优先于个人权利。这与西方社会盛行的观念大相径庭。后者认为群体或组织的存在源自组成它们的个人的自由意志，因此是表达个人权利的一种手段。

此外，还有不少社会呈现出一种二元结构，其法律和宪法维护着西方式的人权普遍性观念，而社会习俗则延续着传统的本土价值标准。这种二元性更值得深入分析。一方面，许多非西方文化无疑具有无法用西方标准来评估或解释的特有价值；另一方面，同样存在一种风险，即以这些特有价值为名，固化专制压迫和人权侵犯。

有一种被称为文化相对主义的进路，它承认每种文化的特有价值观，并拒绝承认各价值观之间存在等级。这种思想在很大程度上动摇了以欧洲为中心、预设欧洲文化具有优越性的世界观。然而，如果将文化相对主义的基本逻辑推至结论，人们可能会认为，这将导致世界价值体系陷入混乱。在这种情况下，一个基于反对权力任意侵犯人权的普遍价值体系将失去其存在的基础。

这似乎让人觉得，文化相对主义的逻辑必然否定了人权的普遍性。但事实果真如此吗？深入分析文化相对主义的含义将揭示出完全不同的图景。

文化相对主义的核心在于反对文化帝国主义，其理念是文化不应按照以西方文化为首的等级制度来分类，而是应该被视为具有同等价值的独立体系。为何要肯定不同文化的平等？不正是因为每种文化都基于人，而我们的出发点应该是所有人都享有平等的权利吗？如果我们承认文化平等基于人类平等，那么只有在不同文化都承认人的平等的前提下，我们才能接受这一理念。换言之，各种文化虽然具有各自的相对性和特殊性，但在根本上是平等的。

当一种文化否认人类的基本平等，即人的权利平等时，它就必然会受到国际批评。当然，这种平等最好能以各社会成员自由选择的、

尽可能多样化的形式表现出来。但这种多样性必须始终建立在平等权利这一首要前提之上。文化的个性与独立必须以人的平等为出发点。而这种源于文化独立性和多样性的人类普遍平等，与人权的普遍性完全一致。

译者：吴优

为了和谐社会

2011.10—12

刘吉

作者简介：刘吉是中欧国际商学院的名誉院长和中国社科院原副院长。

摘要：儒家讲仁爱，墨家讲兼爱，道家讲大爱，释家讲慈爱。中华文明的核心价值可以被视为普遍和谐的发展模式，即新人文主义发展模式。

改编自刘吉于6月27日、28日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总部召开的第九届中欧论坛上发表的演讲稿《迎接新人文主义时代》。

新人文主义并不是那么新。这是一个人类制造的进化产物。我们可以将它的出现与出生于比利时的著名美国历史学家乔治·萨顿（1884—1956年）联系起来。乔治·萨顿从科学的角度重新定义了人文科学。他研究科学的起源，以理解人类行为的复杂性；他捍卫综合的科学哲学，以弥合科学与人文科学之间的鸿沟，即“新人文主义”的起源，以理解人类行为的复杂。

但是，通常，美国文学评论家欧文·白璧德（1865—1933年）被认为是新人文主义的领军人物。白璧德被当时美国逐渐出现的物欲横流的社会现象所震惊，认为西方已成为本能情感和个人主义的受害者，呼吁节制放纵行为。作为浪漫主义的对立者，他的主要观点与当时的学术潮流相冲突，引起争议，但这些观点仍然提供了广泛的哲学辩论，塑造了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思想保守的知识分子。

白璧德在哈佛大学的中国学生把他的人文理念引入了中国政治领域和文学领域。由于其思想受到佛教和儒家价值观的启发，因此从文化上吸引了他的中国学生。他们结合中国实际，改编成新的人文主

义，反对五四运动。五四运动号召人们抛弃中国传统价值观，信仰马克思主义和激进的新思想。

中华文明的许多内容都可以为新人文主义作出贡献。伏羲帝（公元前 2953—前 2838 年）撰写了中国最早的学术著作之一《易经》，提出“观乎天文，以察时变；观乎人文，以化成天下。”我们应该学习如何理解和尊重中华文化的核心价值：德、情、和、爱。

德、情、和

中国在其漫长的历史中，一直崇尚“德”，从个人品德到社会公德，指导着中国人的言行，使中国人通过自己内在修炼以自觉规范合理的社会行为。西方文明则通过科学理性和法治等外部力量来规范社会行为。

西方文化和中国文化之间的对立和大脑的两半球非常相似：左脑掌管理性，右脑掌管感情。只有当左脑与右脑联合运用，才能充分发挥人脑的潜力！因此，理与情的结合才是完整的人文表现，应成为新人文主义的重要内涵。

中国人非常重视“情”。砸锅卖铁也得还人情。中国人认为，家庭亲情是神圣的，尽量避免公开冲突。但中国人也承认“忠孝难两全”。“和”是中华文明的一个十分重要的人文理念。个人形象要“和气待人”，家庭团结“家和万事兴”，商务活动“和气生财”，治国理念“和为贵”。这些与西方的“生存竞争，适者生存”的斗争哲学、“弱肉强食”的丛林法则是完全不同的。

“和”还包括人与自然的关系，中国人自古强调“天人合一”、“道法自然”，人要按照自然规律行事。

人文主义的儒家根源

儒家讲仁爱，墨家讲兼爱，道家讲大爱，释家讲慈爱……在中国

不论哪家学说都十分重视爱这一主题。

中国大思想家孔子（公元前 551—前 479 年）的学生颜渊问什么是仁，孔子说“爱人”；另一个学生问仁，孔子说“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孔子还说：“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

从仁爱出发，儒家最后的理想社会就是“……使老有所终，壮有所用，幼有所长，矜寡孤独废疾者皆有所养……”人尽其才，物尽其用，大家共享社会财富。

孟子（公元前 372—前 289 年）继承和发展了孔子的思想，认为人性的本质是善，“恻隐之心，仁之端也；羞恶之心，义之端也；辞让之心，礼之端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还说：“人之所以异于禽兽，就在于有此‘四端’。”

孔孟之道成为此后 3000 年引领中国社会的主流人文理念，直至今天仍有着无法忽视的社会影响。有些思想家认为，18 世纪欧洲启蒙学家们正是受到儒家理念的影响，才写出了伟大的《1789 年人权宣言》。

添加这些中国文明元素，必将大大丰富新人文主义内容。历史在飞速前进，建设一个和谐社会、大同世界这一全人类共同理想，呼唤着新人文主义。

60 年前，教科文组织在印度首都新德里召开了“东西方文化和哲学关系研讨会”，确认了新的整体论人文主义思想。在本篇文章中，我们发表了一些参会者的演讲稿摘录，将其命名为“迈向新人文主义”。当时，亚洲国家纷纷独立，但世界还沉浸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带来的创伤中。那次研讨会的首要目标是将东西方文化结合起来。

（……）4 个世纪以来，西方人所谓的人文主义就是单靠人的智力，不管



© UNESCO Courier, [2011.10—12].

其他，使人成为他自己和宇宙的主人（……）。所谓全能的人，就是将整个世界缩小为人的一部分。如果我们想修正人文主义并使其发扬光大，就应该放弃这种错误思想。

当然也不是摧毁它，这一点我们已经说了，我们不否认由同样的科学精神带来的积极成果。在一定时期和某些地方，西方人文主义代表了人类取得的具有卓越价值的成就。我们不能再允许的是它的排他性。追溯人文主义这个词的来源，我们知道：它并非起源于16世纪；欧洲地中海地区并非它永久而唯一的家；古希腊和古罗马的某些思想也并非它的唯一源泉。另一方面，如果我们把现代西方人文主义放回必要的界限内，就知道它现在面临的危机并不令人吃惊，也不是万劫不复的灾难。但如果我们固执地坚持人类理性独尊，那将是绝对的不幸。一种关于人类真相和能量的全面意识将会替代目前人类过度的、过时的自负。

400年以来，人类极力通过分析将一切——包括人类自身——分离开来，现在又回到综合方式，使人的灵魂复苏。由此，世界上所有时期、所有地方的价值观，又都找到了它们的用途、顺序和层次。不管是起源于东方，还是西方，它们不再是对手，而是融合在一起，迈向新人文主义。这种新人文主义出于真实的内在需要（不是一些值得质疑的愿望）而倾向于普遍性。

今天，我们需要的是解放长期以来被西方思想家禁锢在框框内的思想。新人文主义应该能将西方知识分子获得的指导方法和工作方法应用到早已被遗弃的精神领域的重新发现上来。知识不应该让人类冒滥用猜测和窃取之风险，知识不再会有无限力量使人成为全能的人——我们不需要主要由大脑控制的物质的人，而是要灵和肉结合的人，用他的意识去迎接神秘。

我们相信，如果能建立起这样的新人文主义，东西方将看到很多将它们分开的东西会消失，而出现将他们和所有人凝聚起来的東西。

现实困境

Questions on
Human Dignity

大流行病：

折射出我们的脆弱性

2020.7—9

卡尔帕纳·夏尔马（Kalpana Sharma）

作者简介：驻孟买独立记者、专栏作者和作家，最新著作《沉默与风暴：印度暴力侵害妇女问题纪实》。

摘要：社会不平等、性别暴力、居住条件恶劣、卫生系统溃败——一场卫生危机暴露出使各国社会产生分歧的道道裂痕。要改变这个世界，必须设法解决那些我们一直以来没能正面应对的挑战。

当你极目远眺，仅凭肉眼就可以望见远处地平线上的点点渔船时，你就知道事情有了变化。平时那些令人窒息的褐色云团消散了，空气清爽澄澈，天空恢复了久违的蓝色。

2020年，这个世界变了。一种新型冠状病毒仿佛让地球上所有人都无法呼吸。每一天，我们都在与一种无法治愈——至少目前如此——的疾病作斗争。而与此同时，不确定性却每天都在加剧，关于死亡和感染的消息不断增多，对于工作和经济的焦虑情绪日益加重。

面对意料之外的事，无从准备是很正常的。但要说我们能从中吸收到什么经验教训的话，那就是在突发的卫生危机面前，那些投资建设卫生保健系统、向民众提供负担得起的便利卫生服务的国家，应对能力最强。

鉴于这种新型病毒具有传染性和致命性，而且传播速度快，人们本以为世界各国及各国民众会团结起来，共同抗疫。但遗憾的是，我们只看到 COVID-19 将各国社会中既已出现的裂痕暴露无遗。

裂痕毕露

病毒在感染谁、不感染谁的问题上根本不加选择，一视同仁，而同胞相轻、排斥“他者”——无论是信仰其他宗教的人还是出身其他种族的人——的态度却依然在我们的社会中根深蒂固。大流行病无法消除仇恨和偏见；可悲的是，疫情反而还会火上浇油。

另一道被暴露出来的裂痕是不平等。危机之中，我们可以看到法国经济学家托马斯·皮凯蒂（Thomas Piketty）所说的“不平等暴力”百态尽显。在这场全球大流行病期间，那些为了生计而苦苦挣扎的，不是别人，正是那些没有任何安全保障的社会底层民众。

为阻断 COVID-19 的蔓延，印度这个拥有 13 亿人口的国家在过去几个月里保持封锁状态，“不平等暴力”的悲剧也随之以一种令人痛心的方式一幕幕上演。随着经济陷入停滞，成千上万为了打工和谋生奔赴城市的男男女女失去了工作。他们本就处在漂泊状态，没有钱，也没有安全保障，别无选择之下只能徒步数百千米返回农村老家。

他们在高温下艰难跋涉，缺吃少喝。一些人活了下来，但有许多人死在途中。农村外出务工人员大量返乡的这幅惨景说明，在目前这种紧急状况下，不公正的经济发展模式加剧了他们的苦难。

第三道潜藏于每一个社会，但在危急时刻格外凸显的裂痕，就是性别不平等问题。女性与施虐者一起“被困围城”，几乎无路可逃。但该现象并未获得应有的重视。这难道是因为，即便在所谓的“正常”时期，世界各地也有数百万妇女的权利遭到严重侵犯，以至于人们都习以为常？



© UNESCO Courier, [2020.7—9].

城市贫困

在很多国家，城市是遭受 COVID-19 打击最严重的地区。由于城市贫民的生活环境拥挤，而且往往不卫生，这种疾病在他们当中迅速蔓延。在公共卫生设施薄弱的情况下，特别是在大多数较贫困国家，民众安然度过这次大流行病的机会极其渺茫。

事实上，恰恰是这些人在支撑着城市的正常运转——环卫工人，服务业、建筑业、小规模企业的工作人员，家政服务人员，护工等等。他们中的大多数人工资不高，住在人口密集的城市贫民区，那里不通自来水，缺少甚至完全没有卫生设施。

在这样的居住区，城市贫民没有充足的空间避开他人，因而无法通过保持距离来遏制 COVID-19 的传播。没有自来水，诸如经常洗手和给物体表面消毒等一些卫生措施也就根本无从谈起。

建设这些人们可以负担得起的住房几乎从来都不是城市的优先发展事项，结果就造成了今天这种境况。无论在孟买还是纽约，绝大多数新增感染病例都集中出现在人口最密集的较贫困城区。

一丝好消息

最后回到城市洁净空气的话题。今年 4 月，国际能源署（IEA）发布了旗舰报告《2020 年全球能源评论》，其中指出今年的碳排放量大幅下降，降幅接近创纪录的 8%。这的确是好消息。只不过，这并非切实应对气候变化取得的真正成就，而是不幸危机造成的侥幸后果。

COVID-19 改变了很多事，但也什么都没有改变。没有任何迹象表明，一旦危机过去，以往那种挥霍无度的生活方式不会卷土重来。至少我们没有看到任何有关整饬城市秩序的具体计划，例如，让穷人能够过上有尊严的生活，或优先发展生态友好型公共交通。

有很多挑战摆在我们面前，首先是要彻底改革我们的卫生保健系统。凡是在这场危机中保持了较好状态的国家及国内州（省），无一不曾大力投资建设优质公共卫生系统。

其次是要解决社会内部的不平等问题。社会若是不平等，即便最完善的系统也会失效。当然，这是一项长期工作，不可能一蹴而就。无论国家的经济实力如何，只要存在系统性不平等，那么一旦爆发危机，这种不平等就必然会显现出来，给本已受到损害的弱势群体致命一击。

圣雄甘地（Mahatma Gandhi）曾经说过：“世上的资源足以满足每个人的需求，但不足以满足每个人的贪欲。”然而，贪欲已经成为推动经济发展的动力——当全世界都在追逐永无餍足的消费主义欲望时，一切边界和界线都失去了意义。随着自然资源被无情吞噬，无法再生，地球的未来也受到威胁。

COVID-19 迫使我们放慢了脚步。但是，如果我们战胜了这场危机，会出现新的世界秩序吗？我们是否会意识到，就在我们当中，有数百万人的生存岌岌可危？一旦一切恢复如常，我们还能否听到女性和最弱势群体的声音？

这些问题没有简单的答案，但我们可以问，而且必须要问。除此之外，或许我们还要心存希冀。

人类权利，人类尊严

2008.9

皮埃尔·萨内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社会及人文科学助理总干事。

开头导语：在《世界人权宣言》（以下简称《宣言》）通过 60 年后的今天，在这个数十亿人饱受贫困之苦的世界里，个人的尊严和人权在现实中的落实情况如何？捍卫《宣言》所蕴含的理想与使命，就意味着要与贫困作斗争。

正如《宣言》在序言中宣告的那样，所有关于人权保护的国际文书都基于“人类尊严”这一概念。通常，这个概念更多通过侵犯或反对人权的行为来理解，而非通过那些丰富人权含义和尊重人权保护的行为；这无疑是因为其极特殊的背景——它诞生于大屠杀和纳粹死亡机器的余波之中。这种对人类所共同享有的尊严的坚定宣示，引出了《宣言》中首条，也是最著名的条文：

“人人生而自由，在尊严和权利上一律平等。他们赋有理性和良心，并应以兄弟关系的精神相对待。”

然而，人人平等享有的尊严并不仅仅限于权利。除此之外，它首先代表了一种号召，号召人们采取行动，保持警惕并防患于未然。认识到我们自身的尊严使我们有责任对他人负责；没有真正的团结与手足之情，便不可能存在尊严。



© UNESCO Courier, [2008.9].

在《宣言》通过 60 年后的今天，在尊重人权的基石——人的尊严与正直——这一方面，我们的进展如何？

我们必须承认，今天世界上有一半的人，其身份和地位仍然未能得到最低限度的应有保障——尽管在诸如反对酷刑、对侵害妇女的行为进行法律制裁、承认难民与移民的权利等最基本领域，国际社会已取得众所周知的进步。

导致数十亿人深受痛苦的贫困，显然违背了《宣言》所倡导的理想，也使得其第二十八条受到了质疑：“人人有权要求一种社会的和国际的秩序，在这种秩序中，本宣言所载的权利和自由能获得充分实现。”

捍卫《宣言》所蕴含的理想和使命，首先要求与贫困这一触手可及的现象作斗争。我们知道其根本成因，有时它深植于社会和文化现实之中。

斗争必须先从破除偏见开始，尤其是摒弃一种观念，它将人类尊严仅仅视为面对歧视、排斥、不平等和不公正等一系列影响时的最终避难所。人的尊严内涵远不止于此。没有受教育的权利、体面住房的权利、卫生设施的权利，就无法想象拥有尊严。我们的尊严不容许我们在面对那些不可避免的处境时逆来顺受或无能为力。

以消除赤贫的斗争为例，这个例子代表了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非政府组织、政治决策者和公民社会如今的首要议程。这些团体的合作决定了我们能否消除贫困，能否建立起一个保障《宣言》所载权利得到遵守的国际秩序。

如今，我们比任何时候都更有责任确保有效落实《宣言》规定的全部人权，我们必须具体落实对人权的尊重，而这意味着既要尊重他人与自己的差异，也要维护自尊。

译者：吴优

希望之时

1999.4

费德里科·马约尔（Federico Mayor）

开头导语：联合国大会宣布的“国际和平文化年”将于今年年底拉开序幕，现在正是开始筹备并参与之时。

再过 12 个月，我们将迎来 2000 年，还有什么时候比此时更适合规划新方向呢？让我们每天共同努力，去建设一个新的和平社会，一个基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法》所载的民主理想的社会：自由、正义、平等与团结。

没有可持续发展，就不可能有持久的和平。没有终身教育，没有民主，没有资源共享来消除发达国家与欠发达国家之间的巨大鸿沟，就不可能有发展。在每个国家内部，一些公民应有尽有，而另一些人却几乎一无所有。

即将结束的这个世纪出现了各种伟大的发现与发明，抗生素和远程通信技术只不过是其中两例。但同时，武力的逻辑却以可怕的代价占据了上风——数百万人的生命被夺走，其中许多正值青春年华。然而，暴力和胁迫从不能达成任何目的，实现任何价值。

我们不能继续对浪费资源去制造武器无动于衷，无论是为了对付实际的还是潜在的敌人。我们不能容忍成千上万



© UNESCO Courier, [1999.4].

无助的儿童仅仅因为经济原因遭受性虐待或工作剥削。我们不能继续容忍水源被污染，森林被摧毁，空气变得有害。我们不能接受一种文化凌驾于所有其他文化之上；我们也不能接受我们必须传承给后代的物质与精神遗产失去多样性。

我们必须共同宣告：够了！让我们从 20 世纪动荡的历史中获得新的希望。通过非暴力的反抗、创造性的抵制以及拒绝接受不可接受之事，让我们采取措施，放慢脚步，逐渐过渡到对话与宽容，理性地审视那些分裂我们的事物，并构想出富有想象力的解决方案。

诺贝尔和平奖得主们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和联合国一同发起了一项国际倡议，旨在将战争与暴力的文化转变为和平与和解的文化。这项倡议需要每个人参与，在家庭、社区、国家和地区范围内共同努力，并提供相应的价值观，以激励青年与子孙后代去塑造一个公正、团结、自由与繁荣的世界。

无论男女老幼，让我们所有人团结在这份宣言周围，推动和平与非暴力文化在全球发展。让决策者、议员、市长们听到我们的声音。让我们充分运用媒体来唤醒世界的良知与承诺，去工作、分享，缩短分隔我们的距离，治愈使我们痛苦的创伤。

让我们勇敢地迎接挑战，共同塑造这个新的未来，并立即开始为 2000 年——国际和平文化年——做好准备。

译者：吴优

一场又一场硬仗

2000.9

苏菲·贝西斯

苏菲·贝西斯（Sophie Bessis）是一位常驻巴黎的自由撰稿记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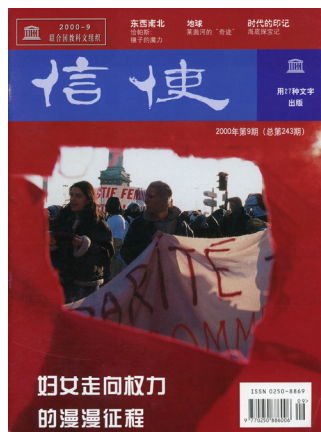
导语：整个 20 世纪，女性都在为自身权利而战；过去数十年，这场斗争已真正走向全球，但胜利仍遥遥无期。

我们常有耳闻，21 世纪将属于女性，毕竟近 30 年来女性主义运动取得了巨大进步。现在作此论断仍为时尚早，但毫无疑问，20 世纪的显著特征之一是女性为走出家门而进行的抗争——她们曾因古老的性别分工而被困在家中。世界各地女性都在积极争取她们曾被剥夺的权利，以期能与男性并肩建设地球的未来。

过去也曾有过类似斗争，只是在官方史料中被刻意忽视。但女性这一占人口过半人数的特殊“少数群体”的短暂反抗未能改变女性在社会中的地位。她们或许曾当家作主，有时也备受尊重，却终究生来为男性服务，为丈夫生儿育女、延续香火。

教育：她们的第一场斗争

然而，20 世纪初，在现代化进程与女性争取集体解放的双重冲击下，传统性别分工模式那套似乎被所有宗教赋予合法性且固化为“天然”的秩序开始土崩瓦解。尽管遭遇重重挫折，女性仍



© UNESCO Courier, [2000.9].

通过不懈抗争，逐步改变自身地位——虽然时至今日仍未彻底完成。

争取教育权是 20 世纪女性运动的第一场硬仗。1861 年，法国首次有女性通过高中毕业会考，并取得毕业资格。1900 年，日本成立了第一所女子大学。同年，埃及女孩们赢得了接受中等教育的权利，突尼斯也开办了第一所女子学校。女性把握这些接受教育的机会，并非仅如当时主流话语所称，是为了成为更称职的家庭主妇和孩子的良师；她们要做的是一件前所未有的事——闯入公共生活禁区，行使公民权利，投身政治。

整个 20 世纪，女性都在两条战线上奋战：争取自身权利和投身重大的社会与政治解放运动。1917 年，苏联共产主义者亚历山德拉·柯伦泰（Alexandra Kollontai）成为世界上首位女性人民委员会委员。1955 年，非裔美籍女性罗莎·帕克斯（Rosa Parks）在阿拉巴马州的公交车上拒绝给白人男子让座，点燃了民权运动的火种。贾米拉·布帕查（Djamila Boupacha）是阿尔及利亚独立战争中的巾帼英雄。然而，女性全身心投入这些运动，为其最终目标全力付出，却鲜有回报。她们的国家若有新统治者掌权，她们常发现自己被赶回厨房。但女性从未停止为自身权利而战，正是在这条战线上，她们取得了最辉煌的胜利。

最早的女性主义运动发轫于 19 世纪末的西方，核心诉求集中于劳动权益与公民权利。工业发展需要女性劳动力，但她们的薪酬却低于同工种的男性。美国和欧洲的女性高呼“同工同酬！”，开始建立自己的工会并组织罢工。她们取得了令人瞩目的进展，但历经百余年抗争，全球大多数女性仍未实现这一目标。

选举权

20 世纪女性先驱们的第二个目标是参与公共生活，而这首先取决于是否拥有投票权。这场投票权的斗争漫长，时而激烈——英国的女性参政论者走上街头示威，中国女性于 1912 年闯入新成立的参议院表达诉求，都证明了这点。各国政界的顽固抵抗，最终都在女性运

动的坚定意志面前逐渐让步。

斯堪的纳维亚半岛女性最早赢得了投票权和被选举权，芬兰于1906年首开先河。第一次世界大战将女性推向历史前台，1918至1919年间，多数欧洲国家妇女获得了投票权，但法国和意大利的女性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才被赋予选举权，正式成为公民。西方世界之外，女性也组织起来争取权利。土耳其、埃及和印度都成立了妇女团体。1930年，首届近东与中东妇女大会在大马士革召开，呼吁保障男女平等。20世纪上半叶，世界各地的女性宣告：女性除了成为母亲外，她们理应享有与男性同等的权利，且男性无权剥夺。

身体自主权

一段时期，女性权利运动让位于第二次世界大战及欧洲殖民地的解放斗争。反法西斯斗争以及1945年后的反殖民斗争耗尽了她们全部精力。女性在这些斗争中表现卓越，但这并不足以确立她们作为“女性群体”的权利。然而，世界仍在改变。随着殖民地独立，南半球诸多女性得以走进校园，获得带薪工作，极少数人甚至闯入了不对妇女开放的政治领域。在西方国家，战后经济扩张使女性大规模进入劳动力市场。社会现实与男性主导的权力结构所维护的歧视性法律之间的鸿沟日益加深。

在西方国家，第二波女性主义浪潮在1968年自由主义风暴的余波中诞生。20世纪末的女性主义者接续前人的事业，拓宽诉求范围——她们已不局限于追求“与男性平权”。她们质疑白人男性自诩的“普遍性”，主张平等应以女性的主体性为前提。发端于美国中产阶级的妇女解放运动，呼吁女性拥有身体自主权。女性主义者在许多避孕或堕胎、或二者均被法律禁止的国家中，推动承认和保障女性在生育健康领域的自主决定权；她们也为伴侣关系中的自主和平等而斗争。受马克思主义和精神分析理论启发的女性宣告：“个人即政治”。20世纪70年代的巴黎街头，示威者高呼：“全世界的工人们，谁在给你们洗袜子？”1974年，法国通过韦伊法案将堕胎合法化，引发激烈的社会争议。

许多第三世界国家的女性无法与这些西方国家正在进行的斗争产生共鸣，她们坚持按自己的节奏领导斗争。然而，西方国家的女性主义运动为这项事业注入了新的活力。联合国意识到这些斗争带来的改变，并呼吁加快步伐，于1975年宣布成立“国际妇女年”，并在墨西哥城举办了首届国际妇女大会。

1948年的《世界人权宣言》已明确提出性别平等，1979年的《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再次予以重申，后者已成为南北半球妇女解放的珍贵依据。来自两大半球的女性在1980年哥本哈根、1985年内罗毕以及1995年北京的联合国会议上找到了共同立场：她们呼吁“生育意愿自主，生育时间自主”，拒绝马尔萨斯人口论；要求在迄今为止将她们排除在外却决定着世界未来的政治机构中占有一席之地；更与危及她们有限成果的宗教原教旨主义展开不懈斗争。

政治领域的厌女症

我们要承认，科威特女性争取被剥夺的投票权、印度女性反抗强制流产女性胎儿与美国女性对抗本土原教旨主义、法国女性抨击政治阶层的厌女文化，具有截然不同的现实背景。各大洲的妇女运动路径各异，优先议题亦不尽一致，但过去数十年间，女性主义斗争已然全球化。近25年间，女性逐步扩大公共领域的“在场”，但通往平等的大门仍未完全敞开。从非洲到亚洲，妇女组织数量倍增，经验日丰。

然而，女性主义运动所取得的成果仍不完善，相关权利的全面实现及其可持续性仍存在不确定性。从阿富汗女性的噩梦，到所谓最发达国家种种拒斥男女平等的行为——这些障碍无不昭示：前路漫漫。新千年，这一被寄望“属于她们”的新世纪，能否为女性主义斗争带来圆满结局？

译者：吕霜宁

和平与人类价值

2024.11. 特刊

阿马杜 - 马赫塔尔·姆博 (Amadou-Mahtar M'Bow)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总干事。

第二次世界大战于 1945 年结束，5 月 8 日欧洲战场停火，太平洋战场则是在 9 月 2 日结束。这场战争带来了系统性集体屠杀，摧毁了大量城市，整族人口被迫背井离乡，出现了种族灭绝集中营。这场战争来自统治的欲望，这场浩劫受盲目的偏执与偏见驱动，不仅造成了大量人员伤亡，更给人类最根本的信仰根基与各民族文化的精髓带来了毁灭性打击。这场全球冲突体现了对人类价值的野蛮否定，但与此同时也展现出坚决捍卫这些价值的决心。我们有责任铭记那些为保全世界文明与人类自由而献出生命的人们，并提醒世人铭记他们所经历的苦难与牺牲。

缅怀逝者，亦当重温战后的和解与重建使命，这一使命随着联合国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成立而展开。教科文组织肩负着特殊使命，旨在通过教育、科学及文化领域的工作促进国家间的和平，推动建立以知识、公正与相互理解为基础的新型关系。

时至今日，教科文组织坚定履行的这一使命比以往更紧迫。

当今人们对世界的认知日益趋于统一，世界被视为一个整体而复杂的空间，摩擦根源不断滋生，而沟通手段日



© UNESCO Courier, [2024.11. 特刊].

趋高效，合作理由也愈发清晰具体。

人类从未像今天这样既能相互理解，又能相互毁灭。自 1945 年以来，所谓的局部战争接连不断，造成了数千万人死亡。今天，军备竞赛加速，局部冲突逐步升级为国家间战争，无不加剧了普遍对抗的危险，给人类的未来带来前所未有的威胁。

这些危险的严重性正引发广泛警觉，同时凸显出世界各国人民对长久和平的渴望，其植根于对个人权利的尊重、对民族自由的维护、对正义的追求，以及对全球共同进步的憧憬。

正因如此，教科文组织始终恪守《宪章》中所载原则，在其职权范围内持续促进个体间及不同群体间的理解、宽容、尊重与团结，推动对彼此权利与义务的承认。

我们每一个人都负有责任，为价值观的真正重塑而努力，使个人、民族与整个人类社会的权利之间形成一种不可割舍、持续不断的内在联系。

纪念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四十周年，也是提醒我们这一责任，并敦促我们践行不怠。

译者：史怡然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

心之所信

1949.4

海梅·托雷斯·博德特（J.Torres Bodet）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总干事

开头导语：4月1日，值此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美国全国委员会第二届会议召开之际，海梅·托雷斯·博德特博士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心之所信”为题，向近万名公众发表了演说。与会代表及访客对此报以热烈掌声。现将该演说全文刊载如下。

我衷心感谢美国全国委员会及克利夫兰市民给予我此次演讲的机会。此次访问并非我首次造访贵国。然而，这次访问对我而言意义不同寻常，因为这是我作为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总干事首次来访。

今晚能与诸位共聚一堂，我深感荣幸；同时，也非常高兴能向贵方一位最杰出的公民代表——埃莉诺·罗斯福夫人（Mrs. Eleanor Roosevelt）致以问候。她为推进诸位共同致力的国际理解事业所作出的贡献，长久以来令人瞩目。

近期，她在联合国大会促成《世界人权宣言》诞生的卓绝努力，更重燃世人期许：人类将利用这场战争的胜利，为全人类建设一个更美好的世界。这份理想，诚然与她所承续的显赫姓氏久负盛名相系，亦正是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核心使命。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是由包括贵国在内的46个成员国政府共同支持运作的机构，旨在维护人类共通的崇高价值。贵国政府参与其中，意味着美国民众既享有对该组织的权利，亦承担相应的责任。

诸位通过参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工作以及其他多种途径，正为

人类进步事业作出重大贡献。在你们身上，我向已然取得的伟大成就与未来的宏伟前景致敬，这正是一个年轻国家的力量所在。然而，最令我触动的，并非贵国所拥有的强大物质实力。而是在于这样的事实：在贵国的大学院校、图书馆以及众多全国性和民间志愿组织中，正是如诸位这般的志士仁人，始终守护着国家美德免遭腐败侵蚀的精神价值，即人类情谊的纽带、对个体尊严的敬重，以及对文明作为自由之证言的虔诚恪守。

人若不能善用其所有以增进人类福祉，那么他所拥有的尽为虚妄。在贵国这样资源丰富的国家，确实可能存在某些群体，其关注点在于利用自身劳动成果来扩大其权力与影响力。然而，诸位教育工作者、科学家、艺术家及社会领袖，皆与我同样深知：权力欲望往往会使国家偏离其自然发展轨迹。

权力若没有唯一坚实的基础，即精神的根基——作为支撑，即便建立起来，也终将崩塌。通过艺术、教育和思想探索，持续努力维护国家力量的道义根基，这才是国家安全最强大的保障。

正因如此，在战争刚刚结束、贵国将士尚未归国之际，贵国政府便已公开声明支持缔结公正而持久的和平。



1945 年秋，贵国派遣代表赴伦敦，力倡通过教育、科学及文化领域之合作，促进国际协同，共筑和平。

作为我国的代表，我在英伦首都，亲眼见证了贵方代表们所付出的努力。坦白说，在贵国取得的所有胜利之中，最令我震撼的，是那场至高无上的自我超越——当凯旋时刻，你们并未在战胜者与战败者之间筑起仇恨的高墙，而是毅然开辟了一条通往理解与和解的道路。

© UNESCO Courier, [1949.4].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之路错了吗？

正是在这一背景下，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应运而生。其创立依据何在？皆载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法》序言之中。请允许我引述其中最为振聋发聩的一项条款：

“和平若全然以政府间之政治、经济措施为基础，则不能确保世界人民对其一致、持久又真诚之支持。为使其免遭失败，和平尚必须奠基于人类理性与道德上之团结。”

我刚才读给大家听的这番话，依然跳动着赋予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生命的那股精神。或许战后困境已使那“灵光初现时的纯粹热忱”稍减锋芒。我们日益清醒地直面这般现实：尽管每个人都发自内心地渴望和平，但可能爆发的新战争仍笼罩着天际。

这是否意味着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之路是错的？我断然否认。在我看来，问题在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理念尚未得到认真尝试。各国政府专注于组织本国的政治和经济生活，却往往未能同等重视那些精神根基，而正是这些精神根基，才能在人们的心灵深处为政治与经济秩序提供最坚实的支撑。于是，“相互依存”的理念往往凌驾于“团结一致”的理念之上。遗憾的是，仅靠政府间的相互依存，而缺乏各国人民间的团结，并不足以消弭战争的危机。

心智蒙昧，催生战祸

战火总在都城间点燃，和平却须在陋巷与村落铸就。因为那里才是大多数人栖身之所——而他们的生存境遇恰是和平的永恒威胁。人类中约三分之二是被遗忘的群体——而在他们身上最容易被遗忘的，是思想与精神。

人类中约有半数处于完全文盲状态。

全球成年人中，仅有极小比例接受过相当于完整高中程度的教育。而能被视为真正受过教育的人，比例更是微乎其微。尽管有一小批知识分子达到了历史上空前的教育水平，但这并未减轻事态的严峻性，反而使其更加严峻。

我深知，诸位无须被说服也能明白世界上食物与物质财富的分配不均，会对和平构成威胁。然而，获取知识和技术技能机会的不平等，其威胁和平的程度，恐怕不亚于我们曾屡屡听闻的资源占有失衡。心智蒙昧也会催生战祸。

正因如此，任何旨在提高生活水平、确保世界更加繁荣的计划，若不同步实施旨在发展人类心智、品格与道德力量的教育计划，便无从实现，也绝无成功的可能。

在此背景下，我深研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吁请联合国及各专门机构提交经济欠发达地区经济发展方案的决议。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正对此问题展开深入研究，以明确自身能够做出的最佳贡献。

历史表明，但凡少数人教育程度过高而多数人处于愚昧无知之地，往往便会催生出强横之辈，他们的心智往往是愚昧与学识、聪明与残暴、野蛮与进步混杂而成的恐怖混合体。

这种混合是我们所知的最危险的社会火药。因此，我坚持认为，当今世界最危险的鸿沟莫过于教育者与无知者之间、文化特权者与文化贫瘠者之间、知识“富有者”与知识“赤贫者”之间的割裂。

不容乐观的现实

一个国家，若一面是能够充分享有教育科技领域技术进步成果的人群，另一面却是目不识丁的芸芸众生，就不可能实现真正的社会和平。同样，在全球范围内，只要存在两类人群——一类享有特权，坐拥一流大学、实验室和图书馆；另一类则处于落后状态，连小学教育都是一种奢侈——就不可能实现真正公正且持久的国际和平。

承认并理解这一严峻现实的人，寥寥无几。或许正因如此，我们不时会听到有人嘲笑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不过是一群空想家和理想主义者的组织。

因为我们深知问题所在，也正努力着手解决。然而我们的力量微薄。仅凭每年不足八百万美元的预算，我们无法把教育、科学与文化送达全球所有被遗忘的人和被忽视的心灵。但请容我反问：究竟哪一种做法更不现实——是在工具不足的情况下仍致力于夯实和平之基，还是在地基尚未奠定之时就开始仓促建房？

与联合国其他专门机构相比，协调各方努力对我们而言或许更为艰难。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运作，可以说处于第三道关口：提交给我们的议题，事先必须经由各国全国委员会及其政府审议。倘若全国委员会工作不够勤勉，或政府为其活动设置障碍，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便难以履职。所幸，贵国并未出现此类情形。我愿借此机会，向贵国全国委员会为落实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方案所付出的努力致以崇高敬意。由于今天无法逐一感谢各位，我谨通过贵国主席向诸位表达诚挚的谢意。

艾森豪威尔博士（Dr. Eisenhower），您为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事业的辛勤付出，激励着我们每一个人。在您的杰出领导下，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美国全国委员会堪称自由而高效的典范。作为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总干事，我对此倍感欣慰，并谨向您致以最热烈的祝贺。

如诸位所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受贝鲁特大会指示，需大力宣传《世界人权宣言》。因此，我们已将人权议题列为今年核心议题。作为该项活动的组成部分，我已致函所有成员国的委员会，建议他们主动采取行动，宣传《世界人权宣言》。

艾森豪威尔博士代表贵国全国委员会在复函中向本人保证，除委员会正在采取的行动外，本次克利夫兰会议亦将人权列为其核心议题之一。我欣喜地看到，这一承诺已得到切实落实。同时，再次感谢罗斯福夫人亲临会场，以实际行动支持我们的工作。毫无疑问，在使广大民众深刻认识《世界人权宣言》之重要性方面，无人能出其右。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离不开广大民众的支持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若缺乏构成舆论主体的广大民众支持，便无法前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之设立，旨在促进全球的国际理解；为此，它首先必须让全世界每一个人都理解它。迄至今日，尽管秘书处及我杰出前任已付出诸多努力，这条道路仍步履维艰。

各成员国的全国委员会必须明确认识到，其核心职责之一，就是将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同人民群众直接联系起来。在我们的工作中，固然需要专家、技术人员和学者，但我们努力的最大成果必须惠及最广大的人群。普通百姓绝不能对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存在及其对他们的关怀一无所知。他们的困苦、忧虑与愿望，正是我们存在的根本理由。

我们需要像贵国这样的全国委员会。这些委员会必须不断加强与人民之间的联系。任何一家报纸、一所大学、一所学院、一所小学，乃至一个成人组织，都不应不知道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是什么。世上还有成千上万的教师、作家以及数以百万计怀有共同理想的有识之士正在等待我们。何不通过书籍、演讲、广播、电影、报刊或电视等渠道主动与他们建立联系？

致电影制片人的挑战书

你们手中握有人类有史以来最强大的思想感召工具——电影艺术。何不尝试说服制片厂推出一系列影片，揭示无知如何禁锢灵魂，揭示对别国生活方式的无知如何催生本可避免的政治危机。更可通过镜头证明：尽管许多民族贫困交加、食不果腹，却依旧为人类奉献艺术瑰宝与当代伟人。

战争期间，电影曾以非凡的感染力诠释民主国家挺身对抗极权政府的道义使命。而今，电影制片人为何不能以同等热忱投身于此——

用镜头昭示我们必须拒绝将新战争威胁视为必然灾祸的道德立场？

难道他们不能通过震撼人心的故事——如同现实本身那般戏剧性且触动灵魂——让世人深切体悟：饱受战火摧残的国家亟须教育重建，经济落后国家亦亟须教育援助？

漫画的积极力量

贵国还有一股可造福社会的磅礴力量——那就是风靡全球的漫画作品。甚至在某些国家，人们已对其对青少年心智的影响感到担忧。我也认为其具有危害。但并非必然如此；它完全可以成为一种积极、健康的力量。

例如，贵国才华横溢的漫画家多在作品中以充满同理心的笔触描绘外国人及国内弱势少数群体。此举不仅是对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事业的切实贡献，同时也有助于促进贵国的社会和谐与健康发展。

漫画也应被用于讲述每个国家对人类文明所作的贡献——尤其是他们在人权发展历程中留下的印记。这将成为推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核心行动的重要助力。

在像贵国这样崇尚自由创制而取得惊人进步的国家，此类事业断不能通过命令强行推行。但若能开展耐心持久的倡导运动，必可大有作为。

孩子们天生爱结成“探险俱乐部”，并乐于在同学之间交换信件、邮票和纪念品等。何不借此契机成立“少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之友”社团？这些小会员将在家庭和社区中践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倡导的社交准则，由此在熟悉祖国的同时，进而认识世界——一个团结的世界。正如慈善始于家庭，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亦当如此。

人类最严峻的难题之一

我希望贵国能够比以往更加积极地推进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两项运动。其中之一便是“粮食与人口”行动——我们联袂联合国粮食及

农业组织开展全民教育，警醒世人认识到这是人类面临的严峻挑战。

无疑，如果我们不携手运用科技来保护和开发粮食资源，我们的孙辈将面临饥荒，战争也将因此被推波助澜——几乎没有什么途径让世界明白这一事实更能推动人类在道义与智识上的团结。

我们必须重建的是文明之基

我期待诸位加力推进的另一项行动，是针对战乱国家教育重建的倡议。美国民众已通过合作机构及美国全国委员会慷慨襄助，我由衷致谢。然而，我恳请你们切勿松懈努力，亦莫吝惜善心。如今需求之迫切一如往昔，而这已远超人道主义需求的范畴。

我们亟待重建的，是文明的根基——那些早在战火席卷多国之前就已过于狭隘脆弱的根基。须知，我们亟待重建的文明根基，不仅是被战争摧毁的昨日文明的果实，更是未来文明的工具。当下此刻，战争正在造成最严重的文化损失：数百万儿童因教育设施被毁而丧失受教育机会，他们心智的荒芜才是真正不可挽回的损失。我深信诸位绝不会坐视这一切。

落后地区的教育

我曾向诸位建议，发达国家政府亟须向全球欠发达地区提供教育援助与经济扶持。

然而，各国政府在此领域的行动存在一定局限性。某些必要任务唯有通过公正且非政治化的国际机构方能有效履行。

早在1914年，贵国便已认识到这一点。当时，众议院提案设立国际教育基金，由国际教育人士组成的委员会负责管理，其宗旨正与我们今日的愿景不谋而合。虽历经变迁，但至少有一点我们已取得实质进展：承担此使命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已然屹立于世。

另一方面，我所提到的那项法案曾提议，凡参与国际教育基金的各国政府，均应以其年度军事预算的百分之一作为对该基金的出资。

倘若这一原则被应用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我们的年度预算就不会像现在这样不足八百万美元，而将数倍于此。目前，当成员国向我们寻求教育发展规划建议时，我们宛如一位为无力支付药费的病患开具昂贵处方的医师。

文化趋同：一场精神灾难

当我说到以教育和经济援助来提升弱势国家的文化水平时，我并非要推行某种特定形式的文化，无论它多么优越。在我看来，文化的整齐划一将是一场精神灾难，这意味着所有最具民族特质的事物都将消亡：其语言、艺术、思想、对生命与美的认知——实则是其灵魂的湮灭。

当然，为此类援助筹集的资金可由国际机构管理，但资金的使用须符合受援国法律，并服务于该国的教育体系。

此外，当我谈及必须消除愚昧以促进和平，我并非过分夸大单凭学校教育就能实现社会重建。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肩负重任，需通过学校教育弘扬各国平等、人类尊严之使命。但如果身为总干事的我宣称“在这个思想被战争阴云笼罩的世界里，仅凭学校教育便足以培育人类和平之信念”，那便是谬误。仅靠学校远远不够，仅靠作家、艺术家与诗人也远远不够。唯有当我们所向往的生活配得上理想的教育时，理想的教育方能孕育我们追求的生活。执政者运筹决策之时，政治家发表演说之际，科学家应用发现之刻，记者撰写文章之顷，主妇操持家务之日常，每个人，是的，每一个人都是潜在的和平教育者。

教师与斗牛

诸位都听说过斗牛。我年轻时也偶尔去看，自以为喜欢，直到某一天失去了兴趣。当我弄清原因后，便下定决心再也不去观看此类表

演。当时我所顿悟的是：在斗牛场上，观众之所以自觉勇武，只因他们正在为以命相搏的职业斗牛士喝彩。他们自觉勇武——实则不过是在借他人之勇逞一时之快。人们花钱雇来职业斗牛士，任其代已逞勇两三小时，由此获得快慰，恍若自己便是那悍勇之人。

教育领域里，类似的情形屡见不鲜。人们为教师喝彩，将友善、包容、公正、坦诚与平和的重任尽数托付给教师。然而，善良无法假手于人，勇气亦不能借他人之躯——唯有躬身践行，方能真正成就。人生之路，除自己之外无人能代步前行。换言之，我们万不可将教育者塑造成尼采笔下所谓的“美德角斗士”。莫要安坐于看台之上，徒令教师在沙场中孤身与怨恨和无知搏斗。维护和平的重任，需要我们共同肩负。我谨以庄严承诺：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必将始终恪尽其责。

何不发起一场捍卫和平的伟大圣战？

你们或许会问，我所倡议的究竟是不是一场圣战？不错，正是一场伟大的圣战。昔日各国志士在战争中曾不惜生命投身圣战，为何如今就不能以同等决心捍卫和平？

于我而言，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不仅是一个机构，更是一种信仰。若非对此怀有深切信念，我本不会离开我的祖国——那片赋予我真实生命的土地，投身于这个国际性的理想事业。不，若没有这份信仰，此刻我便不会站在这里。我本可留在故土，或继续担任部长，就像当初接受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总干事一职时那样，抑或作为普通公民，与我的同胞们同生活、共忧乐。但我坚信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使命，这便是我在此的原因。

我之所以笃信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是因为我深知：和平贵于战争，教育胜于宣传，正如真理优于谎言，光明压倒黑暗。人类注定要在抗争中前行，但抗争的对象应是贫困、愚昧、仇恨、恐惧与疾病；人类应为建设而抗争，而非为毁灭而战。

千百年来，各民族生活在彼此隔绝的文化孤岛中，视他者文明如

水火难容。而今我们深知，所有文化不仅能够和谐共存，而且必须和谐共存；它们应在互不排斥、互不扭曲本真的前提下，共同孕育出崭新的世界文明。

和谐并不意味着一律。我绝不会鼓吹一个千篇一律的世界，让个人与民族如同机器的大批量零件一般可以任意互换。生命的本质在于参差多样，而多样性本身未必就是冲突之源。

在构建这个多元文化和谐共生的世界文明基石时，诸位肩负着特殊使命。贵国富强昌盛，世界所期待的不仅是贵国的自我克制与合作精神，更应是持续引领的智慧与开拓的魄力。

女士们、先生们，感谢诸位的耐心倾听。在结束之前，请允许我郑重表达我的坚定信念：你们绝不会辜负寄托在你们身上的期望。我深知，你们正以不可动摇的信念，践行着贵国一位伟大总统留下的不朽宣言：

“我们对任何人不怀恶意，我们对所有人心怀慈悲，对正义坚定不移……让我们奋勉前行，实现和维护一个公正与持久的和平。”

林肯箴言历久弥新，其光辉纵经岁月洗礼亦未减损分毫。这些话——正如后世一切至理名言——既昭示着诸位的使命，也诠释着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为全人类追寻的终极理想。

译者：钱虎平

人类大同的理想

1972.10

斯里·奥罗宾多（Sri Aurobindo）

作者简介：斯里·奥罗宾多是一位集诗人、评论家、学者和人道主义者于一身的新派思想家，被伦敦《泰晤士报文学副刊》（*Times Literary Supplement*）誉为“将西方的敏锐与东方的智慧融于一身”。1914年，在经历4年灵修后，他创办了哲学月刊《阿利亚》（*Arya*），阐述他对人类、历史、命运以及人类走向和谐大同社会的见解。在这些文章结集出版之后，他又陆续发表了史诗《萨维特丽》（*Savitri*）和《光之心灵》（*Mind of Light*）等重要著作。以下引文选自《人类大同的理想》（*The Ideal of Human Unity*），该书1915—1918年以连载形式首刊于《阿利亚》，与《人类的周期》（*The Human Circle*）和《战争与自决》（*War and Self Determination*）两部作品一起，近期由庞迪切里斯里·奥罗宾多静修所汇编为《社会与政治思想》（*Social and Political Thought*）出版，收入《斯里·奥罗宾多诞辰百年文库》（*Sri Aurobindo Birth Centenary Library*）第十五卷。

斯里·奥罗宾多

在今日，人类大同的理想已然逐步进入我们的集体意识。这一理想……无疑值得尝试，并极有可能在未来成为具有决定意义的历史动力，因为我们所处时代的理性与物质条件已为其做好准备，甚至迫其实现。

国家与个体

关于国家为自身利益而压制个人权利这一命题，我们必须知道，无论国家采取何种政治形式，这一原则本身并无差异。绝对君主对所

有成员的专制，与多数人对君主的专断……实则体现了相同的发展趋向。每当国家自称其唯一性，如“朕即国家”，虽语含谬误，却也蕴含深刻真理。其真理在于：无论何种体制的国家，皆试图通过自身特征性的努力，将成员个体的自由意志、自由行动、能力、尊严与自我主张纳入并从属于国家整体。其谬误则在于：国家高于其成员这一观念本身，亦即认为国家可以有恃无恐地压制个体，这不仅损害了集体本身，同时也违背了人类最崇高的理想追求。

民族良知与个体自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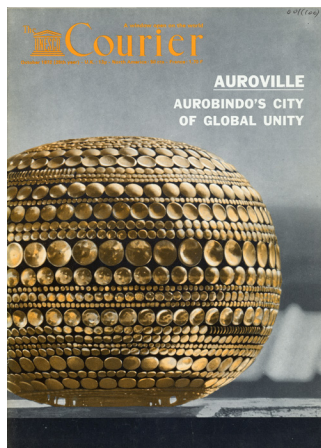
民族文化、民族宗教与民族教育固然具备价值，但这种价值唯有在其不妨碍人类大同之发展，同时保障个体思想自由、良知自由与个体发展的前提下，才得以成立。

人类聚集于“活的”有机体

人类按照行政、政治与经济原则组成不同规模的社会群体，这一过程实质上与自然界中生命有机体的生成属于同一范畴。亦即，人类社会之形成，主要依赖外在与物质化的方式，并受制于身体层面上生命能量的基本法则，以塑造出“活的”群体形态。

自由与正义

单有自由仍嫌不足，正义同样不可或缺，且追求自由已成为迫切要求，因此对平等的呼声也随之兴起。诚然，绝对的平等在现实世界中并不存在，但



© UNESCO Courier, [1972.10].

“平等”一词，旨在批判旧有社会体系下的不公正与不必要的不平等。一个公正的社会，必须为所有成员提供均等的机会与均等的训练，以促进他们各自能力的自我实现。

民族利己主义的弊端

从理论上讲，战争的彻底消除，唯有通过解散各国军队方能实现。即便如此，也需凭借人类尚未创造出的某种新型机制，而即使此等机制得以建立，人类短期内亦难以妥帖使用。而眼下，废除各国军队几无可能，因为各国之间不仅充满猜疑，而且心怀野心……为维护其市场，镇压其属地、殖民地及殖民地人民，各国长期以来都不惜一切手段。

进步与自由

对人类为自身争取到的为数不多的基本自由权进行任何不必要的限制，无论能带来何种即时利益，实际上都是一种倒退。而任何超越人性和社会不完善条件所必然要求的压抑或镇压组织，不论发生在何地、由谁施行，都无疑是对整个人类进步的打击。

多样性与大同

自由之于生命，如同法则和秩序之必要；多样性之于人类整体，如大同之于完善。存在之本源与总体是唯一的，然其展现则必多元。若绝对同一，则意味着生命活动的停滞；而生命律动的强度，可由其多样性之丰富程度加以衡量。与此同时，虽然多样性对生命之力量与活力至关重要，大同则是其有序、结构和稳定的基础。

内在自由

大自然并不外加模式或规则，而是促使生命自内而生，按照其自身的自然法则生长发展，仅在与环境互动中接纳修正。所有自由——无论个人、民族、宗教、社会、伦理之自由——都根植于这一存在的基本原则。

民主

民主绝非自由的可靠保障；相反，我们今日所见的民主政体，正日益朝向一种对个人自由的有组织消解，其程度乃至旧日的贵族与君主体制下无法想象。诚然，对于那些幸运地建立自由政府的民族而言，民主的确让他们摆脱了旧制度更为猛烈、野蛮的专制统治，这是无可否认的巨大进步。然而，今天自由却往往只在革命或骚乱时期以暴民暴政或激进压制、反动镇压的形式复活。除此之外，另有一种更隐蔽、更系统化、更温和却更有效的自由剥夺，以其背后的强有力支持而更具渗透力。

语言与民族

共通的语言有助于整体的大同，因此或许有人认为人类大同理当牺牲语言多样性以求取整体利益。然而，语言不仅仅是交际工具，它还体现着民族的文化生命，是群体心灵与思想的外在表现，映射并滋养其行动中的精神。正是在这里，多样性在现象与价值上的意义胜于外事物。语言的多样性值得保留，是因为文化的多样性与灵魂群体的差异性值得保留；没有这种多样性，生命就失去了其充分的发展空间，其结果几乎必然导致衰落与停滞。

内在与外在大同

强调文化、精神与心灵之事，并不意在贬低物质生活的价值——绝非我的本意。贬低大自然一贯重视的内在自由是不明智的。相反，内在与外在始终彼此依赖……人类世界的和平、福祉与安定秩序，固然是追求人类大同、实现伟大世界文明的根基；然而，无论是内在还是外在的大同，如果缺乏一种高于和平、秩序与福祉的要素，即因多样性而保证的自由与生命活力，无论对团体还是个人——这种大同便不可持久。

终极目标：精神

人类的未来希望在于一种“灵性的世界宗教”。这里所说，并非通常意义上的“普遍宗教”，即一种体系、信条、理性信仰、仪式或教义。人类曾尝试通过这些方式实现大同，但无一成功，这种失败亦是必然，因为并不存在完全统一于信条与形式之下的世界宗教。内在精神的确是合一的，但比起其他领域，灵性生活更强调在自我表达和发展路径上的自由与多样。“世界宗教”的意义，在于人类日益觉悟于一个奥秘的精神本体与神圣实在之中，这一实体是全人类所共有的，人类正是神圣本体在地球上的最高承担者，而人类群体及个人则是神圣本体逐步自我显现于尘世的媒介。此理念意味着一种不断实践此知识、努力建立“神灵王国于尘世”的过程。随着其在我们内在的成长，人与人之间的合一将成为全部生活的主导原则；这种合一不只是协作，更将演变为真正的兄弟情谊、深层的内在团结与平等，以及共有的人类生活。

世界帝国若仅靠武力强加，势必与事物进步的本质中已经改变的现代条件相冲突。

即便在最激进革命之表面变革下，我们仍见一条不可避免的连续

性原则在新秩序的核心中延续。

正如古训所言，人之要务乃是学会“顺应自然而生”。

人类不断寻求把握自身心灵、身体及其所处事实与力量的规律。

当今世界的现有结构，实际上是由经济力量、政治外交、条约、交易和军事暴力主导建立的，鲜少顾及道德原则或人类共同福祉。

“自由的个体”才是真正的进步者；唯有当他将其创造性、流动性的意识传播给大众，真正进步的社会才有可能实现。

译者：徐嘉

埃德加·莫兰：

“对话以平等为前提”

2004.1. 特刊

索菲·布哈里（Sophie Boukhari）

对于法国哲学家和社会学家埃德加·莫兰（Edgar Morin）来说，只有当个体相互承认彼此具有相同的尊严和权利时，对话才有可能。正因如此，他对于这个充斥着摩尼教式的二元对立与理解崩塌的时代，始终持悲观态度。

您能否帮助我们界定“文明间对话”这一概念，或进一步解释“文明”与“文化”的区别？

根据 19 世纪德国社会学提出的经典界定，“文化”特指某个民族、国家或共同体独有的要素——包括其习俗、信仰、道德规范、仪式、庆典、神明与神话……而“文明”则指可在文化间传播的要素。例如，马铃薯种植技术是从安第斯美洲传至欧洲再至全球，犁的使用亦是发端于特定地域而后广泛传播的。换言之，文明具有技术与物质属性：它是可传播的。

但“文明间对话”中的“文明”更接近“文化”的含义，因为它指涉一系列鲜明的特征，而这些特征往往难以融合。当我们谈论“文明间对话”时，我们通常会简单地想到西方文明、中华文明、伊斯兰文明、基督教文明、伊朗文明、非洲文明等。但若论及中华文明，我会想到道家或儒家思想，这些思想显然具备传播性。而伊斯兰文明虽涵盖不同文化背景的国家与人群，但也可以传播到世界各地。简言之，“文明”与“文化”实为边界模糊、充满不确定性的概念！

不过我认为，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本意是：“我们各不相同，拥有不同信仰与宗教，但这些独特性不应阻碍我们展开对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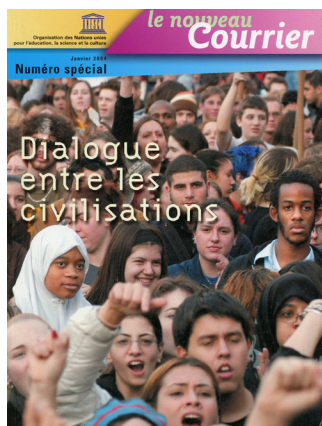
何谓文明间的“对话”？

在我看来，文明或文化本身不会对话，唯有个体才能够对话。这些对话者虽身处某种文化之中，却保持着开放的心态，能够承认他者的存在。他们以差异为起点，认为不同文明间可以找到共同点和共同语言——例如“我们都追求和平”。若以十字军东征时期的中世纪基督教世界为例，当时穆斯林或犹太人与他者的对话均不可能。同样，在当今，宗教激进主义极端分子也无法与他者进行对话，因为他们将所有异己者视为“异教徒”。一旦将他者视为罪犯或异教徒，对话便无从谈起。

当今西方人是否愿意对话？

当下，美国当权者将世界划分为“正义帝国”与“邪恶帝国”，而基地组织则持完全相反的观点。双方都声称自己代表“正义”，而对方则代表“邪恶”。这种摩尼教式的二元对立使得对话失去了可能性。

然而，一些研究过其他文明的西方人认为，伊斯兰教不能简单等同于原教旨主义；这个伟大的宗教曾在历史上，特别是在巴格达、哈里发和安达卢西亚等时期，发挥过重要的文明教化作用。他们进一步指出，伊斯兰文明是中世纪盛期唯一伟大的文明，其教义本身有多种诠释，并且即使在伊斯兰世界内部也存在世俗主义的支持者。当文化或文明



© UNESCO Courier, [2004.1. 特刊].

具备多样性时，总会有人愿意对话。这些人通常是最不墨守成规者、“离经叛道者”，或是多种文明交融的产物。

何为“对话”？

“对话”即参与的个体都有同等权利来陈述己见、提出论据。

对话的前提条件是什么？

第一，承认“他者”作为平等对话者的权利；第二，真正的对话在于承认对方拥有同等的尊严；第三，主奴之间不可能存在对话。对话以平等为前提——这在欧洲文化中仍是相对新颖的观点！自征服美洲始，西欧便开始统治和剥削世界：贩卖奴隶、进行奴役，实施了历史上最长最残酷的殖民统治。但就在这个欧洲，或许早在殖民征服时期，便有一些异见者提出了促成对话的关键理念：西班牙教士巴托洛梅·德拉斯卡萨斯（Bartolomeo de Las Casas）宣称美洲土著和其他人一样都是人类；蒙田（Montaigne）指出，我们给其他文明贴上“野蛮”标签，实则是自身偏见的体现。后来孟德斯鸠（Montesquieu）虚构了一个波斯人，从受人权哲学熏陶的人类学家视角审视法国。换言之，西欧既是殖民统治的发源地，也是孕育解放思想的沃土。正是借助这些思想，被殖民者才得以在一定程度上获得解放。

当今世界对话的障碍是什么？

当一方所认为的神圣之物被另一方否定时，障碍便产生了。例如，穆斯林、基督徒与犹太人无法通过对话确认耶稣（Jesus）是否三日复活、摩西（Moses）是否接受十诫（Ten Commandments）、穆罕默德（Mohammed）是否从天使加百列（Gabriel）那里得到启示。但我们可以承认对方的神圣性，然后展开对话，即在理解他者方面取得进步。

能够对话的人虽是少数，但他们确实存在。只是当这样的人太少时，对话便难以为继。

对话与谈判有何区别？

谈判是通过利益交换以达成某种协议，而真正的对话在于理解他者。要理解他者，先要全面了解其信仰、习俗、仪式与文明——这需要一定的学识或教育。我们必须明白，他者是与自己平等的主体，是值得尊重的独立个体。此外，还需怀有发自内心的兴趣与共情。若缺乏这些，理解便无从谈起。如今，我们处于集体歇斯底里和摩尼教式的二元对立的环境中，这种环境阻碍了同情心的产生，从而妨碍了理解。在这个被战争及其余波笼罩的时代，理解正在节节败退。

我们该如何培育您所提及的这种共情动力？

以法德为例，两国曾交战一个半世纪。在法国，学校教育将德国人刻画成野蛮人，而在德国，法国人被斥为毫无价值的人。二战后，人们决定修订教科书，以超越本国中心的视角书写历史。但反观今日西欧，我们在研究欧洲历史时仍刻意遮蔽某些篇章——譬如遗忘奥斯曼帝国曾远达匈牙利和前南斯拉夫，且在数个世纪里扮演着文明传播者的角色。唯有了解历史，才能对他者产生共情。

换言之，对话需满足诸多条件。政府或民间社会的关键人物可通过编写他者的手册与书籍来促进相互理解，而相互理解正是对话的基础。

您是否认同亨廷顿所提出的冷战后西方文明与伊斯兰文明必有一战的观点？

不，这种冲突是可以避免的。但如今冲突已初现端倪。例如，伊拉克战争前，自杀式袭击现象仅局限于伊斯兰圣战组织中极少数巴勒

斯坦激进分子；如今已蔓延至伊拉克，甚至出现类似二战时期日本的自杀式袭击行为：非原教旨主义者愿为国捐躯。一旦涉及战争升级、反恐镇压和军事恐怖行为，就会陷入仇恨、轻蔑、排斥和厌恶的恶性循环当中，或许正是在这样的时刻，文明之间的冲突便由此加剧，而这正是我们必须全力遏制的。

我们该如何抗争？

依靠语言、智慧与良知。我们明白对话必须恪守的原则：理解他人并承认他们的权利。但在某些时期——比如我们所处的时代——对话变得异常艰难。我认为我们正步入一个黑暗时期。

复杂性哲学家

哲学家兼社会学家埃德加·莫兰是法国当代重要的思想家之一。他于1921年生于巴黎，二战期间曾加入抗战组织。拥有历史、经济与法学学位，1950年入职法国国家科学研究中心，致力于推动跨学科对话。

他致力于发展一种方法，以应对现代知识复杂性的挑战，改革政治与思想，化解当前的全球危机。五卷本《方法》(*Method*) [《天然之天性》(*la Nature de la nature*)、《生命的生命》(*la Vie de la vie*)、《知识的知识》(*la Connaissance de la connaissance*)、《思想观念》(*Les idées*)、《人性的人性》(*L'identité humaine*)] 于1977至2001年间由瑟伊出版社出版。

他的大量著作都被译为多国语言，包括《人与死亡》(*L'Homme et la Mort*) (瑟伊出版社，1951)、《人本政治导言》(*Introduction à une politique de l'homme*) (瑟伊出版社，1965)、《时代精神》(*L'Esprit du Temps*) (格拉塞出版社，1962—1976)、《走出20世纪》(*Pour sortir du XXe siècle*) (纳唐出版社，1981)、《未来教育的七种必要的知识》(*Les sept savoirs nécessaire à*

l'éducation du futur) (瑟伊出版社, 2000)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 2001)、《论一种文明的政治》(*Pour une politique de civilisation*) (阿尔莱阿出版社, 2002) 等。

其他职务包括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欧洲文化处主任, 以及 1999 年在阿根廷萨尔瓦多大学设立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埃德加·莫兰讲席的负责人。

译者: 宋军英

实践路径

Practice of
Human Dignity

和平，始于课堂

1980.11

埃米莉亚·索科洛娃（Emilia Sokolova）

因娜·伊万扬（Inna Ivanyan）

埃米莉亚·索科洛娃（苏联）：苏联教育科学院普通教育问题研究所实验室主任，出版过多部教育研究著作，并为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正在编写的教师指导手册撰写了“国际和平、安全与裁军及教师职责”章节。

因娜·伊万扬（苏联）：苏联科学院世界经济与国际关系研究所国际组织部高级研究员，著有数部关于和平与裁军教育问题的专著。

如何让教育发挥其强大力量，服务于和平而非战争？如何通过教育培养出摆脱侵略性、远离民族主义、沙文主义和种族主义等偏见毒害的个体？又该如何引导年轻一代成长为坚定且积极的和平与社会进步捍卫者？在这个投入在身着军装的 2500 名士兵中的每一个人身上的毁灭性科学训练上的资金是投入在培养一个孩子的创造性活动上的六十倍的世界里，所有致力于教育青年以和平为导向的人都在深切思考这些问题。

越来越明显的是，军备竞赛不仅侵蚀着人类的经济根基，更造成直接的道德和心理伤害。正如政治学家彼得·费多谢耶夫（Pyotr Fedoseyev）在 1979 年 8 月于莫斯科举行的国际政治科学协会第 11 届世界大会上所言：“准备新战争，煽动民众歇斯底里的情绪，军国主义的统治等所营造出来的氛围，限制了人类思维的创造潜力……而另一方面，致力于发展和强化缓和国际紧张关系的进程，以及实现国家间的互利合作与友谊，则有助于个人的自我实现以及对全人类最高尚品质的培养。”

因此，虽然社会经济因素可能起到决定性作用，但那些在国际合

作与和平精神以及尊重基本人权和自由方面受过适当教育的个人，能够在使世界政治氛围正常化及改善方面发挥巨大影响力。

从这个角度来看，关于裁军的教育问题显得尤为迫切。这一点在1974年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大会上得到了确认，该大会通过了一项《关于促进国际了解、合作与和平的教育以及关于人权与基本自由的教育的建议书》(Recommendation Concerning Education for International Understanding, Cooperation and Peace and Education Relating to Human Rights and Fundamental Freedoms)。该建议书是一份适用于所有教育阶段的全面文件，指明了在教育领域可以采取的切实步骤。许多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成员国已经就这些建议采取了行动。

例如，芬兰已经向学生和教师分发了3万份《建议书》，并定期举行教师研讨会，讨论《建议书》。1975年赫尔辛基欧洲安全与合作会议的《最后文件》(The Final Act)也是芬兰学校中的一个学习科目。

在波兰，一项专门的和平教育计划从幼儿园阶段开始，贯穿小学、中学和高等教育机构，并延伸至青少年俱乐部。

在日本，全日本教师协会(NIKKIOSO)、和平精神广岛教育研究所和广岛教师协会共同编撰了教科书，以谴责军国主义并强调和平与人类生命的价值。

在奥地利，多个非政府组织成立了奥地利和平活动协调委员会。该委员会拟定了一份《和平精神下裁军与教育行动计划》(Plan of Action for Disarmament and Education in the Spirit of Peace)，其中规定要编制和翻译关于裁军问题的教学材料，用于学校和教师培训机构。

近期多个国家采取积极行动的实例，反映出这样一种理念：对于学童而言，教科书是他们了解世界的窗口。孩子们从教科书中习得最初的文字、词汇，以及周围生活中的系统化观念。因此，至关重要的是要确保教科书的内容不会成为错误信息的来源，不会成为“扭曲的镜子”，也不会孩子们在脑海中播下日后可能发展为对他人的蔑视态度以及滋生暴力倾向的种子。

在修订教科书内容方面，过去几年中一直在进行的双边和多边合作已经取得了丰硕的成果。例如，德国联邦共和国和波兰的代表已经起草了修订历史教科书的建议，苏联与美国、芬兰与苏联之间也成立了承担类似任务的委员会。

应继续朝这个方向努力。教科书必须让孩子们认识到战争的社会本质，指明通往和平的真正道路，而非虚幻之路。教科书中不应出现关于军备竞赛能维持就业的谬论，也不应出现战争不可避免的观念。例如，一本面向中学生的苏联社会学教科书写道：“在我们这个时代，和平共处是和平发展的客观要求，是当今国际关系整体稳定的基础。可以自信地说，和平共处是无可替代的合理选择。”

苏联的物理、生物和化学教科书强调科学的国际化特征。例如，在物理教科书关于原子能的章节中，着重强调了争取禁止核武器试验的必要性，并向学生介绍了这一领域的主要国际协议。在生物课程中关于细胞内生物过程的讲解中，包含了关于暴露于放射性物质对人类造成的致命影响的说明。而关于大陆地理的课程则纳入了“以南极的自然保护为国际合作的典范”这一主题。

关于国际协作与和平以及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的教育，始于教授这些权利和自由，从而为学生们提供一个坚实的背景，作为其一生行为的依据。这一主题的学习始于普通中等教育的八年级（即16岁之前，此时青少年会获得护照，正式成为苏联公民），并被归入一个专门的科目：“苏维埃国家和法律的基础”。

在中学阶段实施的基本原则也适用于大学和其他高等教育机构。在自然科学领域，重点被放在涉及保护大气层、水体、植被和野生动物的全球性问题上，而这些问题的解决唯有依靠所有国家的共同努力。在历史、哲学、政治经



© UNESCO Courier, [1980.11].

济学和法律课程中，则强调对维护和平、保障国际安全和裁军等问题的综合研究。

当前的世界现实要求将儿童的教育和成长塑造为一个积极的“和平地带”。所有参与年轻一代教育的各方——家庭、学校、大学、大众媒体、文学、戏剧、电影——都应发挥各自的作用，以和平与裁军的精神、以维护国际安全和互信的氛围来教育他们，这是人类存续和未来发展的唯一希望。

这确实是 1980 年 6 月 9 日至 13 日在巴黎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总部举行的裁军教育世界大会与会代表的一致意见。大会的最终文件指出，教师和教育指导者将在这一进程中发挥极其重要的作用，他们很大程度上决定了新一代是否将珍视和平，视其为人类最伟大的财富。

译者：陈佳乐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与人人享有的人权

1963.12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协助起草了《联合国世界人权宣言》(以下简称《宣言》),此后承担了两项责任:一是传播和理解《宣言》所依据的原则;二是致力于实现和普遍尊重与教育、科学和文化相关的权利。教科文组织特别关注的是《宣言》第二十六条、第二条、第二十七条及第十九条所界定的那些权利。

人人都有受教育的权利……

《宣言》(第二十六条)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教育领域的一切工作——从普及免费义务教育到教育规划与发展,从国际理解教育到普通中学及职业技术教育的改进,从成人与青少年教育到国际教育信息与文献的交流——其最终目的,都是帮助各成员国实现《宣言》第二十六条所确立的标准。

作为扩大免费义务小学教育努力的一部分,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于1957年启动了一项为期10年的重大项目,以扩大拉丁美洲的小学教育。这是为了帮助该地区的合作国家尽快为所有小学适龄儿童提供教育。

此后,教科文组织又在非洲、亚洲及阿拉伯国家陆续开展了覆盖小学及其他教育阶段的大规模计划。例如,借助联合国特别基金提供的资源,教科文组织最近在这些地区启动了多个广泛的发展计划,涉及技术和职业教育以及中学教师的培训。

只有当学校教育的进步与为青年和成人提供校外教育的行动相配合时,《宣言》的教育目标才能实现。为此,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阿拉伯国家和拉丁美洲设立了社区发展教育区域培训中心;资助了青年和成人教育的国家项目;组织了国际会议和专家会议;并与非政府组

织合作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教育活动。

1962年，教科文组织又迈出关键一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大会授权该组织协助筹备一场大规模的世界扫盲运动。该运动的第一阶段在“联合国发展十年”的框架内完成，旨在帮助教科文组织在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的成员国中的5亿文盲青年和成人中的约3亿人脱盲。

教科文组织还加入了反对教育歧视的斗争。1960年大会通过了《反对教育歧视公约及建议》(A Convention and Recommendation against Discrimination in Education)，“不但禁止任何形式的歧视……而且促进人人在教育上的机会平等和待遇平等”。该公约于1962年正式生效。

在打击教育歧视方面，教科文组织特别关注为女孩和妇女提供充分教育机会的问题，并与致力于扩大妇女教育机会的非政府组织密切合作。

不分种族、肤色、性别、语言……

《宣言》(第二条)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为消除歧视采取的行动，涵盖这一问题的诸多层面，从对损害教育权利的负面影响，到种族歧视造成的伤害。

近年来，该组织着力探究青少年种族偏见的成因及预防机制。它在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和英国的中学生群体中开展的关于该主题的调研，可以被视为同类调研中的首个比较研究。

过去十二年间，教科文组织自主或资助出版了约三十部种族问题著作。近期将新增两部重要出版物：西尔维奥·萨瓦拉(S.Zavala)(墨西哥)撰写的《拉丁美洲人权捍卫史(16—20世纪)》(*The Defence of Human Rights in Latin America (16th to 20th centuries)*)，收录于“种族与社会”(Race and Society)丛书；以及伦敦种族关系研究所主编的集体著作《工业化与种族关系》(*Industrialization and*

Race Relations), 列入“现代科学中的种族问题”(*The Race Question in Modern Science*) 系列。

该系列先前出版的九本小册子现已合订为一卷, 该卷呈现了社会学家、人类学家、生物学家和民族学家关于种族偏见的起源和发展的观点, 并论证了种族歧视没有任何科学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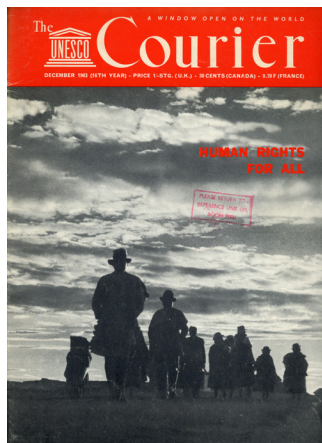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计划开展两项后续研究, 并公布研究成果。集体著作《非洲种族关系发展研究》(*The Development of Race Relations in Africa*) 将包含非洲与非裔专家的贡献。第二项研究的成果将以小册子的形式出版, 题为《经济与种族关系》(*The Economy and Race Relations*) [另见《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信使》(*The UNESCO Courier*) 1960 年 10 月“种族主义”专刊]。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还对某些边缘社会群体的生活方式进行了研究。其中一项名为“撒哈拉游牧民与游牧生活”的研究, 由巴黎高等实践学院的学者克劳德·巴塔永(C. Bataillon) 开展, 为理解游牧生活、其发展条件以及相关的社会和文化影响做出了重要贡献。另一个是耶路撒冷大学的本·戴维斯(J. Ben Davis) 对二战后大批移民在以色列建立的农业社区进行的调查研究。

1950 年,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发表了一项宣言, 宣言中汇集了生物学、遗传学、心理学、社会学和人类学研究领域的世界顶尖专家就种族问题得出的科学思考结论。鉴于现在是对这一问题的科学思考进行重新评估的恰当时机,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将召开另一场专家国际会议, 以重新审议先前的宣言。

人人对由于他所创作的任何科学、文学或美术作品而产生的精神的和物质的利益, 有享受保护的权利。

《宣言》(第二十七条) © UNESCO Courier, [1963.12].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正在广泛研究实现参加文化生活权利的新途径。通过展示一些已经让全体民众有机会参加文化生活的因素，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将努力确立更完善、更精确的衡量标准，以确保这一权利得到更广泛、更有效的行使。

这项研究正在技术发达国家及目前正启动技术发展规划的国家开展。基本上，它旨在评估通过大众传播媒介（广播、报纸、电视、电影、图书馆和博物馆）的快速扩张所能达到的潜在成果，同时始终牢记需要维护那些通过这些媒介将变得更为普及的作品的文化价值。

在版权领域，鉴于已有的多边公约未能获得普遍加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制定了《世界版权公约》（Universal Copyright Convention），规定所有缔约方必须赋予外国作品及作者与本国作品及作者同等的版权保护。该公约于1955年9月16日生效，并据此设立了政府间版权委员会，持续监督该公约实施情况，统筹处理各类版权事务。目前，教科文组织正在筹办非洲地区版权问题研讨会，该地区新独立国家将共同探讨著作权议题。

此外，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近期还发起了《保护表演者、录音制品制作者和广播组织的国际公约》（International Convention for the Protection of Performers, Producers of Phonograms and Broadcasting Organizations）。

空间通信的无限前景

1962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大会宣布，它坚信空间通信为推进教科文组织的目标提供了“无限前景”。利用美国电星卫星（左图）进行的无线电和电视节目重播实验，已经揭示了通过这种手段进行洲际通信的可行性。出于经济原因，空间卫星或将率先在信息领域实现常态化应用；然后根据国际合作的程度，延伸至全球范围的教育和文化交流中。右图中，一台晶体管收音机为毛里塔尼亚的村民带去最新资讯。

此项权利包括通过任何媒介和不论国界接受和传递消息和思想……

《宣言》(第十九条)

1948年,联合国新闻自由会议宣告:信息自由“是联合国致力于实现的所有自由的试金石”。联合国和教科文组织通过不断努力帮助发展中国家人民获得充分的信息手段,认识到这一事实。

1959年,联合国人权委员会委托教科文组织专项调研发展中国家的信息设施(包括报刊、广播、电影及电视),并提出改进方案。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调研涵盖亚洲、拉丁美洲和非洲,并设定了一项基础标准,即任何群体,如果每100人拥有以下设施,则应被认为享有信息设施的“最低限度”:十份日报、五台收音机、两个电影院座位和两台电视机。

调查显示,在100多个国家中,大约有20亿人可获得的信息媒介未能达到这一“最低标准”;换句话说,世界上三分之二的人口被剥夺了这项获取信息的基本权利。

为此,教科文组织制定了帮助发展中国家在1975年达标的发展计划。1962年12月,联合国大会批准将该计划纳入“联合国发展十年”行动纲领,同时要求教科文组织保持其调研的时效性,并继续通过采用新的通信技术等手段来推进发展方案,以加快教育领域的进展。

教科文组织正通过多种方式开展这项任务。在教科文组织的支持下,亚洲和非洲的新闻社区区域协会得以成立,从而推动了新闻社的发展。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正在通过提供奖学金和举办区域研讨会,帮助促进记者的培训。该组织还派遣专家协助各国建立其广播、电影和电视服务,并培训相关人员使用这些媒体进行教育。目前,教科文组织正在研究如何通过人造卫星进行空间通信,以促进信息的自由流动并推动教育的发展。

根据《宣言》的定义,信息自由包括“通过任何媒介”寻求、接

受和传递信息与思想的权利。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拟定的一项协议已经得到 44 个国家的遵守，该协议旨在取消对书籍、出版物以及其他教育、科学或文化材料的关税。

为了适当举办国际会议，教科文组织已提交相关提案，旨在通过降低邮政和电报费用以及为从事教育、科学和文化工作的人员降低运输成本，来促进信息的自由流动。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还推出了一项优惠券计划，作为降低货币壁垒的手段，以促进教育、科学和文化资料的自由流动以及学生、教师和研究人员的交流。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正在协助提升和拓展信息媒体技术。该组织发布的报告和文章正促使公众舆论关注那些阻碍国家间信息自由流动的障碍。

译者：陈佳乐

第一根和平烟斗的制作

195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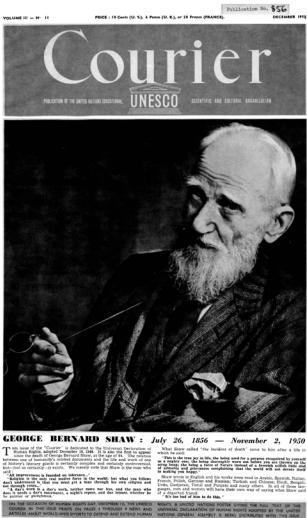
《美洲原住民民间故事选》(*A Tale from American Indian Folk Lore*)

导语：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广播部向全球广播机构征集适合六至十岁儿童收听的故事，这些故事需取材于各个国家，并以“化解争端，对话为上”为主题。广播部从首批收到的故事中精选出 12 个故事，将其翻译成英语、法语和西班牙语，并改编为广播剧。这套“儿童和平故事”首辑系列不久将发送至各广播机构，供其在儿童节目中使用。下文这个来自美国的故事，正是“儿童和平故事”首辑系列的入选作品之一。

这位神明忧心忡忡，夜不能寐。接连数夜，他睁着双眼沉浸在哀思之中。可任凭他苦思冥想，依然无计可施。

纵使繁星欢快闪烁，圆月展露笑颜，也无法驱散他的忧伤——凡间传来的喧嚣充斥着他的双耳，那是可怕的厮杀之声。世间万物都在相互争斗，他们制造的喧嚣响彻寰宇。究竟是何等纷争引发这般惊天动地的噪音，连这位至高无上的神明都辗转难眠，即便神明自己也不得其解。

一切似乎毫无缘由：恶犬将灵猫逼上树梢，发誓永不让它下来。不久饥肠辘辘的灵猫发出凄厉哀号，饱食终日的恶犬却无动于衷——或许腹中充实的恶犬，永远不懂饥肠辘辘的灵猫的痛苦。



© UNESCO Courier, [1950.12].

但是，巨熊为何推落山岩？滚石轰鸣坠入山谷，沿途碾碎了幼鹿的身躯。

禽类同样暴戾：雄鹰夺走白鸽辛苦采集的筑巢枝条，惹得白鸽哀鸣不止。

林木族裔亦未幸免：垂柳将根须横贯溪流，萌发无数枝丫织成密网，将鱼族尽数囚禁。

蚯蚓赛跑败北记

连与世无争的蚯蚓都钻出地道，向甲虫发起赛跑挑战——结果铩羽而归。

世间万物似乎都陷入了仇恨的漩涡：飞禽、鱼族、林木、山岳、草芥、走兽，乃至地下生灵，普天之下尽是征伐，人类亦未能幸免。

尤以人类喧嚣最甚，他们精于攻伐之术，在自相残杀中几近灭绝。

难怪神明辗转难眠。这方天地本是他亲手所创，如今众生却在相互倾轧。

“这该如何是好？”他反复自问却不得其解，直至想起召唤四方风神。霎时间北风凛冽、南风熏蒸、东风浩荡、西风萧瑟，携半神兄弟与诸方微风齐聚一堂。

“该如何平息世间纷争？”神明诘问，“我赐予他们果腹之食、解渴之水，赠以暖身烈日、悦夜明月。更令万物繁衍不息以免孤寂。可他们非但不相亲相爱，反而争斗不休。必须设法遏止这般行径。”

风灵们静默聆听，彼此低语商议。

“我们有一计策。”他们终于开口，俯在神明耳畔悄声献计。

红石山集会记

神明展颜致谢，当即向世间众生传谕：齐聚红石山。并嘱咐每位生灵携来独有之礼——唯己能献之物。

四方生灵纷至沓来，挤满山巅，争吵斗殴较往日更甚。喧嚣震天之际，竟无人察觉神明已亲临。

“别挡我的路！”

“为什么把我们全叫来这里？”推搡间怒喝四起。

神明开口回应：

“我召你们前来，是为赐福众生。”

众生听见，顿时寂静无声。

“我赐你们相爱的伙伴，予你们衣食所需，万物尽享。可你们仍争斗不休，令我忧思难寐，心力交瘁。”

万籁俱寂，唯闻雨树水滴坠入软沙之声。众人依次上前，默默献上各自独一无二的礼物，轻轻放在神明脚边。

河狸献须一根，猎犬呈爪一枚，雄鹰坠落华羽，垂柳奉上青枝，貂精舍其雪尾。

礼物越堆越高，四方风神激动地盘旋，他们早已知晓即将发生的奇迹。

待众生献毕，神明宣告：“现在，我要回赠你们一件礼物。我要用你们带来的所有礼物，铸就一支烟斗。”

说着，他拾起赤色圆石，以柳枝为杆，蜂蜡固之，缀以鹰羽、兔绒，水牛皮绳系紧万灵馈赠。又以彩虹绘饰斗身，取烟丝填入。风神们送来助燃之气。

众生相继加入和声，齐颂和平烟斗圣歌：“尼－多－基吉－安－尼－多－基吉 安－尼－多 基吉－安。”

当烟斗复归神明手中时，他宣誓道：“这就是你们的和平烟斗。你们每个人都献出了自己的一部分，才铸成此物。记住，无论何时，若有人彼此争吵，不可动手相斗，而要相聚一处，共吸这支和平烟斗，平静地商讨解决问题。”

译者：陈佳乐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以音乐汇聚和平之力

1948.4

路易斯·埃托尔·科雷亚·德阿泽维多（Prof. Luis Heitor Corrêad）

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行动纲领中，音乐被列为“解除”人类思想武装的“利器”之一。昔日的维也纳会议也曾大用音乐，然其意图迥异。1814年的王公贵族们——那些沉醉于歌剧包厢、伴着宫廷乐队旋律周旋谋权之辈——或许不知音乐实乃凝聚人类之力，抑或早已忘却此理。无论民主国度还是极权政体，诸多国家皆动用音乐达成超越纯粹艺术的目标。以巴西为例（仅举我熟知的一例），联邦区公立学校的音乐教育即隶属爱国主义教育司。艺术教育被明确置于培育民族情感之列，对教育当局而言，此乃达成特定成效之手段，与纯粹的审美愉悦毫无共通之处。

在此情势下，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岂能在国际文化关系中弃置如此利器？显然不能。细览墨西哥会议决议所制定的1948年行动计划，便可知音乐已被赋予其应有之位。

音乐显然在通识教育的艺术研究中占据重要地位。中小学音乐教育的重要性、大学生活的音乐化建设、专业音乐师资的培养等问题，都是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必须深入研究的课题。唯有如此，才能借学生群体之力激活这股深植于人类社会深处的伟大力量。为此，我们将在第三届大会召开前，向各成员国政府提交具体方案，并交由大会最终审议。

最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将于1948年推动建立国际音乐研究所所需的各项磋商与协议，相关筹建方案将提交下届贝鲁特大会审议。

除上述三项主要计划（其一完全致力于音乐，另外两项亦部分涉及）外，音乐亦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日常活动中占有一席之地。本

组织的音乐专家随时为全球院校、创作与表演艺术家、教师及音乐学者提供信息和合作支持，只要条件许可，无论何时何地，均可予以协助。只有把音乐领域的有效合作方案纳入更广泛的文化与精神合作计划，并以国际理解为目标，方能使之真正发挥作用。而这种合作唯有通过持续不断的联系方能实现，即由发起该计划的中心——此处即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文学艺术工作中心——与具备参与资格或受其影响的机构及个人之间持续互动。

目前，由巴西教育、科学及文化研究所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巴西全国委员会推动的一项试点项目，或可为组织与成员国之间的具体合作模式树立典范。

巴西研究院已决定每年精选若干巴西管弦乐作品进行乐谱誊抄，以供海外演出之用。誊抄将采用适于复制的专用纸张，从而以最低成本实现总谱印刷与分谱复制。倘若其中一份复制件送交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其他国家亦纷纷效仿并将最能代表其现代作曲家成就的音乐作品复制件寄给我们，我们就能逐步建立起一个不断更新、日益丰富的曲库，供各国广播电台、交响乐团及音乐团体取用。

据长期观察，诸多乐团渴望演奏那些因未出版或缺乏发行渠道而难以商业获取的作品——因为它们或尚未出版，或未曾交由任何有能力负责传播的机构，有的甚至连手稿都未公开。在我看来，此项提案必将广受业界欢迎。作曲家们——只要演出版税通过作曲家协会得到保障——更有充分理由支持该项目。如此，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将为年轻作曲家及本土知名音乐家提供实质性助力。

在我看来，巴西的这一范例为未来更为广泛的行动指明了方向。著名作曲家埃托尔·维拉·罗博斯（Heitor Villa



© UNESCO Courier, [1948.4].

Lobos)——其作品早已蜚声国际，无需此类扶持——正是该提案发起人，并已经获得巴西教育、科学及文化研究所批准。

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能借此构想扩大范围，将其纳入国际计划体系，便可通过这项已获国家委员会采纳的方案，满足全球艺术家的普遍需求。

译者：钱虎平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呼吁：

战争并非不可避免

1948.2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大会向“所有关切人类尊严与文明未来的人士”发出庄严呼吁，要求共同抗击那些“威胁公正与持久和平”的势力。

该决议经全体协商一致通过，获四十个国家代表签署支持，内容如下：

出席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墨西哥大会的教育、科学及文化界代表：

我们要深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法》所赋予的使命——不分种族、性别、语言或宗教，推进全球对正义、法治、人权及基本自由的普遍尊重；

我们要注意“战争不可避免论”思潮对和平构成的威胁；

我们要忧虑此类思潮在舆论中可能会遭遇漠视、妥协甚至被动接受；

因此，现向全球所有心系人类尊严与文明未来者，特别是教育工作者、科学家、艺术家、作家及新闻工作者，发出庄严呼吁并强烈敦促各位：

公开批驳“战争不可避免”的谬论；

担当各国良知的代言人，拒绝走向集体毁灭；

全力对抗恐惧蔓延的趋势，消除任何威胁公正持久和平的思想与行径。

雅克·马里坦（Jacques Maritain）呼吁团结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呼吁书是由法国代表团团长雅克·马里坦先生向大会提交审议的。该呼吁书是基于这位著名法国哲学家在会议开幕时阐述的原则拟定的，其声明如下：

“当今世界历史正值严峻时刻。随着国际紧张态势持续升级和对抗格局日益深化——其危险性不容低估——众多舆论正滑向战争不可避免的谬论。”

“初看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使命，似乎存在一个悖论：它要求思想观念各异甚至相左的人们达成共识，而当思辨性思想不再具备共同根基时，这种精神统一何以实现？”

马里坦阐明，这种统一具有现实基础：“因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宗旨本属实践范畴，共识仍可自然形成，其根基并非共同的思辨哲学，而在于共同的实践哲学。这足以成就我们共同的伟大事业。”

第二年项目与预算概要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第二届大会首次对该组织工作进展进行全面审议，标志着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首度基于实践经验评估自身发展进程。

本次会议系首次于巴黎总部以外召开，由此产生了诸多复杂敏感的问题。且当此国际局势动荡之际，秉持“凝聚和平力量”之宗旨的会议进程中，彰显出极大诚意、务实作风与坚定协作意志，终使所有疑虑尽释。

大会首要议程确定了 1948 年预算上限为 800 万美元。此项创新预算机制使工作组及计划预算委员会能在限定框架内起草方案。经全会最终批准的预算总额为 7,682,637 美元。

1948 年年度计划经大会详细研讨后划分为六大领域，拨款分配如下：

- 重建工作：614,141 美元
- 传播事业：1,714,722 美元
- 教育项目：854,551 美元
- 文化交流：530,237 美元
- 社会关系：327,236 美元
- 自然科学：918,926 美元

上述六项领域的预算合计 4,959,813 美元，剩余 200 万美元将用于行政事务、下届大会筹备、执行局运作、公共宣传、人事管理及其他非项目类活动支出。

重建工作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拟于 1948 年启动国际文化复兴计划，该计划将采用创新性的跨国筹资机制。若方案经评估可行，本组织将推动建立货币转换体系——使软通货国家通过承担来访教师、学生及技术人员的生活支出，换取硬通货支付能力。

此外，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将鼓励各国在战乱国家与图书富余国设立国家图书交换中心，促进国际图书流通与传播，并致力于推动科学、教育及文化类出版物的进口税费减免。

传播事业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 1948 年年度传播计划涵盖人员交流、大众传播、图书馆建设及版权保护四大领域，这些都被列为优先事项。

大会通过了美国代表团提出的促进信息自由流动的决议，从而着力消除当今世界的信息壁垒；另批准了英国代表团发起的筹建国际思想交流委员会的决议。

在广播领域，大会同意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将协助筹建联合国全球广播网，若该网络未能建成，则将研究设立自主广播体系。

墨西哥代表团则倡议创建“空中世界大学”，通过各国广播网络播送世界



© UNESCO Courier, [1948.2].

顶尖大学的精品课程。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 1948 年还重点推行图书券计划，该方案旨在解决软通货国家战后的购书困境——令人遗憾的是，多数软通货国家几乎无力购买他国书籍和期刊。

此项计划通过发行可兑换当地货币的特殊证券，提供跨境支付的替代方案。

教育项目

教育项目在教科文组织 1948 年计划中占据重要地位。出席墨西哥大会的各国代表共同承诺：各成员国有义务保障全体公民享有基本教育权益，即免费普及义务教育。为协助成员国推进此事业，大会批准设立全球基础教育专家委员会，同时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将资助并指导若干示范性项目。

基础教育虽属教育领域分支，本组织也已制定了 1948 年度针对教育的综合方案——着力通过教育实践提升国际理解力。

1948 年还将承袭去年法国塞夫尔研讨会的模式，拟在全球多地举办三场教育研讨会。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还将协同联合国及其专门机构，开展联合国宗旨传播行动，系统宣介联合国目标与活动。

文化交流

教科文组织将持续为独立于本机构的国际戏剧研究院提供技术支持，同时将启动国际音乐研究院的筹建研究。总干事受命编纂艺术珍品彩色图录，系统呈现艺术发展史上的重要流派与运动。该图录将在成员国发行，以促进文明互鉴。1946 年联合国委托教科文组织制定的经典著作翻译计划，计划于 1948 年 6 月 1 日前提交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墨西哥会议期间，与会的哲学家经研讨达成共识：将在阿姆斯特

丹国际哲学大会期间举办哲学概念专题圆桌讨论会。为促进哲学与人文领域学者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协作，本机构将支持筹建国际哲学与人文科学理事会。博物馆专家正制定当代艺术国际交流方案，通过组织附设专业图录的展览与馆藏互换实现艺术流通。

社会关系

1948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联合全球顶尖社会科学家，系统研究阻碍国际谅解的紧张根源。该项目不仅旨在系统分析不同文化背景下民族间理解与尊重的影响要素，还意在制定化解损害相互理解的紧张态势的具体行动方案。

自然科学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自然科学部门自1947年起务实推进各项工作，中东、远东及拉美三处现有的野外科学合作站将持续运作，同时将优先推进1948年在南亚增设站点事宜——此系自然科学计划中的最高优先级事项。

本年度将正式成立亚马逊森林覆盖研究所，巴西政府及亚马逊流域国家对该所研究计划尤为关注——其研究范畴涵盖亚马逊区域生态、民族、农业议题及教育语言问题。

墨西哥大会印证：当世界纷扰之际，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已成为罕有的国际共识构建平台。各国代表团展现出近乎一致的规避政治争议之努力，代表们公认成立仅一年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已稳步发展为真正具有普遍代表性的国际机构。

译者：钱虎平

70 年前的观点，至今不失现代性

2018.10—12

马克·古德尔

作者介绍：马克·古德尔（Mark Goodale，美国）瑞士洛桑大学文化和社会人类学教授，文化和社会人类学实验室（LACS）主任，“斯坦福人权研究”丛书编辑，曾经撰写或编辑过其中 13 卷，包括《致反对派的信：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人权调研简史》（斯坦福，2018 年）。这本书分析了近年来发现的数十篇关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于成立之初的两年间在人权领域开展活动的文件，由此拓展和更新了人权通史。

摘要：1947—1948 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向世界各地的知识分子、政治领袖、神学家、社会活动家和其他人士开展调研，征询各界对于人权哲学基础的看法。这项调研在当年并没有被广泛宣传，但在今天看来依然具有鲜活的现实意义。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的废墟上建立起来的国际体系并非一日之功。从制度层面看确实如此——建立机构和总部、招募工作人员和任命负责人都是必须要完成的工作。战后新秩序面临的这些“实际”困难不容低估。例如，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成立后最初的 12 年里，总部设在巴黎第 16 区的马热斯蒂克旅馆，卧室和浴室充当办公室，文件就放在壁橱和浴缸里。

从政治层面看，二战后国际体系的建立更是复杂。章程和宪章从总体上厘清了各国际机构间的相互关系，但这些机构之间早期的实际交流互动，毫不夸张地说，可谓含混而模糊。

要理解国际体系在这一时期的背景情况，千万不要用后来者的眼光去看待这段早期历史。我主张用“时代的眼睛”去重新审视那段发

展形成期。这能让我们认识到，包括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内的国际体系处在不断变化的环境中，而且在接下来的几十年还将或多或少地始终面临这种动荡不安的境况。

这种观点用在人权领域尤为贴切。1945年，尚在萌芽阶段的国际社会正面临两大问题。其一，在这个饱受战火蹂躏、被殖民主义割裂的世界，应该如何组建国际社会，是在国家主权和国家利益至上的背景下继续盛行“现实政治”，还是确立一个新的平等主义模式，根据新的政治阵营和地缘界线重新分配权力？

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的成立回答了第一个问题。联合国这一体系除了持续以民族国家为基础之外，还反映并合法化了一个事实，那就是某些国家的实力是强于其他国家的。

其二，这与第一个问题有关，但更为复杂。鉴于全球冲突期间发生的惨剧，此时距离第一次世界大战造成的空前屠杀和破坏才过去了20年，国际社会该作出怎样的道德声明，才能充分表达集体的愤慨和对于建设更美好未来的希望（无论这个希望多么渺茫）？

1945年《联合国宪章》回答了第二个问题，或者说为回答这个问题做了一个良好的起步。《联合国宪章》审视了种族灭绝和帝国军国主义造成的惨祸，“重申了基本人权和人格尊严与价值之信念”。

人们当时并不知道，要让“基本人权之信念”落到实处需要开展哪些工作。正如第一个问题的答案所指出的，几大强国构成了刚刚成立不久的联合国系统的核心，它们不愿看到任何新的组织对其政治和法律特权构成威胁（无论这种威胁多么抽象）。不过，美国总统哈里·杜鲁门（Harry Truman）称之为“国际权利法案”的文件还是获得了足够多的支持，促使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ECOSOC）在1946年设立了国



© UNESCO Courier, [2018.10—12].

际人权委员会（CHR），该委员会共有 18 名成员，由埃莉诺·罗斯福出任主席。

尽管如此，人权委员会制定人权法案的实际程序却依然没有公开。具体说来，在 1946 年，人们并不知道人权委员会是如何确立制定人权法案这些原则，这些原则应具有普遍性，不能对任何国家、地区或文化传统予以特权。但是应该到哪里去找这些原则呢？所依据的只有道德、宗教和哲学原则。

前所未有的办法

就在这时，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作出了一项大胆的举措。我们不应忘记，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备受争议、但富有魅力的第一任总干事朱利安·赫胥黎为这个新组织撰写了一份长达 60 页的发展规划，题为“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宗旨和理念体系”（1946 年）。赫胥黎在文中提出，需要有一个国际专门机构来帮助世界各国克服众多分歧。

赫胥黎认为，只有通过文化理解、教育与科学合作，逐步完善他提出的“世界哲学”，才能最终实现这一目标。在赫胥黎看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必将成为这个独特的国际机构，负责将他笔下的“具有自身思想体系和思想背景的单一世界文化”变为现实。

不出意料，新组织秉承着这种高瞻远瞩、积极进取的精神，在巴黎召开了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大会第一届会议。

除了选举赫胥黎担任第一任总干事之外，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还确定了未来一年的多个重要优先事项，其中之一是指示秘书处“阐明可以作为现代人权宣言基础的原则”（第一届会议大会记录，1946 年）。

这正是赫胥黎希望完成的任务。在他看来，在人权领域开展决定性干预行动，将迅速确立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作为联合国系统主要机构的地位，让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成为战后国际体系的支点，发挥独特的作用，成为他所谓的“统一且合一”的全球文化的保卫者。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内部负责开展这项工作的是哲学处，这个部门

在成立之初是哲学和人文研究小组委员会，由一位年轻的法国哲学家雅克·阿韦领导，他当时刚刚出版了一本颇受好评的康德论著（《康德和时间问题》，1947年）。阿韦之后还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第一个人权项目中起到关键作用，但人们直到最近才知道他的影响力有多大。

赫胥黎和阿韦感到时间紧迫。他们担心罗斯福领导下的人权委员会高调开展的各项工作会让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人权活动黯然失色，于是立即着手制定一套程序。起初的几项计划都搁浅了，最终，他们决定完成一项前无古人的创举——向世界各地的知识分子、政治领袖、神学家、社会活动家和其他人士开展调研，从而确立人权的哲学原则。

为此，他们编写了两份文件。一是备忘录，其中介绍了各国人权宣言简史，概述了起草国际宣言的重要利害关系；二是罗列人权和自由具体内容的清单，要求受访者据此作出答复。

1947年3月至4月，教科文组织向知名的社会机构、国家组织和个人发出150—170份调研问卷，最终收到约60份答复。无论是当时还是现在，这些答复在全面性上都不及预期，但该人权调研记录下了各界人士对于人权问题的广泛见解，可以说比人权委员会提出的观点更广泛、更多元。

裁决

在阿韦的领导下，教科文组织于1947年6月底在巴黎组建专家委员会，负责评估各界提交的答复，并编写一份提交给人权委员会的报告，以便后者能够将教科文组织的调研结果作为制定人权宣言的基础。

专家委员会成员包括E·H·卡尔（E.H. Carr，主席）、理查德·麦基翁（Richard McKeon，报告员）、皮埃尔·奥格（Pierre Auger）、乔治·弗里德曼（Georges Friedmann）、埃蒂安·吉尔松（Étienne Gilson）、哈罗德·拉斯基（Harold Laski，见第11页）、吕克·索默豪森（Luc

Somerhausen）和罗忠恕（见第 28 页）。他们讨论了调研结果，并在 1947 年 8 月将结论送交人权委员会。与此同时，专家委员会还对能否将其中部分调研答复集结出版的问题进行了商议，在此基础上，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日后编辑出版了《人权：评论和解读》（1949 年）。

另一方面，在 1947 年的大部分时间里，联合国会员国都无法确定到底应该由哪个机构负责起草人权宣言。赫胥黎和阿韦建议，应由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作为牵头机构开展调研，或者至少也应与人权委员会密切合作。1947 年 12 月，人权委员会终于在日内瓦召开闭门会议，审议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报告，但迎来的却是一片混乱，甚至是愤怒。

显然，人权委员会的大多数成员都不知道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正在开展这样一项调研。委员会最终以八票对四票（一票弃权）决定，不向成员国分发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报告，也不将这份报告纳入《世界人权宣言》的起草程序。

写给未来的教训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 1947—1948 年开展的人权调研没有达到预期目的，但今天看来依然具有惊人的现实意义。《世界人权宣言》对于人权的理解相对狭窄，而在其发表之前，是这些答复推开了一扇窗，让世人得以窥见关于人类尊严、社会、权利和义务等基本问题的多元思考。

近年来关于这项调研的研究发现，如果我们能够重温人权历史，回到战后那段过渡时期，就能找到意想不到的思想宝藏，应对特定时期的人权危机。

目前已有众多学者、国际组织官员和活动家在面对民族主义复兴、欧洲衰落，特别是全球不平等这些当代挑战时，竭力重申人权的合法性，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开展的人权调研可以为新的观点和（至少是潜在的）新的解决方案提供意料之外的绝佳资源。

诺莱坞的流媒体罗曼史

2022.7—9

乔伊·阿坎（Joey Akan）

驻拉各斯记者

摘要：尼日利亚电影业每年大约拍摄 2500 部电影。凭借速度快、成本低的制作模式，诺莱坞已跃升为非洲大陆最高产的电影产业之一。主流数字平台的吸引力促使电影人将目光投向了资金更充足、内容更多样的发展方向。

今天的诺莱坞炙手可热。以美国网飞公司（Netflix）为代表的多家流媒体平台正在大力吸引本地内容创作者，也因此给尼日利亚电影业带来了大量项目和投资。2020 年，网飞公司大张旗鼓地进入尼日利亚市场，现已确立了行业领先地位，致力于拍摄原创电影，鼓励创新和进步。

去年 12 月，亚马逊旗下的“首要视频”（Prime Video）与“墨迹”（Inkblot）影业公司签署了一项多年期合作协议，后者是一家非洲制片公司，制作的影片曾经多次获得尼日利亚电影票房冠军。这是流媒体平台与非洲制片公司达成的第一份版权许可协议。“墨迹”影业公司发行的影片在影院上映之后，亚马逊将拥有其全球独家版权。

拉各斯是尼日利亚的商业和创意中心，这里洋溢着乐观情绪。电影制片人感受到了进军全球市场的鼓舞；而流媒体也果然不负众望，兑现了许多承诺——注入资本、提供培训课程、改善基础设施。流媒体不仅吸引了那些已经厌倦常去电影院的观众，更为消费者提供了更多关于影片的选择。电影导演伊莫·乌莫伦（Imoh Umoren）说道：“电影类型发生了变化，我们现在拍摄的电影画面更精美，比较贴近

墨西哥歌剧风格……我们希望媲美美国家庭影院（HBO）电影频道的节目，所以对其风格进行了模仿。”

迅速崛起

诺莱坞在 20 世纪 90 年代走出阴影，随后便一路高歌猛进，实现了跳跃式发展。尼日利亚电影业固然存在种种缺陷，但并不影响其人气飙升——早期的诺莱坞每周都会发行大量低成本影片，评论界抱怨这些电影预算不足，情节单薄，而且对话重复。

那段时间里产生的《奴役生活》（*Living in Bondage*）、《魅力女郎》（*Glamour Girls*）和《蛇蝎美人尼卡》（*Nneka the Pretty Serpent*）等都是经典之作，但故事情节往往重复，情感、复仇和伏都教等主题反复出现。

电影业急于实现快速增长，非洲观众也希望总能看到新内容，这让一心只想赚钱的制片人们赶制出大量粗糙的廉价影片。21 世纪初，诺莱坞每周制作的电影多达 50 部，每年拍摄的电影总数超过 2500 部。

诺莱坞电影大多都是为小屏幕拍摄的，主要通过数字化视频光盘（DVD）和视频格式观看。生产过剩最终导致市场饱和。“墨迹”影业公司的联合创始人纳兹·奥努佐（Naz Onuzo）说：“如果你像我们当年一样预算不足，你就会在电影中主要描绘情感的碰撞，因为这反映了人们的真实生活。”

电影时间

21 世纪初，随着电影制片人开始在电影院里放映本地制作的影片，情况有所变化。以此为标志，电影业迎来了转折点。为挽救这个不景气的行业，尼日利亚电影人从 2006 年开始采用全新的电影拍摄方法。这一波新浪潮的代表作是昆德·阿弗拉扬（Kunde Afolayan）

执导的影片《神秘小雕像》(The Figurine)。阿弗拉扬、查尼泽·艾雅(Chineze Anyaene)、欧比·埃梅隆耶(Obi Emelonye)、斯蒂芬妮·莱纳斯(Stephanie Linus)、捷塔·阿玛塔(Jeta Amata)和马哈茂德·阿里-巴洛贡(Mahmod Ali-Balogun)等制片人采用了不同于以往的营销策略来获得更多的拍摄资金,这让诺莱坞成功回归电影院。

有了电影院,尼日利亚电影制片人便可以吸引城市中产阶层的观众。诺莱坞从此步入了新片首映的黄金时代,宣传营销活动也拓展到了整个非洲大陆。

挑战随着变化一同到来。诚如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报告《非洲电影产业:发展趋势、挑战和机遇》(The African Film Industry:Trends, Challenges and Opportunities for Growth, 2021年)所指出的,2020年的尼日利亚人口超过2亿,但全国只有77块电影屏幕,大多分布在大城市。并且,在这样一个40%的人口都生活在贫困线以下的国家,去影院看电影依然是一件奢侈的事。

此外,还存在另一道障碍,即某些当权者对电影发行渠道的把控。尼日利亚的电影制片人必须谙熟电影业的权谋伎俩,才能让影片在全国顺利上映。2021年,资深制片人米尔德里德·奥克沃(Mildred Okwo)将自己的影片《安约拉》(La Femme Anjola)撤出了尼日利亚最大连锁影院“电影之家”(Film House)旗下的首轮影院。奥克沃在推特(Twitter)上写道:“‘电影之家’的所有影院都不再放映我们的电影了……我猜这是为了给它们的新片让路。那是它们自己的影院,自然可以随心所欲。”

奥克沃的推文引发了一场涉及多方面的行业争论。“电影之家”隶属于制作和发行公司“电影一号”(Film



© UNESCO Courier, [2022.7—9].

One)。为争取优先权，这两家姊妹公司为电影

人提供拍摄资金，并负责发行，公司旗下位于黄金地段的电影院均可供利用。由于其市场份额巨大，影片要取得高票房，就得在“电影之家”影院里保留充足的上映时间。为此，电影制片人纷纷跑来请“电影一号”担任发行商。

在一个相当保守的国家里，一些有争议的电影可能会令人不快。2014年4月，风靡全球的《半轮黄日》(*Half of a Yellow Sun*)被禁播数月之久。这部电影讲述了尼日利亚比夫拉内战期间的故事，这场内战是尼日利亚历史上最令人痛心疾首的事件之一。

一缕新风

在这种情况下，流媒体提供了更自由的创作空间。电影导演布莱辛·乌兹(Blessing Uzzi)说：“流媒体让制片人看到了继续拍摄电影的希望，即便进不了院线，至少还有别的指望。要是尼日利亚国内没有流媒体公司，我是不会在这里拍摄《无人区》(*No Man's Land*)的。”《无人区》是她的首部作品，即将在2022年上映。

流媒体巨头注入大量资本，这显然拓宽了电影制片人的视野。有了畅通的融资渠道，本地制片人就可以追逐自己的梦想，拍出更好看的电影。目前已经可以感受到一些反响。例如，诺莱坞迎来了其历史上第一部预算达到百万美元的影片——政治惊悚片《黑皮书》(*The Black Book*)。这是制片人艾迪·埃芬(Editi Effiong)的新作，讲述了20世纪80年代尼日利亚贩毒黑帮的故事，目前尚未公映。

人权 30 问

196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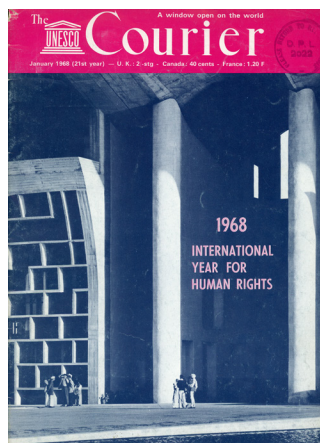
导语：这些关于人权的 30 个问题摘自《联合国与人类个体——人权问答》，这是一本以英文、法文和西班牙文出版的联合国小册子。

1. 人权是什么？

人权之根基，在于人类对体面文明生活日益迫切的追求——此种生活务必保障每个人与生俱来的尊严获得尊重与维护。这一追求超越了科学技术所能提供的舒适与便利。当我们谈论人权时，我们所指的并不仅仅是生理需求，而是那些允许我们充分发展和运用我们人类的智慧与良知，并满足我们精神需求的生活条件。人权是我们本质之基础；若无此权，我们便无法作为真正的人而生存。

剥夺人权实为政治与社会动荡埋下祸根——包括国家间、民族内部的战争与群体冲突——这更将激发民众对更美好自由生活的迫切诉求。人权绝非哲学家与法学家笔下的抽象课题，而关乎每个男女老幼的日常生活。

《世界人权宣言》所确立的权利大体可分为两类：其一为历经数世纪民主社会发展渐次形成的传统权利——公民权利与政治权利；其二则是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这类权利直至近代方获认可，因人们逐渐意识到，若不能同时享有某些经济、社会与文化性质的权利，



© UNESCO Courier, [1968.1].

单纯拥有政治与公民权利将形同虚设。

2. 什么是公民权利与政治权利？

首先，人人皆应享有生命权、自由权与人身安全权。我们不得被奴役，亦不应遭受非人道或有辱人格的惩罚。在法律面前，我们应一律平等。任何人不得因他人一时好恶而遭任意逮捕或流放。若有人指控我们犯罪，我们有权获得公正审判，并在被依法证明有罪之前被视为无罪。

我们的隐私、家庭、住宅与通信必须免受任意干涉。我们在他国若遭迫害，应有权寻求庇护。我们应享有国籍权。我们应能结婚和建立家庭，我们的家庭应有权受到保护。我们应享有财产所有权。

其次，还有众所周知的基本自由权：思想、意识与宗教自由，意见与言论自由，以及和平集会结社自由。同时，人人应有权通过选举以及与他人平等担任公职的机会，参与本国政府事务。

3. 什么是经济和社会权利？

此等权利涵盖：工作权、自由择业权、获得公正良好工作条件的权利及失业保障权。男女应同工同酬。人人皆得享有休息与闲暇之权。同时，我们享有维持适当生活水准的权利，这意味着人人得以享有充足的食物、衣着、住房、医疗与社会服务以及社会保障。母亲与儿童应得到特殊照顾与援助。人人都享有受教育的权利，并有权自由参与社区的文化生活。

4. 这些权利由谁认定？

从文明生活之初，哲人与历史伟人就不断强调并发展人权的理念，而联合国则重申了这些权利。这里提到的所有政治、公民、经

济、社会和文化权利都载于1948年12月10日联合国大会通过的《世界人权宣言》，表决时无一国反对。

《世界人权宣言》明示其本身系各国各民族追求之共同标准，而非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规则体系。然而，文化、经济和政治背景各异的众多国家能够庄严接受这一宣言，即意味着这些国家愿践行其宣告的权利保障。《世界人权宣言》条文已直接写入多国宪法，其核心理念更在其他众多国家宪法中得以体现。

5. 联合国为何不突破《世界人权宣言》而进一步推动人权立法？

联合国确已制定了两份国际人权公约：《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与《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1966年12月16日，联合国大会一致通过这两项公约。

每项公约需获35国批准或加入方可具备法律效力。《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参见第10问）则需10国批准。截至1967年11月，尚无政府批准或加入此三项文书。然而，已有19国签署了《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18国签署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其中8国还签署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

一旦这两份公约生效，它们即成为缔约国之间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条约，并设有国际审查机制，以监督各国履行公约义务的情况。

这两份公约对各种权利作出了更精确的定义。例如，涉及刑事被告保障的条款列举了七项最低保障，包括迅速审判权和法律援助权。《世界人权宣言》提及的少数权利未在两份公约中出现，而两份公约也增补了一些《世界人权宣言》未提及的重要权利——最显著的是人民自决权，即所有人民均享有自由决定其政治地位，并自由谋求其经济、社会及文化发展的权利。

6. 公约中规定的所有权利是否都应立即生效？

概而言之，国家批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后，即须立即履行该公约所载全部义务。然《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明定其条款应逐步落实。二者差异在于：诸如思想言论自由等权利，任何国家皆可即刻落实；而受教育权之实现，则需满足财政投入、师资配置及校舍建设等先决条件，方能使全民共享。

7. 是否过于强调权利而轻视义务？

权利与义务实为一枚硬币的两面。当联合国或其他人呼吁尊重人权时，其含义不仅在于我们的权利必须得到保障，同时也在于我们必须尊重他人的权利。

8. 联合国如何确保缔约国履行公约承诺？

通过要求缔约国向国际机构提交履约措施及进展报告，两大公约均设有此报告程序。对于《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负责审议报告，并可视需要依托联合国人权事务委员会及联合国专门机构提供专业支持。至于《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则将专设人权事务委员会处理相关报告事宜。

9. 若两国对履约情况存在分歧如何处理？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设有特别的程序以解决此类争端。假设甲国认为乙国未保障某族群或宗教少数群体享有自身文化或信奉自身宗教之权利，且双方经直接协商未果，甲国可就此提请该公约设立的人权事务委员会介入。该委员会得受理申诉，与乙国协商促

成和解。若和解未成，委员会可就案件事实提出报告。

此程序仅适用于事先声明接受人权事务委员会管辖的缔约国间争端。

10. 个人能否就自身权利受侵犯提出申诉？

唯当缔约国另行批准联合国大会与两份公约同时通过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时，个人申诉程序方得启动。其运作机制如下：假设居住在甲国的史密斯先生声称其言论自由权遭本国政府侵犯，且甲国为《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及《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缔约国，而史密斯先生已穷尽国内救济仍未能获得公正解决，他即可向人权事务委员会提出申诉。人权事务委员会受理该申诉后，向当事国及史密斯先生转递意见。人权事务委员会须每年向联合国大会提交《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执行情况年度报告。

11. 联合国能否命令国家履行人权义务？

各国在人权事务中保有最终决定权，任何国际机构均不得凌驾于成员国最高权力机关之上。然可合理预见，各国在确立本国国民人权保护立场与行动时，必将参酌以联合国为代表的国际社会所商定之标准。

12. 若个案最终决定权仍属各国，国际公约实施机制有何意义？

国际社会可诉诸的核心机制——亦是至为有效的机制——乃诉诸国际舆论监督。国际公约框架下的报告程序旨在公示各国落实人权的进展与阻碍；调解程序则旨在助力各国弥合具体个案分歧。各国政

府启用此程序时确知：纵使调解未果，其关切的重大议题亦将公之于世。诚然，此国际机制远非无所不能，然其实施终将彰显国际社会实践人权保障的重大进展，此历史意义不容置喙。

13. 在过去 20 年里，联合国还通过了哪些其他人权公约？

《世界人权宣言》于 1948 年颁布后，联合国迅即着手缔结多项专项权利公约，涵盖灭绝种族、种族歧视、难民、无国籍人士、妇女、奴隶制以及信息自由诸领域的人权。此类公约已在缔约国间产生法律效力。

14. 针对灭绝种族问题采取了哪些措施？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对无辜群体犯下的滔天罪行，促使联合国大会于 1948 年通过了《防止及惩治灭绝种族罪公约》（Convention on the Prevention and Punishment of the Crime of Genocide）。该公约内所称灭绝种族系指蓄意消灭某一民族、人种、种族或宗教团体。根据公约规定，灭绝种族行为，不论发生于平时或战时，均系国际法上的一种罪行。目前已有 70 个国家成为该公约缔约国。

15. 针对种族歧视问题采取了哪些措施？

近年来，联合国对种族歧视问题予以特别关注，并为此投入了诸多行动。许多新近独立的国家对殖民统治记忆犹新，尤为关切南非等地持续执政的政权——该政权以少数白人群体统治多数黑人群体为基础。

联合国采取政治行动力图改变南非、南罗得西亚及葡萄牙管辖区政权政策时，清醒认识到种族歧视及种族优越论实系诸多政治问题的

根源。联合国大会屡次谴责此类种族政策。

1965 年，大会通过《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公约》(International Convention on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Racial Discrimination)。缔约国承诺即刻推行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并促进种族理解之政策。该公约将在 27 国批准或加入后生效。截至 1967 年 10 月 16 日，已有 16 国完成程序。

联合国打击种族歧视最具实效之策，乃诉诸国际舆论监督。联合国虽无法强制各国政府及人民在此领域遵从其意志，但可警示歧视之危害，并提出消除路径。这正是 1967 年首次设立的“消除种族歧视国际日”的核心目标所在。

16. 联合国是否关注其他类型的歧视？

是的。联合国于 1947 年设立的“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一直在研究基于种族和肤色以外其他理由的歧视性做法，包括宗教和政治见解的歧视。1967 年，联合国大会在会议上审议了消除基于宗教或信仰原因的一切形式的不容忍和歧视宣言草案。

联合国相关专门机构也在各自领域采取了反歧视行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通过了《取缔教育歧视公约》(Convention Against Discrimination in Education)；国际劳工组织批准了《歧视就业及职业公约》(Convention Concerning Discrimination in Employment and Occupation)。这两份公约均要求各缔约国政府定期提交报告，说明其为落实两份公约条款所采取的措施。此外，两份公约还规定了解决争议的相关安排。

17. 针对妇女歧视有何举措？

联合国大会于 1967 年 11 月 7 日通过的《消除对妇女歧视宣言》(Declaration on Elimination Against Women) 系由妇女地位委员会起

草。然而，在制定该宣言的构想形成之前，联合国早已通过一系列举措推动妇女权益保障。

1952年，大会通过的《妇女参政权公约》（A Convention on the Political Rights of Women）明确规定，妇女在选举投票、担任民选公职及履行公共职能方面应享有与男子平等的权利。（截至1966年，尽管114个国家已实现妇女平等选举权，仍有8个国家剥夺此项权利。）

1957年通过的《已婚妇女国籍公约》（A Convention on the Nationality of Married Women）确立已婚妇女国籍独立性，规定妇女国籍不得因与外籍男子结婚而自动变更。1962年联合国又通过《关于婚姻之同意、结婚最低年龄及婚姻登记之公约》，明确规定未经双方本人完全且自由同意的婚姻不具备法律效力。

联合国妇女地位委员会一直致力于持续推动妇女参与职业培训与技术教育项目，建议采取措施提升女性接受高等教育的机会，并倡导母亲在抚养子女过程中应与父亲享有平等的权利。

国际劳工组织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亦积极促进妇女权益：国际劳工组织通过《同酬公约》确保男女同工同酬；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则致力于保障妇女平等接受教育的权利。

18. 联合国在援助难民方面做了哪些工作？

在人权保护领域，联合国最具实质意义的工作之一是对难民的援助。目前，联合国正致力于解决三百多万因战争、迫害及其他动荡局势而流离失所的受害者问题。其中一些人依靠联合国的口粮维生——主要是数十万来自巴勒斯坦的阿拉伯难民，他们由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负责照料。这些难民中的许多人——1967年初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名册上有超过一百万难民——由该机构提供住房安置、衣物供应及教育支持。同年6月中东爆发武装冲突，导致大量已安置的难民再度流离失所。

世界其他地区的两百多万难民则由联合国难民署负责。1966年，

难民署宣布关闭欧洲最后一批难民营。然而，非洲仍有 50 多万新增难民滞留境外。难民署正通过自愿遣返或重新安置，为其提供紧急援助。

19. 对于无国籍人这一普遍问题，目前采取了哪些措施？

1954 年通过的《关于无国籍人地位的公约》确立了无国籍人的待遇标准。为减少未来无国籍问题的发生，联合国于 1961 年通过了《减少无国籍状态公约》，旨在确保个人在出生时即获得国籍，并限制其在未取得新国籍情况下丧失原有国籍的情形。然而，这份公约因各国国籍法的复杂性与多样性，至今尚未生效，凸显解决此问题的特殊难度。

20. 关于信息自由的问题联合国采取了哪些举措？

联合国大会已确认信息自由系所有自由的根本保障。然而，将此项目自由以成文形式精确定义的尝试尚未成功，主要障碍在于各国对媒体社会角色的定位存在根本分歧。尽管如此，大会持续审议信息自由议题，包括推进相关宣言和公约的提案。

在此背景下，大会先行通过了《国际更正权公约》(Convention on the International Right of Correction)。该公约于 1962 年生效，旨在使缔约国能在他国境内发布更正声明，以纠正其认为失实或歪曲的新闻报道。截至 1967 年 9 月 21 日，已有八国正式加入该公约。

21. 劳工权益保障进展如何？

国际劳工组织作为该领域核心机构，已通过逾 250 项公约与建议书，共同构成涵盖工时制度、最低工资标准、生育保护、工伤事故预防及妇女夜间劳动等全方位议题的《国际劳工法典》(International Labor Code)。其标志性公约包括《废止强迫劳动公约》与《结社自

由及保护组织权公约》，后者明确保障工人组建工会的基本权利。

国际劳工组织还通过以下机制推动劳工权益保障：向成员国提供政策建议，确保劳资双方遵守国际劳工标准；设立专门机构审议侵犯工会权利案件；其绝大多数工作实质聚焦于维护劳动者基本人权。

22. 奴隶制是否仍然存在？我们是否仍在与之斗争？

全球范围内仍存在奴隶制及类似奴役行为，联合国持续积极处理该议题。两份反奴隶制公约的缔约国承诺：预防与打击奴隶贸易活动和彻底废除一切形式的奴隶制度。其中《废止奴隶制、奴隶贩卖及类似奴隶制的制度与习俗补充公约》明令禁止以下奴役形式：债务奴役、农奴制、买卖新娘以及剥削童工。联合国多个机构正研究进一步根除奴役制度的措施。

23. 儿童权利是否得到了特别重视？

作为联合国最具影响力的专门机构之一，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以保障全球儿童权利与福祉为根本宗旨。其通过多维度援助方案落实儿童权利：提供药品及医疗设备；配备公共卫生与社区发展工作者所需的吉普车、自行车；为试点学校配置科学教具，提供职业培训工具；供应村庄卫生设施所需的管道与水泵；设立教师培训专项津贴。该机构作为战后首批成立的联合国援助组织，向最急需地区提供直接援助，始终致力于人类福祉事业。为凝聚全球共识，联合国大会于1959年一致通过《儿童权利宣言》(Declaration of the Rights of the Child)，确立儿童保护的国际标准。

24. 青年与人权方面有何举措？

联合国大会于1965年一致通过《关于在青年中培养民族间和平、

互相尊重及彼此了解等理想之宣言》(Declaration on the Promotion among Youth of the Ideals of Peace, Mutual Respect and Understanding between Peoples)。该宣言确立的核心原则要求：培养青年群体及关心其教育与福祉的成年人对和平、自由及全人类尊严与平等理想的坚定信念。家庭单元作为实现这些目标的关键载体，发挥着重要作用。

25. 受教育权方面有何进展？

在当今世界，近半数儿童因校舍匮乏而失学，四成成年人口处于文盲状态，落实教育权亟需全球性协同努力。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正在通过以下方式协助发展中国家：协助制定国家教育方案；开展教师专业培训；建造低成本标准化校舍；推动现代化课程体系改革；资助优质教科书编撰出版。

1965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发起了全球扫盲运动。依托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及相关国家政府资金支持，目前正在实施六项重大扫盲试点项目。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总干事倡议设定全球目标：

至20世纪末消除文盲现象，确保所有儿童至少接受六年基础教育。

26. 如果个人认为自身权利受到侵犯，目前是否已经存在向联合国申诉的渠道？

联合国每年收到大量个人及团体指控侵犯人权行为的申诉。然而该组织在此类申诉处理上采取行动的空间有限。根据现行程序，所有申诉来文均以保密原则汇编，供人权事务委员会及其防止歧视和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年度审阅；具体指控事项将正式提请相关成员国政府注意；针对联合国托管领土状况的个人或团体请愿，设有专项处理机制。

27. 联合国托管理事会与非殖民化特别委员会的工作与人权有何关联？

托管理事会在监督托管领土行政管理过程中，系统评估各领土的政治、经济、社会及教育状况。其可要求管理当局：扩大当地民众参政范围；增加就业机会；完善社会福利计划；提升教育设施标准。上述措施均属人权保障核心范畴。

现存托管领土仅余三处：瑙鲁、新几内亚和太平洋岛屿托管地。相较最初十一处托管地，其余八处已实现托管制度根本目标——获得独立或自治地位。其中多例通过联合国监督下的公民投票程序完成地位变更。

非殖民化委员会的核心使命是落实自决权。该委员会有权要求管理国：举行成年普选制大选；向民选政府移交权力；召开制宪会议；组织全民公投；于特定期限前授予独立地位。

28. 如何纪念《世界人权宣言》通过二十周年？

联合国大会将 1968 年定为“国际人权年”。联合国、区域组织、各国政府及民间机构已规划系列纪念活动、官方仪式与专题论坛。

大会强调该年份不仅为历史成就的庆典，更应致力于：国家与国际层面加强人权领域行动力度；敦促各国加入现有人权公约；加速制定未决人权文书。

作为核心活动，联合国国际人权会议定于 1968 年 4 月在伊朗德黑兰召开，旨在系统评估《世界人权宣言》实施以来取得的进展，检视联合国人权工作机制效能，以及规划 1968 年后全球人权保障后续措施。

29. 联合国未来的人权活动将如何发展？

首先，当《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公约》与两份国际人权公约在获得法定数量缔约国批准生效后，将会创设新型国际监督机构，并赋予现有联合国机构新的法定职责。

其次，除在制定人权标准方面的重要进展外，联合国正采取关键举措以补充各国政府职能。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近期决议授权人权事务委员会调查系统性侵犯人权情势，如种族隔离和种族歧视政策。同时，大会正审议设立“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提案。

1968年国际人权年对联合国工作的全面评估，结合当前人权促进与保护行动的复兴态势，预示国际社会在人权领域将承担更重大的责任。然联合国能否获得此项扩展职能，最终取决于成员国政府的决策及民众支持力度。

30. 个人能够做些什么？

对于人权，公民在人权领域的首要义务看似简单明确却常被忽视，即理解基本人权内涵，以便在权利遭受侵害时准确识别侵权行为。

以教育权为例：当优秀青年因经济困顿失学时，公众或仅报以些许同情。倘若意识到此情形违反《世界人权宣言》所宣告的“高等教育应根据成绩而对一切人平等开放”的原则时，就须严肃审视并寻求补救措施。

公民在充分理解自身权利后，随之肩负起促进他人权利与自身权利的双重责任。此项责任始于身边社群——因为我们在地方社区最具影响力。通过个人行动及与非政府组织协同努力，既可矫正侵权现象，亦能在本国境内推动权利尊重。我们应当致力于使各自国家成为全球典范，并通过学习他国保障本国人民人权的实践经验汲取智慧。

从最广义而言，保障与促进人权构成联合国的核心使命。鉴于若个人无法谋生养家则权利无从充分实现，国际社会的经济社会发展计划本质上皆属推进人权之举措；同理，若个人所属国家无法通过行使自决权决定自身命运，则个体自由亦无从谈起，故联合国推动殖民国家的民族独立的努力本质上亦属人权事业。

当今世界存在多元政治制度、种族渊源、宗教信仰及经济发展等差异。正是基于此种多样性，我们若能确立普世人权标准并在各处弘扬人类尊严，便将缔结维系国家间和平关系、促进经济社会文化合作富有成效的深刻人类纽带。

译者：钱虎平

象征精神

Figures of
Human Dignity

自由咖啡馆，突尼斯的公民孵化器

2023.4—6

弗里达·达玛尼（Frida Dahmani）

驻突尼斯记者

摘要：这家 11 年前开业的咖啡馆位于市中心一条清静的街道，如今已成为首都一处重要的文化景观。

突尼斯市中心的拉法耶特区，繁忙的大街上车来人往。距此不远有一条清静的街道，自由咖啡馆就开在街角一栋普通现代公寓楼的一层，店里只有几张简陋的桌子。11 年前，它由加桑·拉比迪（Ghassen Labidi）和拉萨德·拉比迪（Lassaad Labidi）兄弟俩创立。这处四壁皆书的狭小空间不仅仅是一家咖啡馆，它在短短几年间已经成为突尼斯首都另类文化景观的一大支柱。

拉比迪兄弟确实花了不少时间筹谋合计。加桑是一名训练有素的工程师，拉萨德是会计师。2011 年，兄弟两人一个卖掉了自家的汽车，一个向银行贷款，凑钱开了这家咖啡馆。他们自然而然地把店址选在了自己从小长大的社区，并解释说：“这里的居民认识我们，信任我们，也支持我们。”

国家独立后，欧洲人走了，大量突尼斯家庭迁往突尼斯市的新建郊区，政府办公楼、大使馆、私立大学和服务业公司则纷纷入驻人去楼空的社区，社区面貌由此发生了变化。但在过去几年



© UNESCO Courier, [2023.4—6].

里，自由咖啡馆的顾客（以年轻人为主）让这一带街区又恢复几许往昔的魅力。

欢聚

人们来这里是为了享受生活，或专心工作，或听听音乐。艺术系学生阿莉娅（Alia）喜欢这里，因为她在这儿总能结识新朋友。大学毕业生萨法（Safa）说：“在这里我能避开兄弟姐妹的争吵，远离父母的各种要求，让自己静下心来。”

创业伊始，咖啡馆的一项重要目标就是为女性提供空间。拉萨德说：“我们最初的设想是打造一种全新的形式——既是文化咖啡馆，又是包容所有人的空间。”这样一来，大学女生和高中女生便会毫不犹豫地推开自由咖啡馆的门。萨法与同桌的朋友商量了两句，然后坚定地表示：“女孩在这里能够得到尊重，可以表达自己的意见，而不会被视为装饰品或花瓶。”另一位常客说：“女孩和男孩可以一起聊天，无须考虑背景和性别。”

咖啡——阿拉伯世界慷慨的象征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收录了两项阿拉伯地区咖啡传统，分别是阿拉伯咖啡以及卡瓦拉尼（Khawlani）咖啡豆的种植知识和做法。这两项传统都有几个世纪的历史，为咖啡增添了关于尊重和慷慨的特殊意义。

2015年，经阿曼、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申报，阿拉伯咖啡入选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传统做法是当着客人的面准备咖啡。首先，将咖啡豆倒入浅口平底锅轻度烘焙，之后倒入铜臼以铜杵研磨成粉。其次，在装有咖啡粉的大壶中加水，放在火上煮开，再倒入小壶分杯。第一杯会请最尊贵或最年长的客人享用，只倒四分之一满，可以续杯。按照礼节，客人至少喝一杯，但不要超过三杯。

卡瓦拉尼咖啡豆产自沙特阿拉伯的亚赞（Yazan）山区，被誉为“亚赞的绿色黄金”。卡瓦拉尼部落种植咖啡豆已有 300 多年的历史。2022 年，当地有关咖啡豆种植的做法和知识被列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种植这种咖啡豆，先将种子撒入装满土壤的网袋中，在阴凉处放置三至四个月，然后再移植于梯田。种下的新苗一般两三年后结果，届时以手工采摘。晾干的果实铺在平坦的石磨上，用圆柱形石质器具碾压去皮即可得到咖啡豆。以自家农场出产的咖啡豆款待客人，代表了一种荣耀与尊重。

咖啡馆里传来了雅克·布雷尔（Jacques Brel）一首歌的副歌部分。自由咖啡馆并不算大，但拉比迪兄弟凭借着顽强的意志和充沛的精力，设法冲破重重阻力，让自由咖啡馆在不同的日子里变身为展览馆、电影院、音乐厅、剧院、工作区，当然，同时依然是咖啡馆。它还发挥着公共论坛的作用，人们可以在这里讨论种族主义、移民、公民身份和排外等问题。

同时，自由咖啡馆遵循突尼斯的传统，致力于营造欢乐、鼓励交流和激发辩论，甚至支持反抗，正像当年名噪一时的“城墙下”（TahtEssour）咖啡馆。后者在 20 世纪 30 年代曾是反抗殖民主义的知识分子和文艺精英的汇聚之地，但已不复存在。

思想加速器

突尼斯电台的总部与这家咖啡馆只隔着三条街，该电台记者赫迪·布希哈（Hédi Bouchiha）说：“起初，我们担心自由咖啡馆会变成又一个时髦的酒吧，常客都是男性，扰乱街道的安宁；结果却发现，这里是向所有人开放的公共空间，是公民的孵化器，也是思想的加速器。”

自由咖啡馆直接触及人们关注的问题，为少数群体、青年、成年

人的需求和愿望发声。这些人会在有哲学和政治氛围的咖啡馆举行辩论会。拉萨德说：“我们都一样，是社会中的行动者。”他正在最终敲定一项新的文化方案，将于 2023 年初推出。

为了进一步发展，加桑和拉萨德在 2016 年成立了创意与乐观反思文化协会（ACCRO），支持在咖啡馆举办的各项文化倡议。诸如“突尼斯开放舞台”等活动已成为首都文化活动的亮点。

不过，与活动方案相比，自由咖啡馆的精神气质更多地来自它的顾客。年轻的店主赛义夫（Seif）说：“如果不来这里坐坐，我会觉得缺了点什么。这里是少数几个可以从书本和其他人身上学到知识的地方之一。”赛义夫正在考虑成立一个环境协会，开始讨论气候问题。

费尔南多·布赖斯：

历史现在时

2018.10—12

卡洛丽娜·罗兰·奥尔特加，露西亚·伊格莱西亚·昆茨（UNESCO）担任采访

摘要：秘鲁艺术家费尔南多·布赖斯（Fernando Bryce）称其工作过程为“模仿分析”。用墨水在纸上纤毫毕现地手绘他从杂志、政治宣传册、海报和旧报纸上撷取的文字和图像。利用这一技法，他在自己的作品中再现近代历史上的重要时刻，例如古巴革命、西班牙内战和第二次世界大战等。2015 年，《信使》杂志成为一个绘画系列的灵感源泉，该系列定名为“需求之书”。我们来了解一下详情。

您能否跟我们谈谈您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信使》杂志创作的作品？

那是一个由 81 幅画作构成的系列，描绘的是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信使》杂志从 1948 年创刊到 1954 年所做的工作，这些画作全部基于《信使》的封面图片或文章。这个系列是我耗时多年的整个创作周期的一部分，含有对 21 世纪的图解和描绘。这些作品展示了某个时期在世界范围内取得的进步和遇到的挫折，每个系列都有不同的构想，使用了不同的意象。我刚刚完成了一个关于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系列，使用了我找到的报道战事的档案资料——这次是电影海报和新闻头条。这个系列完成之后，我在 2015 年决定从一个在语言和主题方面都更侧重于文化的视角，开展我的工作。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为我提供了联合国这个主题，该主题基于人权的基本理念和它的普世话

语——在一切都有待建构之时的所有进步理念及其未来前景。

系列作品的标题“需求之书”从何而来？

《需求之书》是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于 1947 年出版的一部作品，突出强调战后世界巨大的教育、科学和文化损失与需求。1948 年 3 月，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信使》杂志就此撰文，我发现它极具象征意义，因此，我给自己的系列作品取了同样的标题。

您如何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信使》杂志获取素材？

我在研究以往工作的过程中，收集了很多关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资料，我还获取了《信使》档案馆和柏林国立图书馆的数字资源。

不得不说，这份杂志非常精彩，是一份极好的历史文献，它记录了每一个特殊时刻，真正做到以全新视角诠释进步理念。当时的种种信念与当今世界的现状形成鲜明对比。

令我惊讶的是，在浏览 1948 年至 1954 年的各期《信使》杂志时，我发现当时困扰世界和人类的很多问题在今天依然存在，全然没有得到解决。虽然世界已历经沧海桑田，但是我们所关切的仍然是同样的问题。



© UNESCO Courier, [2018.10—12].

在您看来，这些备受关切的问题是什么？

反人道主义倾向是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这样的国际组织面临的真正政治挑战。世界观总是千差万别，呈现世界的方式五花八门，但是站在欧洲立场上对

某种普世主义的过分批评，或者当前的多元文化危机，并不能撼动人权的根基和对人权的尊重。公正言之，人权是联合国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一个信条——无论人权是否得到尊重。

正如您利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信使》杂志创作作品，您总是利用历史资料和档案进行创作，将它们转化为艺术作品。您能否描述这一过程？

首先，历史总是引人入胜，历史事件和历史记载都是如此。档案是在当下整理出来的，历史也存在于这个当下。我的作品，意在拯救这一历史并使之常新。我通过绘画，将一个文献中的世界转化为一个全新的现实中的世界。在这个新环境中，可以从一种不同的视角看待这些创作，将文件看作图画。我所做的是一种再加工，将文件转化为艺术品。

其次，除了从《信使》杂志中汲取灵感创作系列作品，我还利用 20 世纪初创立的美国视觉艺术杂志《艺术新闻》、在阿根廷布宜诺斯艾利斯开办的拉丁美洲艺术杂志《新艺术》，以及其他杂志和出版物进行创作。

2018 年 5 月和 6 月，我在德国柏林展出了“自由为先”系列作品，这个系列作品受到文化自由大会出版物的启发，文化自由大会是一个 1950 年成立于柏林的协会，致力于反对独裁政权。该系列作品是对冷战开端的一次回眸。

您何时有了从档案中汲取灵感的想法？

20 年前，我移居柏林。当时这个城市正处于一个异常重要的过渡期，我在这个地方深受启发——这里曾有过对记忆概念的大讨论。在这些历史时刻，档案的概念才具有它完整的意义。

此外，我那时对自己的艺术作品也并不满意。也就是在那个时候，我发现了墨水画这个技巧，这让我重拾书写的乐趣而又无须放弃绘画。这一发现，加上我对档案概念的理解和对真实档案馆的走

访——在那里邂逅过去的时光，提出了各种各样的问题——激发了我的新艺术手法，这种手法决定了我后来的作品。

您为什么专门从《信使》杂志的 81 张内页和封面上选取图片，您想让人关注什么？

我的工作永远是一个取舍过程。在这方面，我选取的图片在我看来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使命最为相关，即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信使》杂志发起的打击种族主义学说和反种族主义话语，例如从克劳德·列维-斯特劳斯（Claude Lévi-Strauss）的著述开始。我要在此提及的是民族和文化平等，以及人类的一体性。

我还找到了与非殖民化有关的旧资料，既有刚刚从殖民统治下获得解放的国家的资料，也有记录了所谓自由殖民主义垂死挣扎的资料，直到 20 世纪 50 年代中期，自由殖民主义仍然相信它可以维系自己的帝国。当然，还有所谓“原始”民族问题。在这方面，克劳德·列维-斯特劳斯作出了巨大贡献，他指出这些民族并非落后，而是他们的思维复杂。大体而言，我感兴趣的是《信使》杂志所强调的科学进步和人类进步之间的相互关系。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这一巨大灾难发生之后，有人相信一切皆有可能，世界将变得更加美好。您认为这种信念是否仍然存在？

不，这种信念已荡然无存。我们发现自己走进了某个死胡同，必须另寻出路。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的乐观时期与我们今天的处境形成一种强烈反差。以我自己的这种方式赋予这类资料新的用途或许是我的工作使命。在艺术领域和必要的象征性层面上，反思与经验始终携手同行，我们艺术家或许无力改变很多，但我们希望能够指出可能的前景。

海伦·潘克赫斯特：

“女权主义”与生俱来

2020.1—3

海伦·潘克赫斯特

作者介绍：海伦·潘克赫斯特，人权活动家、作家、国际关怀组织顾问、曼彻斯特大学教授、萨福克大学校监，在埃塞俄比亚和英国工作生活。

摘要：在美国爆发 # MeToo 运动两年后，北京召开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 25 年之际，海伦·潘克赫斯特（Helen Pankhurst）点评了女权主义运动近百年来的起伏跌宕。同时，这位社会活动家兼作家还记述了其曾祖母艾米琳·潘克赫斯特（Emmeline Pankhurst）和祖母西尔维亚（Sylvia）发挥的作用，她们领导的争取妇女参政运动在 20 世纪初帮助英国妇女获得了选举权。

一百年前，妇女争取选举权运动的倡导者要求获得平等的政治代表权，她们的抗争在今天看来似乎并不遥远，甚至依然令人感同身受。在世界各地都回荡着一个声音，提醒人们不要忘记最初的那些斗争，而我的曾祖母曾在这些斗争中身先士卒。数以百万计的女权主义者如今再次走上街头，挑战公然施行倒退政策的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

尽管已经取得了巨大进步，但全世界的女性仍在努力争取平等。为什么按照目前的速度，我们要等到 2069 年才能在英国彻底消除性别工资差距？为什么在 2015 年有 11% 的妇女因怀孕而失业？为什么在全球范围内有三分之一的妇女遭受过肢体暴力或性暴力？

在争取妇女权利方面，每个国家的道路都不相同。然而跨越时间与空间，对于处在不同时代和不同地点的妇女而言，她们的经历却有着很多相通之处。性别不平等和性别歧视仍是当代政治和经济制度的

一部分，甚至渗透到身份认同、文化、宗教，乃至权力。

新浪潮

如同百年前一样，今天的人们围绕一个热门问题又团结在一起。第四次女权主义浪潮主要是通过 # MeToo 运动来反对职场暴力。# MeToo 运动于 2017 年 10 月在美国兴起，随后在世界各地不断产生回响，并且形成了不同的名称，例如，在日本被称为 # WatashiMo，在法国被叫作 # BalanceTonPorc。

重要的是，个体大胆挑战歧视性社会规范的声音正以结构变革的形式在国家和全球范围内被采纳。经过多年努力，国际劳工组织（ILO）终于在 2019 年 6 月通过《关于消除劳动世界中的暴力和骚扰的公约》。现在的工作重点是确保这份公约获得批准。

总体说来，浪潮体现了人们团结一致，共同挑战现状，也反映了越来越多的人正在加入其中，一致要求改变社会结构和社会政策，实现变革。浪潮不仅改变了人们的思维方式和行为方式，也带动了政策改革。

用“浪潮”来比喻女权主义是运动开始后才出现的。一直以来，人们试图通过这种简单的说法来解释社会能量和优先次序如何随时间而变化。

社交媒体既是压迫民众的工具，同时也是实现解放的手段，利用社交媒体已经成为第四次浪潮的显著特征。当前这次浪潮敏锐地意识到，人们不太了解妇女还可以获得哪些政治地位，但是确切地知道妇女会享有怎样的特权和受到怎样的伤害，该次浪潮事实上也被界定于此。

金伯莱·克兰肖（Kimberlé Cran-shaw）创造出“交叉性（intersection-ality）”这一名词，促使人们注意到除性别之外的其他种种差异，例如，年龄、生育状况、阶层、肤色、性取向和能力等。

女性领导人还把女权主义思想带到了其他运动中，例如，在这次浪潮中，非裔美国人在美国国内发起的全球性激进社会运动——“黑

人的命也是命”，以及瑞典少女格蕾塔·桑伯格（Greta Thunberg）发起的环保运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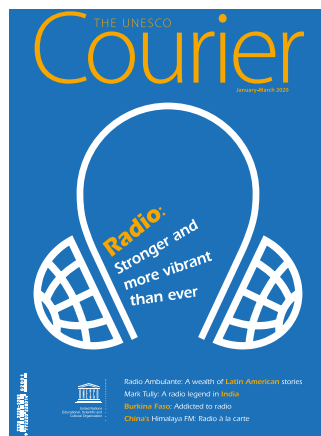
全球妇女运动与两个日子一脉相承。一个是 10 月 11 日的国际女童日，每年都在提醒公众关注女童面临的特殊困境，促使公众认识到在任何政策或决定中，即便其关乎女童切身利益，她们的呼声都是最微弱的。

对于全球女权主义具有重要意义的另一段日子是 11 月 25 日至 12 月 10 日，这就是“消除性别暴力 16 日行动”。这场运动既凸显了现有的问题，同时也表明，反对以各种形式的性虐待为代表的性别暴力，是一场旷日持久的斗争。女权主义运动总是抓住性别暴力问题不放，这从一个侧面反映出妇女缺乏政治、社会和经济力量。

选举权是改变一切的关键

妇女早在几百年前就提出过多项要求，19 世纪末和 20 世纪初在此基础上兴起了女权主义运动的第一次浪潮，要求获得更大的发言权。此外，这次浪潮还推动了以妇女为核心的其他运动，例如，废奴运动。这场运动也解决了许多问题，其中包括受教育权和就业权、关于性行为的双重标准、贩运和暴力侵害妇女、禁酒（反酗酒运动），以及妇女领导的反殖民和反战抗议活动。然而在第一次浪潮中，最著名的当属争取公民权、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运动。在当时，选举权被视为实现一切变革的关键。

这第一场斗争在英国极为艰难。1903 年在曼彻斯特爆发了妇女争取选举权运动，我的曾祖母艾米琳·潘克赫斯特（1858—1928 年）是这场运动的



© UNESCO Courier, [2020.1—3].

领导者，她始终站在斗争的最前沿，并一直都是象征妇女抵抗强权的全球代表人物。

在这场运动中，有数十万人走上街头游行，其中主要是妇女；但运动也造成财产损失，而且有数千人被捕。此外，绝食抗议者被强行灌食，还有人为坚持事业而献身。作为这场运动的领导者，艾米琳的勇气和决心以及她对性别平等的憧憬，始终激励着人们。但即便是对于拥护者来说，艾米琳也一直是一个有争议的人物。

艾米琳的三个女儿都参加了这场运动，她的二女儿西尔维亚（1882—1960年）是我的祖母。西尔维亚越来越看不惯母亲领导这场运动的方式，反对她的专制决策，反对她只关注富裕阶层的妇女，甚至反对她的激进好战。

西尔维亚还认为，在争取选举权的同时，必须想方设法帮助劳工阶层的妇女减轻繁重的日常负担。

此外，西尔维亚主张实行普选——当时，劳工阶层的许多男性也没有选举权。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的问题上，西尔维亚是一名直言不讳的和平主义者。墨索里尼入侵埃塞俄比亚之后，这便成为她投身的第二项事业。她搬去了埃塞俄比亚，后来在当地去世，身后享有国葬哀荣。

从我们家族的意见分歧可以看出，政治可能是具有强烈的个人倾向的，这也是留在妇女权利发展史上的一道裂痕。

女权主义运动的第二次浪潮始于20世纪60年代，主要着眼于经济权利，例如，要求同工同酬，反对迫使女性从事低薪工作的性别等级制度。

30年后，从20世纪90年代开始，追求性自由和崇尚个人选择成为第三次浪潮的特征。在此期间，政府和政府内部对于解决性别问题作出了更多承诺。联合国世界妇女大会就是在这期间召开的。

个人影响

潘克赫斯特家族历来不乏杰出的女性，她们对于我这名21世纪

的女性又有哪些影响呢？毫无疑问，我必须考虑家族内部的意见分歧；此外，我是在埃塞俄比亚长大的，这些都对我产生了深远影响。1992年，我在自己的论文基础上写了一本关于埃塞俄比亚妇女的书，名为《性别、发展和身份》。

去年，我开始研究英国妇女的历史，撰写了《要行动，不要空谈：漫谈妇女权利的过去和现在》，在书中，我分析了近百年来女性发展史，并认为女权主义是我与生俱来的，我也深深理解通过游行团结一致，实现目标的强大力量。长久以来，借助国际妇女节和妇女大游行活动来彰显全球女权主义思想（特别是在伦敦），每年3月8日，我将以前辈们为榜样，继续走向街头，高举旗帜，无论我身在何方，我们任重而道远。

纳尔逊·曼德拉：

时代的丰碑

1996.2

塔哈尔·本·杰伦（Tahar Ben Jelloun）

塔哈尔·本·杰伦，摩洛哥出生的法语小说家与诗人，代表作包括获 1987 年龚古尔文学奖的《神圣之夜》（*The Sacred Night*）（1987）、《丹吉尔的寂静日》（*Silent Day in Tangier*）（1991）与《沙之子》（*The Sand Child*）（1987），其中多部作品已译为英文出版。

要书写纳尔逊·曼德拉（Nelson Mandela），需怀有极大的谦卑：他的一生，是一场为“尊严”而行的跋涉征途。这尊严，首先是其民族的尊严——一个注定要在种族隔离制度下生存的民族，而这一制度，堪称本世纪最野蛮的存在之一；其次，是他个人的尊严——他的一生充满激情，日日为自由而战。他的身上散发着土地的芬芳，饱含对这片土地的热爱与对正义的渴求。他如同一株古木，历经沧海桑田；又如同一片密林，沉静而充满力量，正如人类对永恒的执着追求那般顽强。他血管中流淌的，不是黑色的，也不是白色的，而是鲜红的血液——这提醒我们：所谓“种族”这一概念并不存在，它不过是种族主义者的臆造。

武装斗争之困

纳尔逊·曼德拉在 20 世纪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记，更为这一世纪赋予了意义。他拥有人性的温度，却不囿于人性的局限；他对法律与正义的尊崇，近乎执着。他是独一无二的个体，亦是一个民族的象征——早在民主选举的选票把他推上历史舞台之前，人们便已在他身

上看到了自身的影子。在非洲，乃至更远的地方，那些苦难者的记忆里，那些未曾愈合的伤痛依然在回响：有人被草草扔进屠杀的乱葬岗，有人被塞进麻袋，从飞驰的列车上抛下。而在所有这些声音中，曼德拉象征着一种不可摧毁的决心，一种永不熄灭的激情。

监禁、羞辱、无休止的刁难，以及一次次企图瓦解他意志的伎俩，都未能撼动他的信念：没有斗争，就没有自由。而他心中所想的自由，绝非包装得光鲜亮丽、实则空洞的幻影。在他眼里，自由是不可退让的价值，与尊严共生，更与责任同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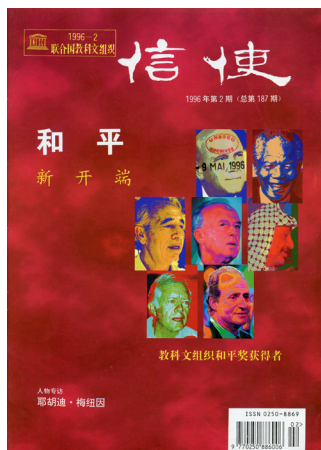
正是出于这一信念，1961年6月，“居家罢工”行动呈现半败之局之时，曼德拉在一次会议上首次提出武装斗争的议题。他将自身处境比作林中遭猛兽袭击之人，并援引一句古老的非洲谚语：“赤手空拳，难挡猛兽。”

彼时，曼德拉已然认清：以非暴力手段缔造无种族隔离国家的策略已然失效。同志们开始信心动摇，甚至有人动起了恐怖主义的念头。曾被比作甘地（Gandhi）的他，这一次向现实原则妥协——尽管他内心始终倾向非暴力路径，可在这个建立于彻底种族隔离与赤裸暴力之上的国家，非暴力路径终究行不通。

然而，曼德拉从未想让暴力蔓延。他深知：“一旦陷入内战，种族和平的实现将会难上加难……这场战争若打响，双方必将付出惨重的生命代价，而要抚平种族间战争留下的伤痕，更将漫长无期。”

南非的威斯敏斯特式议会

曼德拉认同有必要进行武装抵抗，同时也在思索未来的走向：既要实现和解，也要明确南非民主该有的模样。他毫不犹豫地选择了西方议会制度。他



© UNESCO Courier, [1996.2].

曾表示：“我认为英国议会制是世界上最民主的制度，其司法体系独立、公正，令我深感钦佩。”他坚决反对那些认定“这一制度不适合非洲”、主张一党专制的人。在他看来，这些人不过是借“非洲所需”之名，否定自由与法治的“普世价值”，进而推行符合自身利益的种族隔离制度。据报道，曼德拉获释后不久曾对一名记者表示：“是的，我希望威斯敏斯特式议会制度能在我的国家落地生根！”

曼德拉从未让集体斗争的诉求凌驾于对个人权利的尊重之上。无论是在伦敦、巴黎、开罗还是索韦托，每个个体都是独立的存在。唯有拥有自由，他们的生命才有真正的意义。这句话或许听来平常，却并非人人认同。过去，人们因饥饿走上街头；如今，他们为信念而抗争，甘冒生命危险。在许多国家，宗族或部落长期独断专行，民众的权利常以集体之名被践踏、被侵犯。而个体意识的觉醒，预示着这些国家的人民开始走向自我实现：他们将逐步建立起健全的政治体制，摒弃那些“天降国父”——这些人沉溺于绝对权力，腐败堕落，并将国家财富视为私人财产。

曼德拉很早就意识到，要遏制那些急于窃取人民斗争成果的政治寄生虫，最佳途径是建立真正全民共享的民主制度。适用于白人的原则，自然也适用于黑人。这是个简单的道理，却耗费了数十年时间与数万人的生命，才让南非领导层真正接受“人人平等”的理念。而即便在斗争最残酷的时刻，即便身处囚室的孤寂之中，曼德拉始终对此深信不疑——这无疑是一个奇迹。南非人民幸逢曼德拉引领这场斗争，也幸有弗雷德里克·勒克勒克（Frederik de Klerk），在建立平等社会、实现和解的关键时刻，勇敢押下重注，挺身而出。

不朽的巨人

纵然仍有艰巨任务待完成，也丝毫无法减损两位伟人成就的分量。决定性的一步，是种族隔离制度的废除，以及一位前囚徒执掌政权——他竟能指引昔日狱卒走向自由。曼德拉在自传结尾写道：“正

是在那些漫长而孤寂的岁月里，我对本民族自由的渴望，化作了全人类自由的渴望，无论是白人还是黑人……剥夺他人自由的人，本身就是仇恨的囚徒，被禁锢在偏见与狭隘的牢笼中……受压迫者与压迫者，同样被剥夺了人性。”这是何等惊人的局势逆转：一个从漫长囚禁之夜走出的人，竟决意要让曾囚禁他的人也一并解放。

曼德拉，这位令人敬仰的历史巨人，与他的人民血脉相连、休戚相关。无论是胜利的荣耀，还是个人的喜悦，都如涓涓细流般汇入民族的命运长河。这荣耀与欢欣，属于那些挣脱奴役枷锁的面庞，属于那些挣脱不幸枷锁的双手，属于那些在贫民窟街头为生计与尊严奔波的芸芸众生。作为政治家，曼德拉非同寻常——他深深扎根于人民之中，同时也成为人民的象征。他以一己之身，承载并诠释着一个民族的意志。正因如此，他堪称 20 世纪的巨人之一。他或许会谦逊地婉拒这样的称谓，但这绝非溢美，而是实至名归。

译者：宋欣宇

加拿大：

流亡伤痛的治疗中心

2021.10—12

盖伊·萨布林（Guy Sabourin）

驻蒙特利尔的自由职业记者。

长期以来，移民和难民的心理问题一直被人们所忽视。不过，随着一些医院开始提供相应服务，这种情况正在发生变化。魁北克省杰弗里·黑尔医院的移民和难民专业心理服务中心就是其中一个例子，这所医院会结合病人原籍国的文化因素来处理病症。

阿萨内·特拉奥雷是居住在魁北克省的一名难民，他曾经目睹了圣战团体在西非实施的屠杀和暴力罪行，前不久才刚刚从那里离开。每到晚上，他都会把自己和家人关在家里，关上窗户，拉上窗帘，闭紧百叶窗。他还常常感到自己被人跟踪。

“他人虽然在这里，但（觉得自己）还留在那里，其他人也有这种情况。”心理学家让-贝尔纳·波克罗（Jean-Bernard Pocreau）解释说：“在祖国发生的往事与他如今的生活已经没有关系。但他的焦虑正在影响他的家人。”波克罗在退休前是魁北克省拉瓦尔大学心理学院的终身教授，同时也是移民和难民专业心理服务中心（SAPSIR）的创始人之一，特拉奥雷曾经是他的病人。

移民的心理健康问题通常不会比普通人更多（世界卫生组织的数据显示，每4个人中有1个人在一生中会出现心理健康问题）。但移民在动身移徙之前和到达东道国之后的某些特殊经历可能会加重他们的心理压力。

有机会返回祖国的移民很容易心情抑郁，并且可能把过去的生活

理想化。波克罗指出：“假如他们原本就在心理上存在弱点或脆弱性，这种伤感的情绪会让以往潜伏的病症显现出来，或是使之加剧。”

了解苦难

经历过分离与痛苦的寻求庇护者和难民可能正承受着巨大的悲伤。他们极易出现抑郁和焦虑症状，引发家庭冲突，还会因流亡生活加重创伤后应激障碍。

由此导致的身体机能失调会影响到人的头部、消化系统或脊椎。波克罗说：“尽管缺乏任何可见的身体机能依据，但他们的痛苦是真实存在的。很多移民具有传统文化背景，他们对于困苦的理解方式与我们大不相同。因此，我们必须先了解他们如何看待自己的病情。”这些病症主要影响到他们的自信心、社会关系及其对未来的看法。

在东道国，移民和难民还可能遭受不同程度的制度性暴力和反复攻击。以卢旺达种族屠杀的一位幸存者为例。她在冲突中失去了家人和几个孩子，后来好不容易在魁北克开始了新的生活。一天晚上，她在下班时遭遇袭击。波克罗说：“这次袭击重新唤醒了她以前经历过的所有创伤。她（在新的国家）恢复的生机与活力被彻底击垮。她整个人陷入非理性的状态，无论走到哪里都觉得自己有危险。”

民族精神病学的贡献

拉瓦尔大学社会工作和刑事学院教授、移民和难民专业心理服务中心创始人之一、心理学家露西安·马丁斯·博尔赫斯（Lucienne Martins Borges）介绍说：“2000年前后，移民和难民在出现心理问题时向医疗系统求助，但是感



© UNESCO Courier, [2021.10—12].

到自己被误解了。我们意识到了这个问题，于是为他们专门建立了一家服务机构。”

移民和难民专业心理服务中心隶属于魁北克省杰弗里·黑尔医院（一家公立医疗机构），毗邻该医院的难民卫生服务部。博尔赫斯说：“多人团队治疗是处理复杂病情的最佳方法。”团队成员包括负责最初建议转诊的医生、一名资深心理学家、一名协同治疗师、一名社会工作者、一名护士、一名口译员兼文化调解员。

博尔赫斯补充说：“我们的病人大多参加过集体互助或社区组织，他们能够更好地适应小组干预。”按照具体情况，还会安排小组后续跟进。有些病例由两到三名专业人员的小规模团队负责，在极少数情况下可能由一人负责后续工作。

波克罗解释说：“在会诊时，我们必须先了解这个人来自哪种文化，是怎样的成长环境塑造了其人格，以及对此人有特殊意义的种种事物。我们必须逐渐走进病人的世界，相互理解，在彼此之间建立联系。只有做到这一点，才能让对方接受治疗，并且认为治疗对自己有帮助。”这种方法源自民族精神病学，而民族精神病学主张文化因素对于心理问题的各种症状起到主导作用。

治疗团队会与病人见面 15—17 次，并对之后接手的干预人员进行监督。移民和难民专业心理服务中心的这种工作方法已经普及到全国各地。

波克罗说：“我从事这一行业已经有 25 年了，我可以告诉你，我们正在见证干预人员的进步。”他认为，魁北克有一部分专业人员从民族精神病学理论和减轻移民心理痛苦的跨文化临床方法中受到了启发。

重拾对未来的信心

移民和难民不仅需要在身心两方面感到安全，确信他们有能力规划自己的未来，还需要知道如何在一个陌生的地方继续做自己。他们

需要时间和保护网，需要周围的人给他们带来安全感。

以一位南美农业工程师的经历为例。他曾经深入农村社区工作，却被民兵投入监狱。抓捕者将他装进一个袋子，扔进水里，并向他开枪。这名工程师奇迹般地活了下来，但在到达魁北克时已处于严重的抑郁状态，完全无法想象自己的未来。一次，他参加了魁北克当地的一项河流拯救活动，情况从此有了变化。波克罗在回忆这件事时说道：“这位工程师重新找回了自己熟悉的环境和曾经了解的世界，也由此体验到了自我的连贯性和延续性。”

博尔赫斯为此欢欣鼓舞：“这就像是整形手术广告中的术前和术后对比画面，可以切实地看到变化。一个弯腰驼背、了无生气、痛苦不堪的人，没过多久就变得精力充沛，面带笑容，而且对未来充满信心。要不是在治疗过程中亲眼见到这些成果，我们可能没有动力继续（工作）下去了。”

这位治疗师还说：“有些病患出现了攻击行为，那并非他们的本意，也有些人伤心沮丧，我们失去了他们的音信。他们不再相信其他人，也就无法与我们保持联系。”

博尔赫斯说：“我们的这套治疗系统可以满足病患的需求，他们中的大多数重新找回了生活的意义。”她现在牵挂的是，移民和难民专业心理服务中心针对儿童的相关服务中断了，一些儿童因此受到影响。这项服务计划于 2021 年秋季恢复。

博尔赫斯最后说：“我担心的是那些没有上门求助的人，特别是儿童，他们中有许多人经历过创伤。想到这些，我们常常夜不能寐。”

国际包容和可持续城市联盟：友好城市网络

萨利（Sli）、阿里（Ali）和纳里曼（Nariman）三名德国青年被选为人类在一起（Together Human）活动的代言人，他们需要在有限的两周时间内陈述观点。这项活动的发起是为了让人们不再对那些具有移民背景的人抱有刻板印象。

2019 年 11 月 26 日至 12 月 7 日，该活动通过社交媒体进行了

直播，着重介绍了医学院学生萨利、消防员兼运动员阿里，以及海军军官纳里曼的成功事迹。

为了向人们传递促进多样性和包容性的信息，柏林、斯图加特和莱比锡这三个德国城市的街巷都播放着以这三人为主角的视频，并张贴了一千张海报。

除了这项活动之外，国际包容和可持续城市联盟还进行过多种尝试，该国际联盟倡议由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于 2004 年发起，旨在强调收容移民和难民对东道国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

利用全球 500 多个城市组成的网络，国际包容和可持续城市联盟参与了政策制定、能力建设和提高认识活动，致力于推动包容性城市发展，并消除其中一切形式的歧视。

昆虫是隐喻的艺术家

1993.2

安德烈·布林克 (André Brink)

安德烈·布林克 (André Brink)，南非作家，现任南非格雷厄姆斯敦罗德大学现代文学教授。其多部小说曾在本国遭禁，今已成国际经典，包括：《望暗》(*Looming on Darkness*) (1974)，《风中之瞬》(*A Instant in the Wind*) (1976)，《雨声潇潇》(*Rumours of Rain*) (1978)，《干燥的白色季节》(*A Dry White Season*) (1979)。

在这个充斥着暴力与纷争、恐怖主义与饥荒、跨国公司与全球权力结构的时代，我们固然摒弃了诗人雪莱 (Shelley) 那浪漫主义的信念——诗人是“世间无冕的立法者”。然而，我们仍有理由相信，倘若失去诗人、知识分子、艺术家和创造者，生活或许会更为贫瘠。

我们应当时刻警醒：世界上尚无社会敢宣称自己是完全自由或彻底民主的。不过，我在此聚焦的是这样一些社会：它们摆脱各种形式的专制与政治压迫，如今正艰难探索民主与自由的真谛。这类社会中，有的如捷克斯洛伐克或德国，曾长期被剥夺对民主与自由的认知；有的则如南非，几乎从未有过相关体验。

知识分子与创作者的活动是在文化领域，这是一个私人体验与公共领域交织互动、将原始经验淬炼为意义的场所。因此，在压迫状态下，文化的作用表现得尤为突出，也就不足为奇了。几十年来，中欧的地下出版物 (samizdat) 提供着充满活力且极具冲击力的文化体验。在智利，当皮诺切特政权压制一切抗议形式时，目不识丁的洗衣妇们开始用刺绣、编织和拼布的方式，记录下一代人激荡的生命历程。若非如此，这些记忆注定会被遗忘。在南非，种族隔离制度剥夺了人性尊严，接连不断的紧急状态钳制着一切公开抵抗，儿童遭屠

戮、妇女致残、男子被邮包炸弹炸得粉身碎骨。然而，艺术领域却迎来了真正的繁荣：无论是舞蹈与音乐，还是摄影、绘画、雕塑，以及诗歌与戏剧，这些艺术形式不仅让受压迫的黑人群众在团结与觉悟中行动起来，甚至不断冲击着白人统治少数群体的良知，迫使他们穿透官方的谎言、歪曲与半真半假之辞，看清背后的真相。即使在传播信息这一基本层面，艺术家也发挥着不可估量的作用。

当下正值一个危机四伏、艰险重重的转型阶段。这些问题很大程度上源于对“文化”这一概念的深刻分歧。在我看来，当我们探讨文化在通往自由这条崎岖道路上所发挥的作用，以及知识分子和创作者在其中肩负的职责时，应将更多精力放在重新界定文化及其内在不可分割的美学内涵上。

一方面，西方有个“伟大传统”，它代表一种专属于少数特权阶层的“正统文化”。这一传统为我们留下了索福克勒斯（Sophocles）、但丁（Dante）、米开朗基罗（Michelangelo）、莎士比亚（Shakespeare）、伦勃朗（Rembradt）、莫扎特（Mozart）、托尔斯泰（Tolstoy）、普鲁斯特（Proust）、卡夫卡（Kafka）、毕加索（Picasso），我们怎能轻易否定？然而，问题在于，这个传统自诞生之初便带有排他性。这种排

他性源于古希腊的城邦模式：当时的希腊之所以能心安理得地把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截然分离，根本原因在于其社会建立在奴隶制基础之上，因此让自由民得以将时间投入“更高阶的追求”。

在这一点上，反对压迫的抗争文化提供了宝贵的矫正作用。它不仅催生了个体艺术家的创作，更唤醒并凝聚了广大民众和整个受压迫民族。对那些不久前还处于封闭状态的社会而言，这种自下而上的文化开辟了宝贵



© UNESCO Courier, [1993.2].

而广阔的新机遇。然而，这种文化本身也暗藏隐患：在严酷现实的驱使下，其视野被囿于政治解放斗争，关注点难免变得极为狭隘且急功近利。凡是不合时宜的、难以变成口号的、无法马上让人明白的，或者不能直接转化为实践、成为“解放武器”的内容，都极易被忽视甚至摒弃。这种文化观及其对知识分子和创作者角色的定位，核心问题不在于它要求文化发挥政治功能这一点，而在于它仅仅将文化的定义缩减为政治效用的工具。

西班牙诗人费德里科·加西亚·洛尔卡（Federico García Lorca）讲过一个广为流传的轶事，恰好能说明这个问题。一天清晨，天气格外明媚，一位富农与一位贫苦农民沿着河岸散步。富农被眼前的景色所打动，停下脚步感叹道：“多美啊！看看这些树……这云……还有倒影！”然而，贫农却只能捂着肚子，不断呻吟：“好饿，好饿，我好饿！”人们常常这样解读这个故事：审美是一种奢侈，人的首要需求是物质需求。但这样的解读恰恰是对人性的误解与贬低。穷人与受压迫者固然需要食物、住所与基本舒适的生活。然而，认为唯有牺牲那些所谓的“基本”需求，才能追求美或卓越，这无异于否定人之为人的本质。精神需求与肉体需求同等重要。仅仅活着是不够的，我们还需要不断追问生命的意义。我们需要不懈地追寻生活中蕴含的无限可能。这印证了文化是任何社会迈向更充分自由与民主进程中的关键维度。

那么，在这一进程中，知识分子或艺术家应承担怎样的角色呢？

在我们这个世俗化的世界里，卡莱尔（Carlyle）笔下“诗人即英雄”的形象已无容身之地。孤独的思想家或创作者如今难以再以先知、祭司或幻想家的身份立足。在大众的喧嚣中，孤独的呐喊如孤舟入海，易被淹没或忽视。个人也极易沦为无关紧要的存在。然而，在一个濒临危局、遭受威权统治威胁的社会里，那些敢于发声的异见者，却可能激起超乎寻常的反响，成为集结被压迫大众的号角。可一旦民众开始挣脱显而易见的枷锁，一旦整个民族推倒高墙与藩篱，打开监狱，拆除像古拉格群岛与罗本岛这样象征性的囚牢，那么，那些麻木不仁、否认或无视自己与这复杂世界休戚相关的个体，又能有什么

么立足之地呢？但另一方面，与之相对的另一种极端角色，即斯大林式的“文化工作者”，其可信度同样岌岌可危：这类人（本质上仍是男性主导）的主要作用，不过是充当权力与官僚体系的代理人。

在我看来，这种角色就像一只“复合昆虫”。

第一种昆虫如同弗兰兹·卡夫卡经典短篇小说《变形记》（*The Metamorphosis*）里的格里高尔·萨姆沙（Gregor Samsa）：某天清晨，格里高尔·萨姆沙一觉醒来，发现自己“在床上变成了一只巨大的甲虫”。他的家人和朋友因此而陷入恐惧，这迫使他们重新审视自我、重新界定自身的个体与集体角色；然而，他却被所有人排斥与误解。最终，他因饥渴而亡，永远成了“隔壁那个怪物”。他成了社会的“异质体”，也迫使社会直面自身的“异化本质与内在裂隙”。即便社会试图否认他，也再也回不到从前的模样。故事的结尾，他的妹妹“第一个直起身来，舒展着她年轻的身体”：女性的特质与青春的活力在她身上得以彰显；重生与更新的可能，注入了那个陈腐的、墨守成规的世界。

第二种昆虫，是法国小说家让·保罗汉（Jean Paulhan）在《关于蜜蜂的思考》（*L'abeille*）一文中写到的蜜蜂。保罗汉写道：“要是你把一只蜜蜂攥在手里，那么它会在被你捏死之前先蜇你一下。这看似微小的反抗，却关乎其物种存续的精神：可倘若蜜蜂不这么做，世上恐怕早就没有蜜蜂了。”

第三种昆虫并不起眼，那就是苏格拉底（Socrates）所自喻的牛虻。思想家茨维坦·托多罗夫（Tzvetan Todorov）在其近作《批评的伦理》（*Les taons modernes*）中对这一意象有所阐释。表面看来，牛虻不过是种恼人的存在，搅得万物不得安宁，令人不得安生；但究其本质，它代表着一种永不妥协的质疑精神，其作用在于“揭示并挑战一个文化群体赖以生成的价值体系”。

第四种昆虫，为知识分子和创作者提供了一种独特典范，那就是米洛斯拉夫·克尔莱扎（Miroslav Krleža）的《瀑布下的蟋蟀》（*The Cricket below the Waterfall*）中的那只蟋蟀。故事里的主人公这样描述它：“老兄，我在男厕所里发现了一只蟋蟀。就在那儿，在瀑布冲刷

着发黑焦油的墙壁下方，柠檬片漂浮在水面，氨水的气味浓烈刺鼻如实验室。就在这人类污秽沉积的最底层，一天夜里，我听见了蟋蟀的鸣叫。酒馆里空无一人，狂风如野兽般嘶吼。可在这污秽之地，却传来了盛夏成熟时节的声响——携着八月的芬芳，仿佛青草如绿丝绒般起伏的田野气息扑面而来：这蟋蟀的叫声，自污浊中升腾；这自然之声，竟能将散发着恶臭的城市厕所都化作繁星满天的薄暮。那时，赤褐色的天际下，磨坊低语，而这率先鸣叫的蟋蟀，已然宣告着初秋的到来。瞧，我给它带了些面包屑。走，咱们去看看它。”

在这个污浊的世界，为了保持对美好和意义的信念，为了持续戳破世人的自满、唤醒他们的警觉，为了促使人们始终保持清醒、拒绝接受现成答案，无论是知识分子还是艺术家，创造者应先忠于自己的良知，而非某个政党、团体，甚至非某项事业或者“人民”。然而，这正是问题的关键：只有当良知是在行动中、在与他人、与“人民”的互动与共中生成的，只有当它建立在对社会历史——涵盖过去、现在和未来——深刻洞察的基础上，这份良知才具有真正的分量与意义。

在一个仍在摸索着走向民主的社会里，无论创作者个人意愿如何，其一举一动、一言一行，乃至沉默，都会不可避免地站在两大社会阵营之一：要么维护曾经的权力既得者、既得利益者、压迫者；要么声援昔日的受害者、弱势群体、被压迫者。表面看来，道德抉择似乎不言自明。然而，单纯鼓吹或推进某项事业，无论其本身多么崇高，其意义终究有限。在真正内化民主精髓之前，我们必须实现双重精神的挣脱：既要超越“受害者”的心态，也要摒弃“压迫者”的思维。正因如此，我们所说的“复合昆虫”式的角色才显得尤为关键。

个体不应被任何事业、意识形态或纲领所禁锢，亦不可被迫屈从；然而，正是在这自由的重负之中，人之为人的全部责任才得以彰显：置身于那个艰难险峻却又振奋人心的进程中，一个曾被压迫所麻痹的民族，正试探着却又不可阻挡地迈向更深广的民主与自由。

译者：宋欣宇

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

1962.2

本杰明·夸尔斯（Benjamin Quarles）

美国马里兰州巴尔的摩市摩根州立大学历史学教授，《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自传》编者（哈佛大学出版社贝尔纳普分社，1960），《内战中的黑人》作者。

1961年至1965年这四年间，美国正逢其南北两方一场鏖战的百年纪念。据战争爆发时的在任总统亚伯拉罕·林肯（Abraham Lincoln）所言，这场斗争的伟大目标之一，是赋予美国“自由的新生”。这对美国黑人群体来说，意义尤为深远；而对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本人来说，更是意义非凡。

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Frederick Douglass），这位19世纪最杰出的美国黑人，毕生致力于为同胞拓展自由的疆界。他坚信人人有权享有自由，他曾表示：“人们生而自由。”因而在1845年至1895年的半个世纪里，他始终为受压迫、受践踏者发声代言。

道格拉斯的自由信念追求源于切肤之痛，他曾为奴隶，深知失去自由的滋味。1817年他出生时，奴隶制在美国南方已是根深蒂固。这种制度源远流长，几乎可追溯至1607年英国在弗吉尼亚建立殖民地之初。

1783年美国独立时，奴隶制本应自然消亡。然而十年后，轧棉机的发明使得分离棉籽与棉纤维成为可能。欧美市场对棉花需求巨大，满足此需求亟须劳动力，黑奴便成了最佳劳力来源。

生而为奴，道格拉斯与当时美国数十万黑人命运相同。然则，无人能如他这般声名显赫。出身如此卑微而成就如此卓著者，在美国亦属凤毛麟角。其成功之钥，在于其对自由的奋力争取，为己、为人。

在马里兰州种植园为奴时，年轻的道格拉斯并不甘于命运摆布。

他常扪心自问：“为何我是奴隶？为何有人为奴，有人为主？是否有过不曾如此的时代？”

为争取自由，道格拉斯立志学习识字。虽然奴隶主百般阻挠他读写，但他矢志不渝。最初挣得的微薄收入，他都偷偷用来购买识字书，并付钱请求其他孩童教他认字。

1838年，历经20年奴役生涯，道格拉斯终于逃离了奴隶主的掌控，定居在已废除奴隶制的北方。此后三年，他在马萨诸塞州新贝德福德当杂工维生，扫烟囱、锯木头、赶马车、端盘子，凡有活计，皆不推辞。逃离奴役不久后他便结了婚，家庭负担日益沉重。

然而身为入夫、人父的责任，并未消减他对废奴运动的热情。这是一群矢志推翻奴隶制的人们，他们眼中的奴隶制是世间至恶。其反对理由有二：一为奴隶所受之苦难，二为奴隶制对言论自由、陪审团审判等公民自由之破坏。在马萨诸塞州，这些改革者由两位杰出人物领导：《解放者报》（*The Liberator*）主编威廉·劳埃德·加里森（William Lloyd Garrison）以及19世纪最伟大的演说家之一温德尔·菲利普斯（Wendell Phillips）。

1841年8月，马萨诸塞州的废奴主义者在新贝德福德举行集会，道格拉斯意外受邀发言。他虽感紧张，却饱含深情地诉说着对奴隶制的回忆。听众为其经历和演讲方式而震撼，力邀他加入演讲者与代理人行列。这位黑人青年欣然应允，踏上了终生无悔之路。

在废奴主义者们的熏陶下，道格拉斯迅速成为他们当中的明星演说家之一。他体魄伟岸，头形优美，目光如炬，嗓音洪亮如雷，天生便是为公众讲台而生。时人写道：“听他演讲，灵魂亦为之燃烧。”

道格拉斯的笔锋亦如雷霆万钧，直指奴隶制。加入废奴主义者四年内，他便练就了刚劲有力、直白生动的文风。1845年《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生平述》（*Narrative of the Life of Frederick Douglass*）出版，成为两大洲的畅销书，并被译为法文和德文。

此书是对奴隶制血泪斑斑的控诉，激起人们对身处奴役中同胞的深切同情。开篇即字字泣血：“我这一生见生母不过四五回，且每次

皆在夜间，转瞬即逝。”

《生平述》出版后，道格拉斯远渡重洋，前往不列颠群岛。近两年间，他在广大同情听众面前痛斥美国奴隶制。他在海外大获成功，英国的仰慕者筹集资金为他赎身，并助其创办自己的周报。

除演说与写作外，道格拉斯还参与了另一项有组织的反奴隶制行动，即“地下铁路”运动。此名意指协助奴隶逃跑前往加拿大，并为其提供食宿与金钱的做法。同为逃亡者，道格拉斯对奔向自由的人们感同身受。他多次演讲所得酬劳，皆用于资助逃亡者。

他在纽约州罗切斯特的家，便是逃亡者的中转站。当他清晨前往印刷所时，常能见到逃亡者坐在台阶上等候。他们昼伏夜行，由废奴主义友人帮助藏匿避人耳目。道格拉斯熟知藏身之处，或是船帆工厂、偏僻谷仓，抑或是可靠同情者的静谧居所。夜幕降临，再护送他们奔赴加拿大边境。

道格拉斯的自由理念亦涵盖女权。他是美国女权运动的先驱者之一。在道格拉斯成年时的美国，法律视女性低于男性，她们无权签订合同、法庭作证或参与投票。道格拉斯反对这些不公正限制。1847年12月3日，其周报《北极星报》（*The North Star*）创刊号报头赫

然印着“权利无性别”的宣言。

七个月后，美国女权运动在纽约州塞内卡瀑布正式揭开帷幕。在此历史性会议上，道格拉斯扮演了突出角色，是唯一深度参与的男性。许多与会代表对主张女性选举权尚存疑虑，但道格拉斯一番慷慨陈词扭转了众人观念，他指出政治平等对女性事业至关重要。

1861年春，南北战争爆发。道格拉斯力谏林肯总统解放奴隶。于他而言，此战乃自由之圣战。他两



© UNESCO Courier, [1962.2].

度造访白宫，力陈己见。1863年1月1日，林肯颁布《解放宣言》（Emancipation Proclamation），宣布南方奴隶获得自由。道格拉斯欣喜若狂，称此日“当赋诗咏唱”。

年事已高不便扛枪，道格拉斯便担任征兵代理人，奔走北方各地，呼吁黑人从军。头两名招募的士兵正是其子路易斯（Lewis）和查尔斯（Charles）。作为征兵者和支持北方的演说家，他鞠躬尽瘁，直至1865年4月南方缴械投降。

战后，道格拉斯身兼三职：1877年，海斯（Hayes）总统任命其为哥伦比亚特区联邦法官；1881年，加菲尔德（Garfield）总统任命其为哥伦比亚特区契约登记官；1889年，哈里森（Harrison）总统任命其为美国驻海地公使。

在最后两职之间，道格拉斯曾游历欧洲与近东一年。他遍览名胜，在巴黎专程拜谒了曾助美国赢得独立的拉法耶特（Lafayette）将军之墓。道格拉斯慨言：“此爱国者拥有两个祖国”，其安息之地也因此为“双重圣地”。道格拉斯尤为欣喜地结识了时年八十一岁的法国参议员维克多·舍尔歇（Victor Schoelcher），这位自由卫士曾于1848年起草法令，解放了法属殖民地的奴隶。

无论身处异国还是故土，无论身居要职还是卸任为民，道格拉斯对人类自由的深切关怀始终未减。他从未停止为弱势群体发声疾呼。那些在投票或职场遭受歧视的人们，也总能仰仗他代为呐喊。他将黑人命运视作全人类的抗争，而非种族之争。他期盼终有一日，美国人人皆享平等机遇，无论出身、性别、信仰及肤色。

道格拉斯于1895年辞世，未及亲见此日。然而，为建设自由美国，他倾尽所有，竭尽所能。如此赤诚献身自由的精神，在其时代镌刻下深刻印记，亦为我们今日的动荡岁月留下不朽箴言。

译者：孔德珮

若圣方济各来敲门：

“炽爱圣徒”的箴言能否在当代工业社会激起回响

1983.1

卡洛·博（Carlo Bo）

圣方济各（Saint Francis）步入尘世，只为强化自我抗争的意志，对抗一切可能予他片刻安宁、喘息之机或遗忘之念的事物。

显然，以如此方式展开的假想对话，注定无法达成共识。这位圣徒依旧行于世间阡陌（自然换了形貌，改变衣着，带着一副遭社会排斥的边缘面孔）。然而，穿越天主教数世纪的传统，我们脑海中对他的第一印象仅仅是：“清贫之精神”。

我们经济体制的根本原则，正与圣方济各的福音理想背道而驰。其训诫以拒绝为核心：不占有、不固守、不接受。他驱策世人学会施予，使馈赠成为可接纳之物，并去发现更为匮乏者。

那在暴风雨夜流落异乡、徒然叩击修道院门扉的人，方得至福，这是真正的幸福要义。圣方济各将这般日常寓言化作其精神觉醒的密钥：世界抛弃我们之时，恰是救赎降临之际。

在深重苦难中，这位窘迫的圣徒继续诉说：在我们已接纳的这位“麻烦制造者”身上，能找寻到救赎的唯一印迹。对他而言，希望不源于自身，亦不源于他人，而源于那委派我们神秘使命、令我们在人生旅途中遭遇悲苦境遇的上帝。恩典并非奖赏，而仅是奖赏与救赎的许诺，是将恐惧化为喜悦与欢欣的许诺。

我们定义或想象中的穷人形象全然消极。我们溺爱穷人，哄其安睡，竭尽全力剥除其被蛀蚀了的荣耀外衣。世人施舍些许以求其远离，用虚言劝慰以保全自身清静。相反，圣方济各视穷人为君王，为刺伤我们血肉的荆棘，更视为真理的面容。

通过对比阐述其爱的教诲，圣方济各将贫穷的精神内涵推向新高。憎恨我们者实属强大，肖似自身倒影，却觊觎我们的权力、荣耀与野心。圣方济各教导世人：当爱此人如己，仿佛这富者实为赤贫之徒，仿佛在这胜利者的面具之下，能窥见那受辱基督的真容。

或许，上帝派圣方济各追随基督足迹降临人世，正是为展示福音颂扬的那个乌托邦。这便引向我们对圣方济各乃至耶稣提出的第一个诘问：为何要传扬如此艰难，几近不可实践的教义？两千年的尘世经验已证明其实现之路确实坎坷，若非全然阻滞，也至少部分如此。

我们经历过和正在经历的生活，似乎都在否定着圣方济各的理想与现实。圣方济各梦想着通过博爱达到和平，但生活中人类欲望的本性、常态性和重要性，却让他的梦想显得荒诞可笑。

据此，圣方济各精神最震撼也最光辉之处，在于其内在的反叛性，即不断推迟服从自身信念的倾向。他本可轻易领导一场反抗教皇与主教的运动，却在此中顿悟：真理与服从不可分割，而服从如同暴雨严寒之夜，是一种惩戒性的体验，最终指向重获自由。这种服从绝非机械屈从，亦无法用浅薄的逃避主义代替，而是以血泪为代价的顺服。

基督教波澜壮阔的历史正是以这种服从为笔墨书写而成，圣方济各也深谙异端诱惑之险。为此，他严格约束修士恪守福音原则与教会训导。他对神学的怀疑源于一种担忧：失控的思辨可能导致肉体的骄傲重归人心。

还有什么比要求一个人放弃智慧更残酷的牺牲呢？我们深信，上帝赋予我们头脑，即供我们随心所用。圣方济各则断然否定这点。对他而言，智慧仅是增长对上帝之爱



© UNESCO Courier, [1983.1].

的工具，须交由蒙召的引导者管理。

自人类开始追逐私利、寻求由机遇、适应力与孤独幻想构成的脆弱平衡，就悄然回避着圣徒从那个失落世纪传递而来的诫命与劝谕。我们压制住，或暂时压制住该隐（Cain）的呼喊，这呼喊正是圣方济各竭力消除的日常之恶。为何要审视自身行为？为何要放弃自由意志？为何将服从当作祈祷之门？圣方济各始终要求甚多却鲜言回报，至多只应许我们当今已无人相信的“至福”。如同福音书中的基督，既不提供明确的救赎法则，也不以极乐的幻境抚慰焦虑。我们只是凡人，为其他凡人指点着尘世天堂，经年累月，这些天堂汇聚成单一的“伊甸园”，万物皆在杀戮与可见征服的狂欢中得以实现。

圣方济各布道，已不再像当年震撼世人那般触动我们。当时人们为其渴望舍弃一切、赤身露体的行为而惊愕莫名。他在街头布道引发众怒，与那时的社会模式格格不入。而现代人早已将其遗忘，曾被视为上帝之疯狂的言行，如今不过是一桩奇闻。也或许我们言过其实了，若我们仍铭记他七百余年前，若从但丁（Dante）到现代作家仍有人受其精神感召，圣方济各始终叩击着我们的心智，证明这条被暂时遗忘的道路尚未完全封闭。

圣方济各会归来吗？此刻，我们只能假想：倘若他已归来。若他归来，有一日叩响我们纸糊的门扉，在无休止的信息和新闻洪流中，能激起何等的涟漪？我们将如何评判他？而他又会最感惊异于何事？

当圣方济各来敲门（这远比想象的更为频繁），我们只半开门扉：迎入其传说，却将其忍耐、宽恕与爱的真谛拒之门外。最终维系人类的唯有这种爱，为何拒绝爱的真理？只因我们无力承载此爱；消费主义、高利剥削、利益交换法则（拉丁文“do ut des”，意为“我给予，以便你给予”）及其衍生的生活哲学，其首要目标都是爱之精神，高擎“善”的旗帜却肆意践踏。这“善”仅为我们独享，我们竭尽所能获取，并在实际层面加以优化。但正如圣方济各所见，这绝非他人之善。

圣方济各已然落败，他那使人类共同体摆脱严酷经济法则的梦想

亦未实现。其他大陆受其精神鼓舞启发而做出的种种努力，虽已载入史册，却恐难再以成文形式重现。工业化社会加剧了圣方济各时代既有的社会对立矛盾，但切莫忘记，他早已预见这一问题的严重性，并以己之道成功追溯其根源。

译者：孔德珩

21 世纪人类尊严

Human dignity in
the XXI century

对话米歇尔·让：

人类尊严——生命伦理的核心价值

2004.12

珍妮特·布洛姆（Jeanette Blom）

访谈采访者，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社会与人文科学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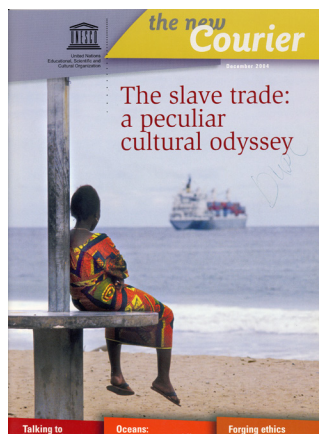
科学呈现日益全球化趋势。为应对现代科学提出的挑战，伦理也需走向全球，建立共同参考框架。国际生物伦理委员会（IBC）数月来一直致力于此，为制定关于生物伦理普遍规范的宣言奠定基础。IBC 即将把接力棒传给各国政府专家，由专家进行商谈并制定最终文件，提交至 2005 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UNESCO）大会审议。国际生物伦理委员会主席米歇尔·让（Michèle Jean，加拿大籍）接受本刊采访。

问：这份未来的宣言文件将涵盖哪些内容？

答：基于同教科文组织成员国的磋商，我们将宣言的重点聚焦到人类作为道德主体，对动物、环境及生物圈所负有的责任上。这些领域或可成为世界科学知识与技术伦理委员会（COMEST）、IBC 或其他机构未来开展工作的重点。

问：宣言的目标受众是什么？

答：宣言旨在构建一个框架，使各国在实施自身政策、法规、行为准则和伦理规范时有所启发。它也是一项工



© UNESCO Courier, [2004.12].

具，协助各国在兼顾自身文化传统的前提下，制定政策方针。关键挑战在于要避免陷入文化相对主义的陷阱。

问：IBC 的条文以一系列基本原则为基础，其中人类尊严原则居于首位。这一原则是否能被明确定义？

答：这个概念非常复杂，我认为我们最终也无法给出它一个精准的定义。人类尊严在不同文化中具有多样性表达。前人曾尝试定义，但也始终无法得到一个普适性的解决方案。

问：那这样又有何意义呢？

答：人类尊严这一概念被频繁提及于多个国际文献中，尤见于《世界人权宣言》以及康德（Kant）等哲学家的著作。该原则的优势在于提出了关于人类的整体愿景。倘若我们忽视人类尊严，那谈论自主权或知情同意权等原则又有何用？我认为，人类尊严的概念是我们应努力追求的愿景目标，也是制定更清晰、更具体原则的基础。

问：如此多元化阐释的方式是否会削弱宣言的效力？

答：我们绝不能陷入任何形式的文化相对主义，将一切混为一谈，假借文化多样性之名肆意妄为。正因如此，我们在宣言中特别阐明：任何人不得以文化多样性之名损害正义、尊严及人权价值。任何已实施的举措均不得违背我们所定义的普遍基本原则。但在具体实施方式、宗教信仰关系处理等方面，可采取不同方式落实统一定义的原则。

问：宣言的目标之一是防止对个人或群体的污名化与歧视。您能否举些近期的例子，说明科学进步曾面临此类风险的情况？

答：随着遗传学的发展，新的风险已然显现。例如，研究特定人群对某些疾病的易感性时，存在部分该人群被污名化的风险。那些因基因构成而更易罹患某种疾病的人，可能面临就业歧视或医保排斥的

困境。我们该如何确保借助特定人群基因数据推动流行病学研究的同时，避免由此导致的个体污名化情况呢？

关于同意权的群体维度问题同样值得探讨。若你决定接受 DNA 检测，其结果可能揭示你家族内部的特定易感倾向，从而对家庭产生影响。另一方面，个体不仅由基因数据构成，亦由表型特征、所受教育及成长环境共同塑造，我们应避免“基因决定论”倾向。

问：草案强调，科学进步应始终努力促进个人及人类福祉。是否存在个人利益与集体利益冲突的情况？

答：生命伦理学的重大挑战，正是在于谋求各方利益的平衡。例如，在国家财政支持的公共卫生体系中，若某种药物年均个人治疗成本高达 2 万美元，高昂费用恐将损害整个医疗体系，当局可能被迫放弃将其纳入医保补贴范畴。集体利益与个体权益在此亟须权衡。生命伦理学恰能提供理论依据辅助此类决策。

问：对于您刚才提到的这类问题，宣言能够如何提供信息帮助决策？

答：因社会接受度的多样化差异，当为个人或群体谋求利益时，宣言未必能直接提供帮助。但我们希望提供一个框架，当审视此类议题时，能通过运用宣言的基本与次要原则，在特定情境下做出最优抉择。

问：条文引入了一些新兴原则，如责任（responsibility）原则、问责（accountability）原则。这些原则有何意义？

答：在当前背景下，责任原则尤为重要。它不仅关乎科学家的职业操守及社会责任，也涉及个体的责任担当。虽鲜少被提及，但作为社会成员，我们对自身健康、行为方式、饮食起居等同样负有责任，以避免因个人状况破坏社会医疗体系。常言道：“一个人自由的结束是另一个人自由的开始”，这就是平衡之道。

问：所有这些原则仍相当宽泛。您是否担心宣言会沦为空洞的善意口号？其真正效用何在？

答：宣言也提出了相当具体的措施，例如设立伦理委员会、开展公共讨论等。针对所有问题，我们需推动公众讨论，促进与科研人员及公民社会的对话，以明晰我们的愿景边界与可行路径。我们需要运作伦理委员会、需要为科研人员和医疗工作者开展伦理培训项目、需要发展基因咨询项目等，这些举措都极具实操性。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需制定宣言实施规程，并建立评估监督机制。所有努力将赋予宣言新的生命力。

问：宣言旨在确立伦理原则，为近期科学进步提供框架支撑。规范制定是否能够跟上科技发展的速度？

答：诚然，科学发展日新月异，这恰恰彰显了本宣言的必要性。此外，宣言将根据科学进展进行动态修订，将初期未涵盖的领域纳入后续工作中。我们绝不能因科学发展过快而放弃前行。相反，必须持续构建有效的伦理框架。当确立完善框架后，便可通过报告与意见实现渐进调适。切莫忘记，生命伦理学必须植根于坚实的科学基础，不可根据本末倒置的原则妄下论断。

国际生物伦理委员会沿革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国际生命伦理委员会（IBC）成立于1993年，当时，人类基因组研究与基因检测技术方兴未艾。肩负着文化、教育和科学使命，教科文组织希望借助这个当时还尚无正式架构的委员会，起草一份关于人类基因组与人权的宣言，以做出贡献。《世界人类基因组与人权宣言》（The Universal Declaration on the Human Genome and Human Rights）由国际生物伦理委员会起草，1997年获教科文组织大会通过，并于1998年获联合国大会批准。

1998年，国际生物伦理委员会确立了正式架构，制定了章程、

规则和正式工作程序。委员会很快受命起草另一份关于人类基因数据的宣言，该宣言于 2003 年通过。同时，委员会受命拟订生物伦理普遍规范宣言草案，该草案即将交由政府间生物伦理委员会（IGBC）及政府专家审议。

译者：孔德珩

人类尊严面临质疑

2008.10

乔治·库图克江（Georges Kutukdjian）

哲学家、人类学家，曾任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科学与技术伦理司司长。

导言：科学进步有时会让伦理学家措手不及。从 1997 年克隆羊多利事件到当代嵌合体与纳米技术，生物伦理持续面临新挑战。哲学家兼人类学家乔治·库图克江，曾于 1994 年在本刊发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与生物伦理》（UNESCO and Bioethics）一文，重新审视生命伦理面临的最新挑战。

在科学研究日益国际化的当下，国家立法与生物医学实践却持续分化，这种混乱无序的表象实则掩盖了核心问题——对生命的物化。

欧洲委员会 1997 年通过的《人权与生物医学公约》（Convention on Human Rights and Biomedicine）明确规定：“人体及其组成部分本身不得作为牟利工具。”基于人体非商业化原则，人体组成部分（器官和组织）及其衍生物（配子、细胞等）长期被排除于商业交易范畴。然而，多国正重新审视其政策立场。例如，法国拟停止代孕行为，同步放宽对器官、组织或卵子捐赠者的补偿限制，并对此类行为进行严格监管。荷兰和英国则允许在特定条件下进行无偿妊娠代孕。英国议会正在研究是否允许专业机构就相关服务收取费用。尽管西班牙已禁止代孕，但西班牙夫妇常常求助拉丁美洲的女性为其生育子女。全球不同地区在器官与组织移植、配子采集捐献及“子宫租赁”等方面的实践与法规存在巨大差异，这使得人体非商业化原则正受到挑战。在允许代孕的国家，其价格在 6 万—10 万美元之间。

与此同时，关于嵌合体胚胎、胞质杂交胚胎的研究，再次引发胚

胎创造的伦理争议。这项源自克隆技术的操作，其步骤包括提取人类非生殖性细胞的细胞核，并将其植入兔或牛的卵细胞中。经过两年辩论，英国议会近日批准了胞质杂交胚胎研究，但人类精子使动物卵子受精（或反之）的行为仍在禁止之列。根据 2008 年 6 月 13 日颁布的法律，所有实验胚胎必须在 14 天发育期内销毁，且禁止植入人类或动物子宫。

胞质杂交胚胎研究必将深化人类对胚胎细胞发育前 14 天活动规律的认知，并揭示生命早期重大疾病的形成机制。该技术还将采用动物卵母细胞作为替代来源，规避人类卵母细胞采集引发的伦理争议。然而，英国多家科研与伦理机构主张，此类胚胎的细胞核 DNA 含有人类遗传物质，则应被视为人类胚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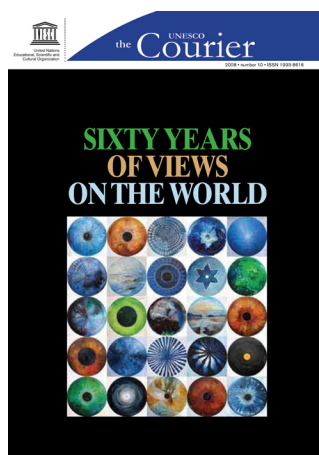
这一最新进展动摇了国际社会三十年来默认的两项基本共识：一是禁止制造人兽嵌合体；二是禁止将人类胚胎植入动物子宫或将动物胚胎植入人类子宫。

纳米技术：防范滥用风险

纳米技术是又一值得引发伦理考量的科学领域。微型电子植入体在医疗及非医疗场景的应用持续扩展。除疾病诊断价值外，该技术已应用于新药神经系统效应临床试验。此外，其在重建受损神经区域传导功能及恶性肿瘤靶向消融等方面的实践也日趋成熟。

神经科学进展已实现行为调控机制的突破，包括记忆增强、抑制毒瘾或酒瘾等，由此我们可预见此类植入体的应用规模将显著扩大。

纳米技术应用已延伸至水处理及能源转化存储领域。然而，当前针对纳米



© UNESCO Courier, [2008.10].

颗粒危害生态环境与人体健康的可靠风险评估仍然匮乏。

此外，基于信息通信技术的植入体还可能被用于个人及社会管控，并涉及个人数据的采集、存储、使用与传输。

纳米技术发展已至关键十字路口。目前鲜有国家立法规范其应用，现行法律体系既未能解决通过干预信息和通信技术植入体操控个体行为的问题，更无法规制此类装置可能产生个人数据滥用的风险。

未来启示

生命伦理学奠基于对人类尊严的尊重及人权与基本自由的保障，然而细加审视便会发现，该学科始终依据生命科学与医学的持续进步及其衍生应用发展，周期性重构其范式体系与分析框架。这种动态演进非但未削弱生命伦理学的权威性，反而使其牢牢扎根于当代科学现实之中。

过去二十年间，伦理探讨多聚焦于承载高度技术期望的领域，异种移植技术是典型代表，即将经基因改造、可与人体相容的动物器官移植给患者。1993 至 2002 年间，跨学科工作组、高校及伦理机构持续深化该议题研究，最终推动欧洲理事会于 2003 年 6 月出台《关于异种移植的建议》(Recommendation on xenotransplantation)。然而，此项旨在解决人体移植器官短缺的技术，因多重障碍而逐渐式微。除科学难题外，更面临文化宗教层面的阻力，尤其针对猪源器官存在普遍心理排斥乃至强烈抵触。但这一伦理思辨或为前述人兽嵌合体的社会接受度奠定了认知基础。

科技进步正重塑伦理困境的边界。胚胎学研究与精子液氮冷冻技术的突破，已能实现利用已故丈夫的冷冻精子为生存配偶实施体外受精。早在此技术成熟前十五年，便有女性通过司法途径主张该权利。美国部分州法院对此持支持立场，而法国司法体系则一贯驳回此类诉求。

科技进步常以突破伦理预判的方式开启全新可能。1997 年 2 月

24 日公布的多利羊克隆成果即为近期典型案例，其引发的全球轰动效应犹如惊雷。从瑞典到巴西，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到印度尼西亚，各国媒体争相在头条报道。此项突破亦催生诸多科学臆测。科学界与政界迅速响应，推动国际社会相继建立系列监管机制，1997 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发布《世界人类基因组与人权宣言》(The Universal Declaration on the Human Genome and Human Rights)，1998 年联合国大会通过实施该宣言的决议；同年，欧洲委员会出台《〈人权与生物医学公约〉关于禁止克隆人的附加议定书》(Additional Prohibition to the Convention, on the Prohibition of Cloning Human Beings)，2005 年颁布《联合国关于人的克隆宣言》(The United Nations Declaration on Human Cloning)。

科技革命虽带来显著福祉，却深刻动摇了人类认知确定性与不确定性的边界。然而，我们必须确保“人类尊严”这项不可侵犯与不可让渡的人权基石永不瓦解。

译者：舒岚

播下未来的种子

2011.4—6

罗兰娜·阿圭勒

作者简介：罗兰娜·阿圭勒出生在哥斯达黎加，是拉丁美洲第一位担任世界自然保护联盟（IUCN）性别问题高级顾问职位的女性。

摘要：罗兰娜·阿圭勒说话的时候，吐出的每个字都斩钉截铁，伴随有力的手势，连甩头发也同样用力。在过去 25 年中，她一直在制订有关气候变化的公共政策，并深入了解尚未考虑两性平等问题的领域以获取新的知识经验。

以下是西班牙记者埃尔弗雷多·特鲁希略·费尔南德斯对罗兰娜·阿圭勒的采访

为什么需要从性别角度看气候变化？在您看来，女性对此有何贡献？

男性和女性与自然资源的关系是不同的。因此，男女的两种不同观点我们都应采用。遗憾的是，当谈到寻找解决方案时，天平往往向一方倾斜。战略实施更是常常一再倾斜，完全从男性的角度出发。这也是妇女维权的一个问题。我们必须记住，她们占世界人口的一半以上。因此，作出决定时，应该把她们包括在内，而这至今一直没有实现。

妇女是应对气候变化重要知识的守护人。例如，在世界上许多国家和地区，像亚洲、非洲和南美洲等，男人们选择了单种作物栽培，而妇女在她们的花园和小菜地里依然种植种类繁多的植物。她们会对本年度的天气进行预测，从而决定选择种植这种植物，而不是那种植

物。这种多样性对想要在某些国家重新引入一些物种的科学家们来说是一个金矿，那些国家由于其农业政策，有些物种已经消失。

在一些国家，比如古巴，妇女有时保留 250 种豆类和 75 个水稻品种……在秘鲁，有多达 60 种的丝兰。而在卢旺达，水稻品种数量高达 600！不管怎样，这是世界粮食和农业组织（粮农组织）所宣称的。

这一丰富的种子品种及相关的传统知识本身既是一种财富，也是应对气候变化的极好的工具。因为这些类型的种子更能适应我们现今的气候条件。而且，这种提高了的适应能力意味着我们将能够生产出更多的农产品，因而更好地满足世界人口对食物的需求。

气候变化对妇女有什么特别影响？

女性更易受伤害，尤其是在与气候变化有关的自然灾害中。伦敦经济学院的研究人员观察了世界各地的 141 次灾害，发现在那些性别差异最显著的国家，女性的死亡人数高达四倍于男性！这并不是因为女性是弱者，而是因为她们没有受过多少教育。当一个从未上过学的女性听到电台广播说将有速度达每小时 260 公里的大风袭来，这对她来说没有任何意义。她没有足够的工具或知识去应对威胁。

同样的问题发生在一些穆斯林国家。除非有男性陪伴，那里的妇女是不允许独自出门的。1991 年在孟加拉国，一场飓风造成近 15 万人死亡。至少 90% 是女性！她们不能离开自己的家，因为没有男人陪伴，或者因为不会游泳。

研究还发现，在性别差异不太明显的国家，自然灾害引起的死亡男女人数相差不大。我们在世界自然保护联盟的工作强调妇女是变革的推动者，她们具有专门知识和技能，并有权参与决策和政治生活等。



© UNESCO Courier, [2011.4—6].

您做了哪些工作来鼓励这种变化？

我们用不同的方式表述事物。这不是辩论身为女性，因而我们更敏感或更美好，或者说保护环境是女人的天性的问题。多愁善感将使我们一事无成！我们的辩论是关于发展，有其技术性和科学性，是积极和预防性的。这是以有普遍意义的权利为基础的辩论。阿拉伯联盟已成为我们的主要盟友之一，另外一些国家如芬兰和丹麦也是。

我们已制定了三种战略，把性别意识与适应气候变化结合起来，分别在莫桑比克、约旦和中美洲实施。我们的行动主要涉及访问这些地区，检验在应对气候变化方面已经取得的成果，并在此基础上制定适合每个国家具体情况战略。这不是一个统一适用的模型。我们会考虑各区域的具体情况。

在中美洲，例如，该地区的七个国家（伯利兹、哥斯达黎加、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尼加拉瓜和巴拿马）已经制定了缓解气候变化并适应其影响的共同战略。妇女参与了协商，并被要求分享所掌握的知识。通过把女性需求整合进这一新战略，我们能够将性别因素纳入即将实施的缓解措施。

超过 25 个国家希望制定类似的行动计划，这将使我们能够缩小导致妇女死亡率较高的差异。

各社会团体对这些新项目的态度如何？

中美洲的一些土著部落，无论是在分享知识还是能力建设，都一直积极地参与。他们的知识十分重要。但是，尽管如此，我们仍然遇到一定的阻力。人们担心会重复以往的错误。例如，我们知道，世界上最穷的人中 70% 是女性，但是去看看谁在项目合作中获得最大利益，我们就会发现，这些资源几乎从来到不了女性手里。但是，当女性确实获得利益的时候，其中 95% 的人会使用这些资源改善家庭生活条件，而只有约 15% 的男性会这样做。这就是为什么人们担心，这些项目会像以前为制止毁林，对农村社区进行经济补偿时发生的情况那样，再次成为仅男性受益的结果。我们有这些顾虑，各社会团体

也有同样的担心。

具体来说，您对未来有哪些顾虑？

我们有很多顾虑，因为大多数发展方案没有考虑性别上的不平等，而这正是我们想要纠正的。世界银行评估了 200 个水资源的项目，得出结论是最有效的项目总是那些促进了男女平等的项目。我们想要做的就是吸引全球关注这一事实。我们要指出这是一场我们必须打赢的战役，我们将有计划地组织系列活动来确保我们的胜利。

科学与人类尊严

1994.12

让·多塞（Jean Dausset）

让·多塞，法国医学家，因组织分型与人类白细胞抗原系统（HLA 系统）研究享誉国际。该成果对器官移植与植皮技术的重大突破起到关键作用，并使其与乔治·斯内尔、芭茹·贝纳塞拉夫共同荣获 1980 年诺贝尔生理学或医学奖。

开头导语：一旦遭到滥用，人类遗传学知识的增长恐将引发灾难性后果。那么，是否应对相关研究——尤其是对其成果的应用——设立必要的限制？

分子生物学几乎渗透至医学研究的各个领域，这使得从事人类遗传学研究的科学家肩负起重大责任。

或许这是研究者们首次面临双重困境：研究应推进至何处？成果该如何应用？

对于第一个问题，答案相当明确：知识探索永无止境，它是人类的骄傲与荣光。我们是唯一能够理解并改造环境的生物。在任何情况下，研究都不应停止或放缓；唯一的前提，是任何涉及人类的研究都必须恪守人的尊严。

理论上，第二个问题的答案同样明确，但它却引发了一些严重的问题。说它明确，是因为新知识应当用于造福人类，而不应被滥用去服务于那些不尊重人权的个人或群体的利益。在人类遗传学领域，新技术若使用不当，可能带来灾难性后果。

毫无疑问，社会赋予研究者权利，也给他们施加了新的责任，并引发了重要的伦理问题。我们深知，任何技术进步都有其积极与消极

的两面。社会必须尽其所能，取其利而避其害，以使科技的天平向有利的方向倾斜。不可否认，从长远来看，遗传学带来的益处将是巨大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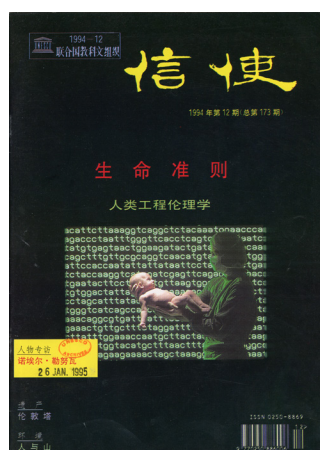
遗传性疾病的终结

得益于位于巴黎人类基因组多态性研究中心、丹尼尔·科恩（Daniel Cohen）教授以及 Généthon 实验室的通力合作，人类基因组的遗传图谱和物理图谱得以提前绘制完成。如今，我们已能在 DNA 长链上精准定位最常见遗传性疾病的致病基因。以囊肿性纤维化和杜氏肌营养不良为例，研究者不仅成功定位了致病基因，更实现了基因的分离、特征描述与测序。类似突破不断涌现，几乎每周都有新的致病基因被识别出。

这些发现带来了巨大希望。既然我们已明确哪些基因存在缺陷，便可着手研发针对性疗法，以期修复基因本身或其编码的蛋白质。

于是，基因治疗的概念应运而生。此类疗法必须明确区分两类：其一为体细胞治疗，只作用于身体细胞（即体细胞），不引发遗传性状改变，其原理可类比于简单的组织移植，因此完全符合伦理准则；其二为生殖细胞治疗，涉及男性或女性的生殖细胞或特定胚胎细胞。在此情况下，任何基因改动都会代代相传，部分个体的基因组将被永久改写。鉴于当前技术风险与伦理共识，生殖细胞治疗必须严令禁止。

除了这些由单一缺陷基因引发的遗传性疾病外，我们目前也在研究诸如糖尿病、心血管疾病、神经系统疾病以及癌症等广泛存在的病理状态。这些疾病的成因复杂多样，不仅与某些基因相



© UNESCO Courier, [1994.12].

关，还与环境因素息息相关。

目前认为，此类疾病源于个体内少数几个缺陷基因的共同作用。例如，在非胰岛素依赖型糖尿病中，通常涉及五到六个缺陷基因。若同时携带这些基因，患病虽非必然，但风险显著增加。这为量化患病风险提供了依据。

预防胜于治疗

预测医学的概念便由此诞生。预防胜于治疗，而预防的关键在于预测。

这一概念始于一个关键发现：即多种疾病与人类白细胞抗原系统^[1]存在强关联。例如，携带 HLA-B27 抗原的人，患强直性脊柱炎的风险比常人高出 600 倍。当前通过基因组技术已能精确定位疾病易感基因，为遗传学指导临床诊疗开辟了新路径。

这揭示了遗传学应用于医学的发展前景。预测医学将助力规避众多疾病风险，甚至有望实现健康老龄化的目标。简言之，个体化医疗不仅更具成本效益，还能显著提升临床疗效。

然而，这些发现也伴随负面影响。在尚无有效预防手段的情况下，告知个体其疾病易感倾向，不仅缺乏实际意义，甚至可能造成伤害——此举极易引发不必要的焦虑及其他心理副作用。

此外，此类信息必须严格保密。基因检测结果仅可在患者授权后披露，否则恐遭保险公司或雇主施加歧视。为避免此类滥用，亟须制定严格法规。社会各界须就此议题展开公开讨论，寻求普适性解决方案。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正积极参与相关活动。

最后，需澄清公众对遗传学存在的误解。该领域当前的进展引发公众顾虑实属正常，但这些恐惧是否合理？或在多大程度上合理？公

[1] 人类白细胞抗原系统（HLA 系统）的抗原存在于机体绝大多数有核细胞中，故又称“细胞抗原”。作为重要的遗传标记，其对于研究个体或群体的生物学特征、评估特定疾病易感性具有关键价值。

众常畏惧看似无所不能的科学家，但真正应警惕的，是受权力欲望驱动且可能受极权意识形态影响的个体或群体。

因此，应以理性态度对待当前的技术变革。其发展必须致力于改善人类健康，延长无疾病困扰的健康寿命——这符合普遍期望。

我邀请诸位共同展望这样的愿景：基因将谱写希望之路。

遗传学发展的核心目标应为减轻病痛。正如帕拉塞尔苏斯（Paracelsus）^[1]所言：“医学即仁爱”。

译者：舒岚

[1] 瑞士医师，炼金术士（1493—1541）。

直面无垠的时空

1993.4

尼古拉·鲁卡维什尼科夫

作者简介：尼古拉·鲁卡维什尼科夫（Nikolai Rukavishnikov），参加苏联空间计划的一位宇航员，是“联盟 33 号”宇宙飞船的驾驶员，当时这艘飞船曾出现主发动机故障（见正文）。他对涉及人类与宇宙飞船中自动化系统的相互作用问题特别感兴趣。

摘要：一位俄国宇航员思索载人宇宙飞行的未来

1961 年 4 月 12 日，尤里·加加林，莫斯科附近格扎茨克镇一位木匠的儿子，成为第一个飞出地球，到太空旅行的人。自那以后，约有 250 名地球人冒着生命危险进入太空，其中一些人甚至曾在月亮上行走。

在这些太空旅行者当中，一些人认为宇宙只不过是地球上某一实验室的延伸，唯一的不同是空间没有引力。而另一些人则发现自己对时空坐标的认识发生了根本的转变。经历了太空旅行之后，他们不得经过一个认真的心理适应性过程。

从第一次接触我自己的“个人宇宙”时起，我就对我们这颗明亮的小行星与宇宙空间无限的黑暗之间那种意想不到的差别感到震惊。我突然想到：正是在下面展示了人类从无到有、由古至今的全部历史；也正是在下面有了国家、疆界、战争、友谊、爱情，简而言之，包容了人类生活的一切。而与浩瀚无垠、令人生畏的宇宙相比，这些看上去又是多么的渺小。

最薄弱的环节

我曾与太空接触，因此认为，与宇宙飞船的技术系统相比，人类

是宇宙飞行中最薄弱、最娇嫩的部分。经过了“国际太空年”（1992年）之后，认真思考一下人类在继续探索宇宙方面必须发挥的作用是适宜的。需要回答的问题是：“载人宇宙飞行是好事还是坏事？总的说来，宇宙飞船机组人员工作的目标确有意义吗？”

历史会对孰是孰非作出判断，这场争论将宇航员、科学家和航天专家分成“亲天派”和“亲地派”两个阵营。“亲天派”认为未来的出路在于“卫星城”，到21世纪中叶世界上半数人口将生活在卫星城里。而“亲地派”则同样认为，出于种种原因，人类会永远留在地球上，载人宇宙飞行必将中止。

这一争论分为两个层次——技术范畴和所谓的心理学及哲学范畴。

限制人类在太空中生活的可能性和客观需要的技术因素是什么？正如已经提到的那样，主要问题是与技术的威力和力量相比，人类在心理和身体上很脆弱。

例如，太空飞行器的技术系统能在温度大幅度变化的条件下正常运转，而人类则极易受伤害。为了确保人能生存，将温度稳定在20℃上下是至关重要的。为此，太空飞行器必须装备复杂的装置，使温度保持恒定。

技术系统能够在惰性气体组成的大气中、在各种压力下甚至在真空中工作，而人类则必须获得类似地球上的大气环境，有特定含量的氧气，二氧化碳和水蒸气比例适当，大气压力与地球上大体相同。一般地说，技术系统只需供应电力使之运行，而人则须获得各种食物供应。此外，在运动时，系统只释放热量，而人却必须配备污物处理设施。

最后，技术系统能在各种加速度——从零引力到几倍于地表附近自由落体重力加速度的条件下工作；对于人，必须采取特殊保护措施来避免有机组织损伤甚或死亡。

宇航员守则

尽管建造者竭尽全力确保太空飞行器安全可靠，能经受住宇宙

飞船可能会遇到的考验，但显然，任何宇宙飞行如今仍然冒巨大的风险。就我们所知，并非所有的机组人员都平安而归。

人们完全了解这种危险因素，那些出发飞向太空的人更是如此。出发前，危险意识会引发不可靠感和某种心理紧张因素。

建造苏联第一批导弹和宇宙飞船的谢尔盖·科罗廖夫完全懂得这一点。我记得他对我们这些最终将成为宇航员的人的告诫。他认为，进行宇宙飞行纯属自愿，如果我们当中有人发现无法克服心理上的恐惧，不认为会成功，那么我们就要坦率地承认这一点，直到发射前的最后关头，并且拒绝起飞。谁要做出这种决定，谁就会被取而代之，飞行会推迟。谁都不会因此而受到指控和指责。

事实上，科罗廖夫为“宇航员守则”奠定了基础。他认为人是第一位的，与飞行过程中宇航员因恐惧而发呆和无法正常发挥作用相比，推迟飞行只是一个很小的代价。幸运的是，在宇宙飞行史上从未出现过这种拒绝飞行的记录。

虽然如此，在发射临近时，所有宇航员都心率加快，这是心理紧张的征兆。如果飞行正常，全部设备正常运转，这种紧张会逐渐减退。但是，一旦出现意想不到的事故，机组人员的生命濒临险境时又会发生什么情况呢？

每个人都记得美国“阿波罗 13 号”，在它飞往月球的过程中，飞船发生爆炸而造成令人精神崩溃的可怕场景。我们记得机组人员的果敢和指挥中心的历史性功绩，通过他们的努力，灾难得以避免。机组人员幸免于难，平安返回地球，但对他们本人、他们的家人、指挥中心的工作人员以及自始至终关注着事态发展的千百万电视观众来说，精神上付出的代价是巨大的。

我与死神擦肩而过

1979 年我亲身经历了类似的事件，当时我受命参加苏 - 保宇航机组。格奥尔吉·伊万诺夫和我乘坐“联盟 33 号”运载飞船出发，

目标是与“礼炮 6 号”轨道空间站对接，并且在几天的飞行中完成若干项研究任务。

飞行开始时正常，没有任何发生不幸事件的迹象，当我们距离空间站两公里时，主发动机启动以使我们能作机动飞行，就在这时我们听到飞船尾部一声巨响，飞船剧烈抖动，失去稳定并且开始翻滚继而失去控制。

我不想叙述事故的技术细节，只需指出主发动机发生严重故障就够了。与空间站对接成了泡影，不仅如此，这还意味着我们的宇宙飞船几乎已不可能返回地球。

格奥尔吉和我认为，只有出现奇迹才能拯救我们——而奇迹却果真出现了。或许这完全要归功于指挥中心工作人员技艺高超以及辅助发动机性能可靠，但是我们俩谁都无法消除是上帝最终救了我们这种想法。不管怎么说，我们连续 17 个小时留在等待轨道上，感到奇迹不会光顾我们了。我敢向您保证，这肯定不是我生活中最愉快的 17 个小时。

一些人坚持认为，将来危险因素会减少。他们为冷冷清清、毫无生气的不载人宇宙飞行感到痛惜。然而宇航员仍然在牺牲自己的生命，他们家人付出的代价是巨大的。在任何情况下，不载人飞行似乎更为合适。这绝不是肯定风险将会消失。防御辐射和流星的威胁极其困难，甚至比抵御可能存在的“黑洞”的强大引力要困难得多。

通过物理学窥镜观察

失重状态下的生活是对人类耐力限度的考验。人有一种被抛入反物质世界的感觉，一种步入物理法则的窥镜之感。您会觉得仿佛在自己的手掌上行



© UNESCO Courier, [1993.4].

走，血液在自己的血管中停滞不动。

许多宇航员体验过“定位幻觉”——这时他们留下一一种背部贴着天花板的印象，或者头朝下的感觉。第一次经历失重总令人不快，但是几天之后，适应性调节过程变得不那么明显了。不过这并没有结束。您在失重状态下停留的时间越久，适应过程就越长，直到最终“吸收”了失重，感到完全放松为止。然而可怕的是，这种对失重状态的适应性调节对您绝非好事。谁在这种状况下返回地球，最终可能导致死亡。

生物学家完全了解这一问题。他们知道不能让人体组织习惯和适应失重条件。为了做到这一点，在空间停留期间必须自始至终地进行身体锻炼。轨道空间站必须配备专门的锻炼室。

地球之子

积累了 30 多年的经验，我们体会到这意味着在精神上忍痛与地球分离、与人类分离并且孤立无援地直面无垠的时空。思念地球实际上成了唯一的精神寄托。在空间站那密封的世界中一连待上几个月无疑是对人的一种严峻考验，我们目前还不能评估其长期影响。

“亲地派”坚持认为人类是地球之子，无法在其疆界之外生活。甚至那些支持载人宇宙飞行的人现在也对自己的观点持比较慎重的态度，不再声称人类在太空中的存在完全是积极的。不过，他们认为这通常无可选择。他们说人与机器人不同，人能思考，能对预见不到的情况或现象作出反应。目前，人是一切机器人中最完美的，他或她的双手能进行自动装置根本无法比拟的复杂工作。人在宇宙飞行中进行精密修理工作的实例很多。只要人类在某种程度上仍是不可替代的，它就将在太空中发挥有益的作用。

不过，或许我们应限制人类在太空中停留的时间。或许我们应选择宇航员不时来访的空间站，让他们在那里可作短时间停留，在此期间他们进行修理并将研究成果或在太空中制造的物体带回地球。

我自己的看法是，如今我们无须载人宇宙飞行也能设法应付。至于将来，我相信在那些支持“没有人的太空”观点的人和坚持“太空殖民地是地球所面临问题的唯一答案”观点的人之间会达成妥协。

如果在一次从地球飞向太空的航行中，我们的一艘飞船遇到某些地球外智慧（这完全可能发生）现象，又会怎样呢？显然，只有人类能感知到这一存在。如果我们给予载人宇宙飞行以优先地位，那么其目的是探寻和收听宇宙的“智慧之声”。

载人宇宙飞行的时代始于约 30 年前，我觉得这会继续下去。数以百计的男男女女会冒着风险承担起这一伟大事业的重担。人性中固有的好奇心会带着我们越来越远地走向未知世界。

人类未来的七点建议

2011.10—12

克里斯多旺·布瓦尔克

作者简介：克里斯多旺·布瓦尔克：巴西参议员、巴西利亚大学教授，2003年任教育部部长。他的政治生涯一直致力于扫除文盲，推行土地改革，改善巴西健康系统和工作条件。

摘要：当今，价值已经转换为价格，树木加工成木材，或动物加工成为肉和皮革才有价值。根据克里斯多旺·布瓦尔克的观点，这是因为数百年来，人文主义发展迷失了方向。为了促使一种建立在现代道德基础上的新的人文主义形式的诞生，我们必须考虑到正在面临的全球性的挑战。

正如文艺复兴时期出现的人文主义，它是由传统的古希腊思想的复兴融合而形成的，并把人类放在首要位置，强调人类与自然界的其他生物不同，是独立的，占有主导地位的。这一理念不仅被广泛接受，人类的绝对主导和对自然的改造也巩固了这一说法。

在加强这一人文主义的时候，发生了一系列非人文事件。原子弹本身是精神分裂式文明的标志。人类用自己创造的技术统治了自然，与此同时，人类也开始被技术所左右。这些技术已经定义了社会系统特性，正在摧毁环境，同时增加了社会不平等。

地球不确定的未来意味着我们必须重新反思人文主义计划。对此，我认为人文主义计划必须建立在以下七大支柱上。

促进全球政治

当今，城市对于雅典人来说，就是现代民主的国家。由希腊人

创立的公民意识是，城市居民对自己城市的责任转化成对整个国家的责任。

现在全球危机带给我们作为地球公民的责任感问题。换句话说，要求个人负担起对人类和地球命运的责任。对于我来说，新的人文主义必须关注全人类的重要性和世界的团结。

尊重文化多样性

过去，人类歧视他们的同类，正如对美国土著人进行的种族灭绝，非洲奴役和其他形式的种族主义以及排外主义，这些都为了显示一种优越感。新的人文主义必须摆脱民族优越感，必须是博爱的，并尊重文化的多样性。我们必须平息文化间的冲突，把多样性作为高度文明的标志。而这些文化的相互交流不仅仅是各部分的汇总。

爱护环境

人文主义一直以来以一种不负责任的、自负的态度对待自然，认为自然毫无价值。人类耗尽自然资源，并破坏了生态平衡，以至于文明的延续受到了威胁。在这个面临破坏的、毫无价值的地球上，只有人类劳动和市场设定的价格才能产生价值。树木的价值在木材中，动物的价值在其肉和皮革中。

我倡导的新的人文主义，应该寻求一种与环境平衡协调的文明。经济总量不仅应该由物质商品和服务的总量来衡量，还必须考虑到生产过程中的浪费所产生的全部成本。



© UNESCO Courier, [2011.10—12].

保证机会均等

人文主义是实现平等梦想的绿洲，但是资本主义加大了不平等，使个人收入大大影响生活预期的差异。我梦想的人文主义确保平等的机会，是提升社会地位的阶梯，用生态准则界定消耗环境资源的界限，同时保护弱势群体。

促进均衡生产

尊重工人而不是土地的想法，让人成为价值的产生者，并把工人作为生产过程的核心。但是当价值转换成由超越人为控制的市场决定的价格时，这个巨大的发展对人文主义却是不利的。辩解取代了公正，需求取代了意愿，消费欲望取代了需求的满足。为了建立新的人文主义，人类和国家的发展要符合生态平衡的生产流程。同时，要评估非贸易物资的价值。

新的人文主义必须废除奴隶制。因为奴隶制在生产过程中把人禁锢起来，只把人当作一个零件来使用。

通过教育来融合

由于经济发展，工业时代的人文主义有望实现收入平等。资本主义认为，生产的增长和市场法规会导致一个“涓滴效应”，也就是收入的分配是从社会金字塔的顶部到底部；而社会主义的分配是由国家和计划经济的法规保障的。

如今，在新知识和人力资本经济的环境下，经济发展和社会公正的关键取决于素质教育。新人文主义面临的挑战是，确保每个孩子都能获得平等的、良好的教育，与种族、家庭收入或居住地无关。资本主义倡导的“涓滴效应”不再来自市场，取而代之的是教育带来的由

下而上的改变。

这一过程的长期目标是运用这个世界上所有可以利用的技术，将世界各地的人融合在一起。

道德技术的现代性

文明的工业化进程的特点是追求技术的现代性，采用最新技术。这需要在经济方面保持理性，用以辨别尖端技术产品，以及超越社会目标，但是由此也会降低道德价值。

新的人文主义必须用道德价值观建立社会目标，并把道德价值观作为经济方面的理性基础，用以定义所有技术的采用。甚至，技术的采用还要根据道德和审美标准，而不仅仅考虑经济效率。

由技术创新和人文主义定义的技术现代性，在新的人文主义中，将被伦理现代性所取代。例如，判断现代化的交通是根据其结果——减少路途时间、用户的舒适感、准时或便利性，而不是根据私家车流通的数量。

正如爱因斯坦试图与上帝对话，虽然他并不信仰上帝，还是尝试了解上帝是如何构造出世界所有细节的。新的人文主义必须找到理想的途径建立一种文明。这种文明对每个人都是民主的、包容的、有效的，并且尊重人性。唯一的途径是在人与人之间以及人与自然之间进行对话。新的人文主义将促进各种文化与“地球母亲”间的交流。

本文是 2010 年 5 月，克里斯多旺·布瓦尔克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办的第三届文明联盟全球论坛上演讲文稿的摘录。

我们所期盼的世界

1968.2

玛丽亚·克里斯蒂娜·科斯塔·迪亚斯（Maria Cristina Costa Diaz）
乌拉圭电视台《人类之问》栏目“我们所期盼的世界”主题征文大赛一等奖的作者。

我所说的“我们所期盼的世界”，不仅是我们这代人的愿望，也是子孙后代的向往。对更美好世界的追求，难以在短短数十年内完成，因为个体生命在时间的长河中终究有限。

因此，我们所期盼的世界应致力于实现：

持久的和平。需消除国家之间及国家集团之间的战争，杜绝扩张主义国家利用物质、军事或经济优势侵害弱势国家权力的行为。同时，需根除国家内部冲突的根源，终结无休止的阶级斗争。国际关系应始终遵循明确、公正的原则，尊重各国人民权利，建立远离恐惧与压迫的持久和平。

全人类的和谐与团结。消除显著的贫富分化，即改善少数人积累巨额财富，而多数人难以满足基本生存需求的状况。解决极端贫困者流落街头的问题，保障其作为平等个体获得工作、改善生活的机会，从而帮助其重拾自信与尊严。杜绝衣衫褴褛的儿童在公交车上叫卖创可贴、镇静剂和火柴的现象，这本是父母应尽之责。更要铲除自私吝啬之徒，他们的存在致使众多同胞忍饥挨饿。只有践行友爱互助与相互尊重原则，而非空谈，普世福祉才能成为现实。

在各州普及教育与知识，扫除文盲。教育必须向全民开放，确保落到实处，而非纸上谈兵、脱离实际的教条。同时，应使社会的全部文化资源为全体人民共享、共用。

教学与教育的宗旨在于培养生活能力，让一切教学扎根于真实生

活，直面时代最迫切的问题。为此，必须大力加强工农教育，推动科学技术研究向纵深发展。换句话说，教育绝不是把每个人“定制”成只懂得维护特权、为特权辩护的畸形专家。相反，一切专业训练都应服务于整个社会。

印刷文字是人类进步的核心工具，它满足我们对知识的无尽渴求，是思想交流无可替代的媒介。它维系着民族历史文化的连续性，这份共同遗产既承载着精神驱动力，又构成了生命的本质。书籍锤炼并培育思维。全体公民必须接受教育，只有明晰自身权利与义务，才能真正享有决策自由，避免在追求理想时遭受欺骗或蒙蔽。

学习是人生的基石，当教育普及全民时，人人都能在其社区或是工作中，获得应用所学知识的机会。

推动科学与技术的发展，它们既是当下的象征，也承载着未来的希望。借助科技，人类得以探索无垠的太空，让智慧在永无止境的求知欲中向更深处、更远处延伸。

1960 年 10 月 3 日，乌拉圭科学家克莱门特·埃斯塔夫莱（Clemente Estable）在受到乌拉圭众议院隆重表彰时，向议员们致辞道：“在当今时代，天文学凭借人造卫星与类行星体，已成为一门彻底的实验科学。科学研究已成为一项必要且迫切的事业，任何相关投入都对民主制度至关重要。”

科技发展引领我们探索能源、光与速度的奥秘。我们不仅要推动一切思辨性思维的发展，涵盖哲学与科学领域的理论及应用研究；也要促进艺术中对美的具体表达，如雕塑、绘画、音乐和文学等。其核心目标在于通过艺术升华生命的意义，彰显精神对物质的超越。

我们必须提升生产力，以义务劳动制度在生产领域创造的高效产出为物质基础。通过科学规划与生产流程优化、



© UNESCO Courier, [1968.2].

科技创新驱动、经济体系完善，实现全民共享的真正富足。具体表现为：保障粮食充足供给并消除营养不良的现象，有效降低人口死亡率，预防并根除疾病，为后代创造更优越的生存条件，让国民收入得到公平分配。

劳动应被视为生命的法则，并遵循以下原则：所有身心健康者必须履行工作义务，同时规定标准工时以满足全民需求及合理合法愿望，还应消除社会寄生虫，确保每个人能够且必须靠自己的资源生活，而非通过牺牲他人来生存。

根除罪恶。通过社会、心理、道德、个人与职业等多维度的教育与再教育运动，彻底清除人们心中的犯罪念头；同时创造经济与社会条件，从根本上铲除犯罪的土壤。依据国际专家会议的前沿共识，制定兼具人道精神与社会关怀的刑事法律——监狱不应沦为酷刑报复之所，而应成为改造重塑与劳动教养之地；同时杜绝任何凭借权势与金钱逃避法律制裁的漏洞。

保障全民安居。居住权作为公民基本且必需的权利，国家必须予以保障。此举既赋予公民人格尊严，亦能推动全社会生活水准的提升。

根除人对人的剥削这一至今仍以各种隐蔽形式存在的社会痼疾。要确立全体公民的平等地位，使社会既无剥削者亦无被剥削者。使劳动成为推动公共福祉的社会力量，既为全体人民创造财富，又塑造新型社会意识。恪守人皆兄弟、睦邻互助的准则，彻底摒弃掠夺和侵害他人的行为。

重振团结精神。现今竞争体系使得这一近乎麻木的情感被重新唤醒，“人人为我，我为人人”的互助原则在劳动中获得实质意义。以充满人性光辉的兄弟情谊联结全人类，使全体成员作为进步事业的共同缔造者而存在。

充分实现基本权利。以自由权为例，在制度与物质层面，保障公民实现职业志向与人格发展的权利；在思想表达与传播层面，确保集会结社权、政治哲学和道德宗教等各类思想的自由表达权，以及从事

任何职业、发展体力劳动能力与科学文化素养的自由。

保障工作自由，确保人人享有劳动权，从事正当职业而不受剥削。国家则承担创造就业之责。简言之，即实现不受经济、社会或政治壁垒桎梏的实质自由。

践行伦理准则，深度塑造人类思想与行为。恪守公序良俗确立的道德规范，以纯粹而崇高的动机引导人类思维与实践。

实现全体公民正义。既要制度性保障个体按需分配，更要各尽其能、倾力奉献；彻底铲除特权群体滋生的土壤，根绝任何自视超越法律的特权集团。

达成实质平等目标。全体公民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义务，并拥有均等的经济、社会、政治、文化发展机遇与就业机会。

以真实与真诚为本。倡导人人秉持坦率之心发声，保持言行一致；彻底消除谎言、伪善与欺瞒的顽固积习。

建设与成熟公民社会相匹配的廉洁政府，秉持公正、忠诚、诚信的为民服务宗旨。既要严惩贪污腐败、以权谋私与背弃人民的行为，又要推行政治伦理导向的治理实践，严禁以金钱利益收买公序良知。最终构建以公民理性与文明进步为基石的政治文明，彻底取代蒙昧专断的治理模式。

彻底清除殖民体系残余，使所有殖民地人民真正融入自由民族之林。在卫星火箭升空、原子与热核技术并进的时代，殖民制度实为必须从人类文明版图中永久抹除的历史污点。乌拉圭早在 1828 年便挣脱所有外来枷锁，而当今世界殖民统治依旧存在，实属人类文明之耻。

乌拉圭人民所期盼的世界，不仅涵盖了既定框架的长远图景（并非面向当下的短期目标，而是面向未来的长远规划），更孕育着独属自身的文明特质。

我们倡导乌拉圭及拉美诸国遵循以下发展纲领：优化土地资源利用与配置，依托现代科技实现合理开发，普惠全民共享发展成果；创造就业岗位以根治结构性失业；推动工商业与国民需求精准适配；全

面革新立法体系，对接现代生活实践与时代核心诉求。

持续推进全民教育公平，优先覆盖乡村地区，开展大规模扫盲运动并加速校舍标准化建设。同步发展高等农业教育、工业技术教育。

全面优化公共服务资源配置体系，杜绝专业人才、技术人员、行政人员及体力劳动者等各类人力资源的非理性错配。最大化释放人员专业技能效能：让农业工程师和专业技师走进乡村农校，而非挤在首都的办公室；让医生、律师、建筑师及其他专业人士同样投身对口领域，真正学以致用。

译者：金海娜

科学梦

2011.10—12

米哈尔·迈耶

作者简介：米哈尔·迈耶出生于以色列。她曾在新西兰和斐济担任气象学家，在以色列当过记者。她持有科学史博士学位，自2009年9月为化学遗产基金会工作。

摘要：科学因其赋予使用者和应用者的力量，使我们提高了对通过计划和组织，推动人类向更高阶段发展的期待。然而这常常被证实是一种危险的求索……

维克多·弗兰肯斯坦的怪物从实验室逃出后，狂乱地制造了一系列的杀戮和破坏。然而，这个怪物在心底依然保留着一点良知：他渴望友谊和爱情，他还帮助了一个饥饿的家庭。

玛丽·雪莱^[1]的这个著名的故事至少有一部分是在讲述被遗弃的责任。科学家维克多·弗兰肯斯坦希望“将耀眼的光明投向那黑暗的世界”，最终却放弃了对其创造出的生命应负有的所有道义责任。从这一主题产生了好莱坞电影中一大帮追求权力、不顾责任的疯狂科学家。

科学（和技术）是征服世界的力量，而且这力量正日益征服人类的生物自我。科学和人文主义的组合，旨在用科学造福人类。然而，我们往往忘记，用科学造福世界，是与科学本身一样古老的项目。在当今现实世界中，我们如何使用科学是有关意义、价值观和责任的问题。

[1] 《弗兰肯斯坦，现代的普罗米修斯》，1818年出版，是英国女作家玛丽·雪莱（1797—1851年）最著名的作品。

科学与人类定义

举超人文主义为例，它侧重于对个人而非社会的改善。超人文主义以未来为导向，依赖新技术和只有在科幻小说中才能找到的技术。其最终目标是超越人类的生物限制，创造出一种基于技术的不朽。虽然超人文主义的技术起源是二战后出现的控制论、纳米技术和基因工程，但从根本上来说，它源于古代炼金术士对炼出魔法石的追求。据称，那些足够聪明炼出它们的炼金术士，几乎因此获得了永生。

超人文主义的范围广泛，其范畴从当前的现实到未来主义的超现实，从干细胞疗法，到把人的意识上传给机器——在这一点上，超人文主义变形成为一种奇怪的宗教性合成物。超人文主义者英国思想家马克斯·莫尔写道，超人文主义是“那些有关拒绝接受传统人体的限制，如死亡、疾病和其他生物弱点，思想学派的总称。”

一些别的老例子还赋予科学以影响人类意义的力量。在19世纪后期，儒勒·凡尔纳的科学浪漫小说^[1]用想象创造的绝妙产物，如深海潜艇和能到达月球的飞船等，表达了一种异常进步的科学观。科学让人类的想象力惊讶不已，并确立了世人对人类在道义和物质上不断进步的普遍信念。但在19世纪末，出现了人类想象力阴暗的一面。在美国，因大量的移民潮，城市成为堕落和退化的温床，一种文化上的强烈恐惧酝酿产生，与优生学时代的科学知识交织。

优生学的目标是以科学服务于对人类品种的改善，诚然，其淘汰“劣性”特征的特点，有点把人类放到了与牲畜类似的地位。在美国和英国，优生学往往基于阶级和特权，中上层阶级被认为是生物上具有优越性的。优生学在一段时间内是主流科学，受到科学人文主义者的

[1] 儒勒·凡尔纳（1828—1905年），法国作家，以其科幻作品《地心游记》（1864年）、《从地球到月球》（1865年）、《海底两万里》（1870年）和《八十天环游地球》（1873年）而闻名。

拥护，如关注物种永生的伟大科幻小说作家赫伯特·乔治·威尔斯^[1]。

完美科学家的肖像

其他科学人文主义者，如乔治·萨顿^[2]，科学史学科的奠基人之一，则采取了更温和的方法（虽然还是精英论）。1918年，他发表在《科学》杂志上的一篇文章《新人文主义》^[3]中写道，科学是“国际永恒合作的产物，唯一有序的主体，各种族人民的共同宝藏；事实上，是他们赖以享有平等权利的遗产”。对萨顿而言，人类的真正目的在于“创造新的价值观和文化价值；逐步揭示并展现自然的和谐，发展和组织我们所说的艺术和科学”。科学再一次被赋予了高于价值和意义的力量。

另一位普救论者莫里斯·戈兰，1943年在《高等教育学报》杂志中描述了政治乌托邦的愿景，他心目中的完美科学家形象是：“他在任何时候都属于人类，服务于人类的价值观，永远对越轨行为保持警惕，维护社会的安定，反对暴政、不容异说和独裁……世界科学家只要威胁专制统治者，称不按照他们的命令从事，即可永远保证以和平方式解决世界问题。”这是成为哲学王的科学家，科学知识给了他权力和道德上的权威。

在20世纪70年代，当科学与人文主义在社会生物学上有了交集的时候，它们之间发生了冲突。在这门新学科中，进化理论被应用于解释动物和人类的社会行为。极端形式的生物决定论认为，社会现状是生物学的反映。实际上，社会被强迫成为当代科学的镜像。用生物决定论去解释非裔美国人男性的进攻性、女性的顺服，以及总体滞后

[1] 赫伯特·乔治·威尔斯（1866—1946年），英国科幻小说作家，对读者而言，其闻名遐迩的作品有《时间机器》（1895年）、《隐身人》（1897年）和《星际战争》（1898年）。

[2] 乔治·萨顿（1884—1956年），出生于比利时的美国历史学家，其主要著作是篇幅达三卷的《科学史导论》。

[3] 该文章最初于1918年以法语发表在《科学》杂志上。

的智商得分，这表现出毋庸置疑的种族不平等和非裔美国人低人一等的现实。古生物学家和进化生物学家斯蒂芬·杰·古尔德，通过科普读物如《人的不可测量》（1981年）来反对决定论者。对古尔德而言，人类共享着共同的基因遗传，除此以外，存在着显著的社会和文化差异。

乔治·帕金斯·马仕^[1]是率先就人类对自然世界的环境影响发出警告的人，这种影响从19世纪就已开始，他相信，科学和技术能解决人类所造成的问题，但是，在解决过程中又会产生新的问题。在未来，我们需要科学与人文主义的合作。我们还应该从过去的错误中吸取教训。我们不能期待科学为我们提供存在的终极意义。科学不能告诉我们应该成为什么样子，它也不能告诉我们“更好”是什么样。科学是人创造的产物，而且从每一代人那里都获得新的意义和目的。我们作出的选择应以责任和德行为中心。



© UNESCO Courier, [2011.10—12].

[1] 乔治·帕金斯·马仕（1801—1882年），美国外交官兼哲学家。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捍卫人类尊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信使》：1948—
2025 /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编；陈振铎，徐嘉，金海娜译．
北京：中译出版社，2025. 12. — ISBN 978-7-5001
-8471-3

I . D815.7-53

中国国家版本馆 CIP 数据核字第 2025ZA3519 号

捍卫人类尊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信使》：1948—2025

HANWEI RENLEI ZUNYAN : LIANHEGUO JIAOKEWEN ZUZHIXIN SHI : 1948—2025

责任编辑：刘香玲

文字编辑：王 珏

封面设计：王 珏

排 版：冯 兴

出版发行：中译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右外西路 2 号院中国国际出版交流中心

电 话：(010) 68359719 (编辑部)

邮 编：100069

电子邮箱：book@ctph.com.cn

网 址：<http://www.ctph.com.cn>

印 刷：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经 销：新华书店

规 格：710 mm×1000 mm 1/32

印 张：6.75

字 数：180 千字

版 次：2025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2025 年 12 月第 1 次

ISBN 978-7-5001-8471-3 定价：109.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中 译 出 版 社



捍卫人类尊严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信使》
1948—2025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 编
陈振铎 徐嘉金海娜 译



中国出版集团
中国译出版社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组织法》签署八十周年，全球仍面临着战争、不平等、歧视和贫困等多重挑战，人类尊严与人权保障体系不断遭受冲击。本书应时而出，呼应联合国保护人权、促进国际合作的核心使命，呼吁国际社会共同应对当前严峻的人权形势，重申人类共同价值与尊严不可侵犯的根本立场。

本书以“捍卫人类尊严”为主题，精心遴选自1948年至2025年间发表在《信使》上的具有深远影响的文章。这些文本从思想源起、现实困境、实践路径、象征精神与未来展望五个维度，系统呈现了人类尊严观念的历史演进与全球实践。内容涵盖哲学思考、法律框架、文化多样性保护、教育平等以及科技伦理等诸多议题，勾勒出一幅跨越八十年的全球人权事业多维图景。

本书不仅是对人类尊严理念的一次深刻梳理，更在《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组织法》签署八十周年、联合国成立八十周年之际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它既展现了人类尊严保障从理念到制度的发展历程，也直面当前世界在这一领域的挑战与不足。通过回顾历史、审视当下与展望未来，本书旨在推动国际社会增强合作，凝聚共识，在新的全球语境下持续捍卫每个人的基本权利与尊严，为构建更加平等、公正、和平的世界提供思想动力与人文支撑。



中译出版社 | M Generation

责任编辑：刘香玲

封面设计：王珏



扫码阅读
《捍卫人类尊严》英文版



中译外语
微信扫描二维码，关注公众号



中译出版社
微信扫描二维码，关注公众号



ISBN 978-7-5001-8471-3

9 787500 184713 >

定价：109.00 元